

澳 大 利 亚 文 学 作 品 选

天眼

THAT EYE, THE SKY

[澳] 蒂姆·温顿 著
欧阳昱 译

中国·重庆出版社
CHONGQING PUBLISHING HOUSE·CHINA

人会死，就连星星也会死——你会看见它们从天空上掉下来。妈妈从前说，那是天空在掉眼泪。

半夜里很寂寞，只有你一个人，天空和森林的各种噪音。没有人能够谈话，只有那个很大的天空。我有时就跟它谈话，听起来好笑，但我真这么做。



ISBN 7-5366-4692-5



9 787536 646926 >

ISBN7-5366-4692-5/1·897

定价：12.50 元

澳 大 利 亚 文 学 作 品 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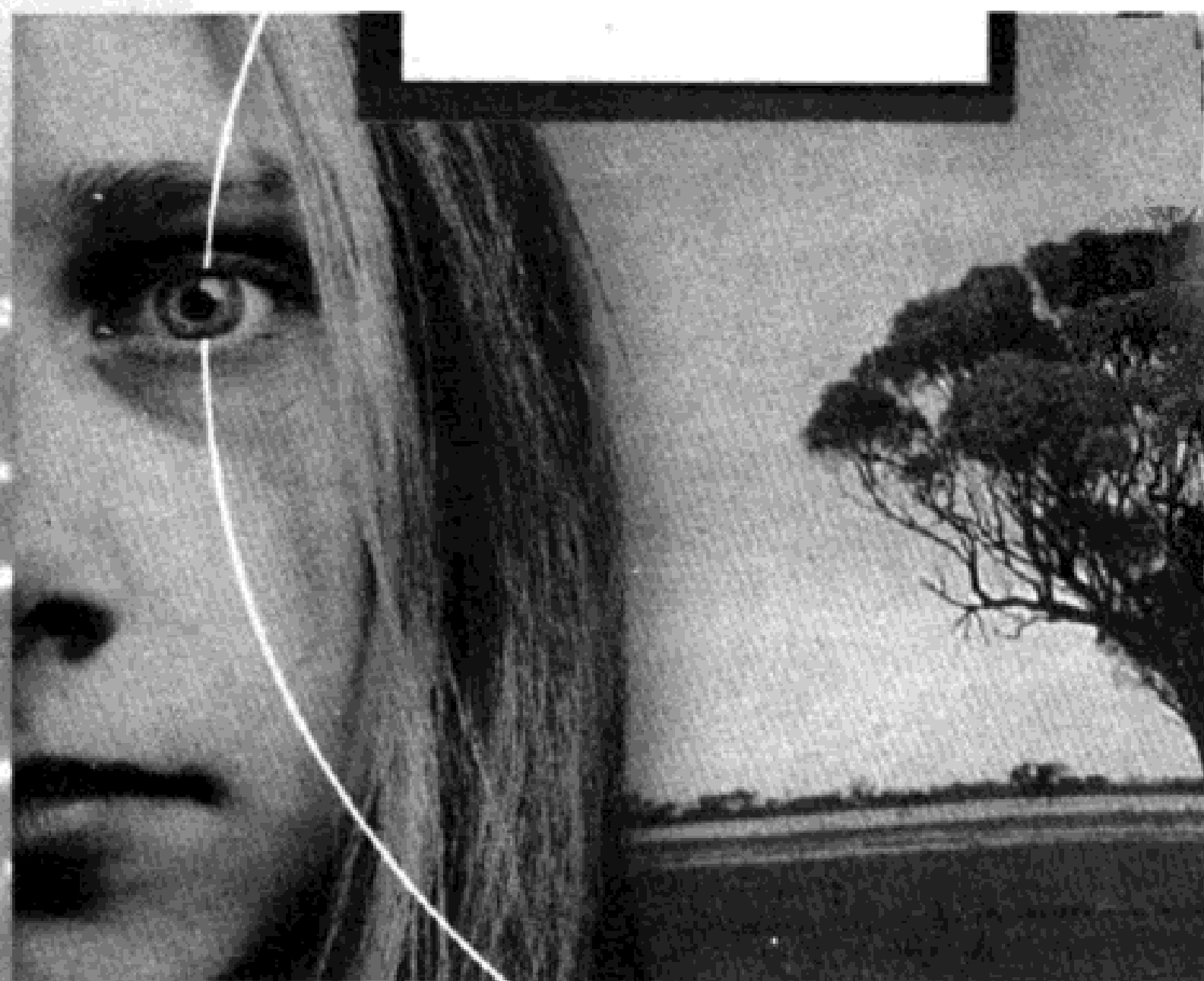
本书由澳大利亚文化委员会资助出版
本书根据企鹅出版公司版本译出

天 眼

THAT EYE, THE SKY

[澳] 蒂姆·温顿 著 欧阳昱 译

主编 胡文仲 副主编 李书敏



中国·重庆出版社 ▲

CHONGQING PUBLISHING HOUSE·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天眼/(澳)蒂姆·温顿著;欧阳昱译.-重庆:重庆出版社,1999

ISBN 7-5366-4692-5

I .天… II .①… ②欧… III .长篇小说-澳大利亚-
现代 IV .I161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9)第 35032 号

本书根据澳大利亚 Penguin Book Australia Ltd 1998 年出版的

THAT EYE, THE SKY

译 出

▲天 · 眼

(澳大利亚)蒂姆·温顿 著
欧阳昱 译

责任编辑 陈小丽

封面设计 金乔楠

技术设计 刘忠凤

重庆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重庆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6
字数 122 千 插页 5
1999 年 8 月第 1 版
1999 年 8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000

ISBN 7 - 5366 - 4692 - 5/1·897
定价 12.50 元

从行动和媒介的另一个世界，这个夹于书页中的持续的平面难以聚焦；我们向光明中看去——有些人露出微笑，有些人扮个鬼脸。

选自：勒斯 A·墨累的《平静》
一诗



第 1 章

爸 爸要开小货车出门了。我在妈妈后面。她的衣裙上全是鲜花，可没有一朵值得看的。她大笑的时候屁股扭来扭去。爸爸总是说，她的屁股像一群愤怒的暴民，我一点也听不懂这意思，可他却很懂，我想。我听见公鸡在后院“咯咯”叫了起来。这只公鸡挺坏——你去捡蛋时它就啄你的卵子。

“再见。”爸爸要走了。他加大小货车的油门。他急着要进城跟切利先生办事。

“跟他招手再见，奥特，”妈妈对我说。她总是认为大人出

门时应该跟他们表示一下你是爱他们的，因为你也可能再也见不到他们了。他们可能会死的。世界可能会完蛋。可爸爸进城只去一个钟头。是去替切利先生办事。喏，他走了，从车道上开了出去，上了公路。

妈妈把手搭在我肩膀上，面粉顺着我的膀子直往下掉。那只公鸡又咯咯叫起来。那只公鸡很坏。爸爸每个星期六早上都要像落地球一样踢它一下，好让它知道谁是这儿当家的。

“进屋做你的功课去，奥特，”妈妈说。

“等一会儿，”我说。

“你在学啥？”

“伯克和威尔斯。”

“啊哈。”

我敢打赌，妈妈不知道伯克和威尔斯是谁，但她不会不懂装懂。不过没关系。我也不知道是什么呢。得学一学。这就是为什么要做功课嘛。

“好了，进屋吧，老二，”她说，把裙子稍微提起来透了透气。外面很热。

“等一会儿。”我把踢破了皮的大脚趾头上的皮剥掉。大脚趾头踢破皮是人生一件不得不忍受的事。

那只坏公鸡又叫了起来。我正好可以看见它那块像洗碗布的红鸡冠摆来摆去，一边满地跑，一边扯着喉咙叫。天空的颜色跟爸爸妈妈的眼睛一样。如果你看的时间够长，就像我现在这样，鼻子朝天，那它看起来就跟眼睛一模一样。一只蓝色的大眼睛。往下看着。看着我们。



我的名字叫莫奥特恩·弗莱克,尽管大家都用简称,管我叫奥特。我们家把屁股也叫做奥特。奥特还有一个意思是零(你知道,就像无,读音也是诺奥特),不过,用在我的名字上,它的意思就是莫奥特恩,而没有刚才那些意思。我爸爸名叫萨姆·弗莱克。妈妈叫艾丽丝。她做少女时姓的是别的姓。隔壁房里看杂志的特格温是我姐姐。她下个月学校放假。奶奶跟钢琴住在她后面房里,但她从不弹钢琴。她现在都不大做事了。那只讨厌的公鸡又叫起来了。

灯光从爸爸安在墙上的那盏灯上斜斜地、怪怪地照在我的桌上。我该做伯克和威尔斯的作业了。这两家伙好像并不聪明。所以我没做,而是听着从森林那边传来的夜的声音——都是些很小的声音,如鸟朝什么地方飞去过夜的声音,万物沉寂下来时小溪的潺潺低语声,鸡在鸡房的洋铁皮屋顶下收起翅膀,就要睡着时发出的那种“咕、咕”声。夜里有时静得出奇,能听见鸡屎落地的声音。有时静得出奇,爸爸说,可以听见树里面的顶枯病悄悄从内部把树杀死的声音。夜里,天空总是俯瞰着,对我们眨着眼。

不过,妨碍我做伯克和威尔斯作业的其实不是夜晚的各种声音。而是爸爸。但我并不担心。胖切利是我最要好的朋友。他的头像土豆。眼睛像乳猪眼,走起路来肚子在店里左摇右摆,像跳希米狐步舞。胖子跟我分手前,上学时总跟我坐在一起。他的真名叫詹姆斯,但胖子这名比那好听。胖切利走到哪儿都是好名字。奥特·弗莱克也一样。本地区别的小孩不是叫贾斯廷,斯科特,内森,就是尼科拉斯,这些名字不管在哪个花名册上都难听得要死。再说,如果不是女孩,谁都不



愿起玛丽或伯纳德特这种名字。就连我的鸡(我私人的鸡——我的宠鸡)叫的名字也比我的同学好。我的宠鸡名叫埃罗尔。妈说这是亵渎神灵,这话怎么讲我倒还没捉摸透。埃罗尔还是只小鸡时,我发现它在养鸡场外面,一条腿断了,缠在铁丝网上。我把它的腿用胶布缠起来,在床上养了一个星期,直到妈妈因为床单弄脏而气得脸色发青才算了事。

等等……再等等……我听见汽车声了。不,是有人过去了。有人要出城了。如果你到山下小溪那边爬到那株要死的赤桉树上,就会看见城市的灯光。而从这里只能看见路那边顺着高速公路过去一百码的切利家路边店的灯光。看得见他家的加油器闪着光,有时候还觉得好像亲眼看见了加油器里面数字转动的样子,不过,这不过是自己跟自己开玩笑罢了。

那辆汽车的尾灯突然把丛林照亮,跟着慢慢地消失了。伯克和威尔斯。

啊,又来了一辆车。该是老头子了。他回来晚了。哎呀,回来得太晚了。妈妈肯定会生气的。

那辆车沿着长长的车道朝我们开过来,但引擎的声音整个儿不对头。妈妈正朝外走。可能的话,我也会出去的,但我整个儿定住了,好像固定在椅子上。我害怕,有点儿害怕。我害怕。我害怕。外面讲话的声音很快。难道没人把引擎关掉吗?

“莫奥特恩?莫奥特恩!”她往这边来了,把整个地板都震得晃荡起来。她就在那儿,我妈妈,她圆睁双目,眼珠子都快掉下来了,衣裙抖抖索索,都快把那些哑巴花儿抖掉了。



那辆奇怪的大车载着我们风驰电掣般冲下车道，开上了封闭式道路，颠得我和妈妈在宽大的后座上滚来滚去，座垫在我们的身子底下发出放屁的响声和吱吱的尖叫声。大灯光在黑暗中戳来戳去。一个后脑勺谢了顶、秃得像月亮的男人边开车边讲话——开得快，讲得也快。我肚子恶心得难受。妈妈的眼神看了都要让我掉泪。

“有多远，先生……？”

“温汉姆，劳伦斯·温汉姆，”那人气喘吁吁地说。

“有多远？”

“几公里路，只几公里。”

速度计像钟表一样疯转。不知道为什么，我觉得好像刚刚连壳带肉吞了一只整鸡蛋。我能感觉出来发生了些什么不好的事情——我不傻——但还没人告诉我是怎么回事。我不知道。要是爸爸死了，那我们干脆也别活了。

月亮坐在路的上方，像个又大又肥的东西。可今夜，它看上去什么屁用都没有。我对月亮从来没有过这种感觉。路向山下拐去时，可以看见远处城市微弱的灯光。路的上方全是垂垂的树木。

“特格温呢？”我问。

“她在家招呼奶奶。”

“这事本来该我做的。”

“可我要你……跟我在一起，”她说。我知道她哭了。所有的门把手都在黑暗中发光。我好像在所有的门把手中都看见了她的脸，而她在所有的门把手中哭泣。特格温不会喜欢



照顾奶奶的。

这时，道路蜿蜒着向山下的班克塞伸去，那是我的学校所在地。那儿有两家商店，一家酒馆，一个加油站，一个大教堂，还有一家邮局。它没城里大。

桔红色的灯光把我吓得跳了起来。我可以从树缝间看见这灯光，车子转过弯道时灯光变得更亮了。妈妈搂着我，把我搂得都快透不过气来。一辆拖车，路两边有几辆小汽车。丛林里一团糟。闪烁灯闪得道路、地面和丛林都好像在跳动似的。它使那些男人好像一走一跳似的。

我们的车停下时，谁也不看我们一眼。妈妈跑了出去。爸爸的小货车挤在什么很可怕的东西上。我看见班克塞修车厂的特德·曼对他的弟弟比尔·曼大声喊着什么。是他们的拖车发出那种桔红色的光。已经没什么可拖的了。我呆在车里。妈妈揪住特德·曼的汗衫。他们对喊着。

“救护车来过已经走了，”他说。

“啥时候？”

“十分钟前。”

“跟我讲一下，跟我讲一下。”

“讲什么，弗莱克太太？”特德·曼不喜欢我们，因为我们替切利先生干活，而切利先生是他的竞争对手。

“他没事吧？”

“情况看上去相当糟，”他说着，转过身去又跟比尔·曼吵了起来。他俩总是吵架。他俩的老婆都离开他们到城里住去了。这是特格温说的。

我难受得要死。但我还看得清楚。要是爸爸死了，我会



更加难受的。我知道他没死。我知道。但我已经够难受的了。

站在我前面的男人，就是开车送我们来这儿、头顶秃得像个月亮、从座位上冒出来的那个男人，他还在这儿。妈妈回到车里。

“你能送我进城吗？”她问那男人道，那人又把他的车启动了。

“我开始就是往城里去的，”他身子在座位里动着说。

她跟他坐进前面座位，然后身子转过来对我说，“你搭两位曼先生的便车回家。我要很晚才回来。你明天还要上学呢。”

“上学？妈妈！”我简直不敢相信。

“你这学期还剩一个星期了。你从来都没掉过一天的课，而且也不许掉课。事情开了头，就得把它作完。要是我到早上还没回，你就搭胖切利的车去。特格温会给你把午饭做好的。”她在我鼻子上重重地吻了一下，吻得我眼睛都朦胧起来。

车外有股干燥的野燕麦味和田野的气味，同时传来特德·曼和比尔·曼的交谈声。我上了他们的卡车。大卡车开出来，驶了过去，我看见妈妈挥挥手，整了整头发。她的头发呈白木色。特德·曼和比尔·曼还在争执不休。我跑下车，因为驾驶台太热。特德·曼看看我，耸了耸肩。

爸爸的小货车是那样小。我往里面看了一眼。车里的座位后的后前的前，掀得上下左右到处都是。车里的一切都是粘糊糊的。那是血——我可不傻。我绕到边上货箱敞开的地方。一大捆干草堆散了开来，散得满地都是草。他的大工具



箱还在那儿，箱子上放着他用来擦手的那块大抹布。从前那是我的睡裤，后来屁股长大了就没用了。我把它捡起来。上面发出松节油、汽油和机油味儿。发出我爸爸的味儿。很远的地方传来警报器的声音。那是警察。他们要花很久才到得了现场。我想他们肯定会检查刹车印和那边溅满了干草的几棵压倒了的树的。

两位曼先生还在为怎样拖小货车争执。我站在那儿等待。天空眨着眼俯瞰着我。



第 2 章

再过一两年,他们就要把这所学校拆了。它本来不过是座铁皮棚屋,所以拆了也不费什么事。反正我明年要到城里去上中学。也就是说,我也要像特格温一样每天下午六点回家了。到了六点,只有三个小时天就要黑——那是夏天。中学。我不喜欢想这个问题。特格温在那儿已经上了三年学了,她还是不喜欢想这事儿。想到这个学校将要消失不见,就觉得很怪。班克塞从前曾是乡下。可现在晚上可以看见城里。很快城市也会延伸到这儿来的。

越过教室我可以看见胖子。他正想法让我看他。小猪眼



睛眨了一眨,我也想眨眼回敬他一下,可是不行。他继续眨眼跟我发摩斯电码信号,可我都不敢正眼看他一下。他爸爸今早让我搭他便车时坐在卡车里样子怪怪的。车子挂着低速档拐弯抹角地往山下开时,特格温不断看我。切利先生一言不发。他有时候谈起话来能让人发疯,还跟我们挤眉弄眼,眼睛漆黑,罩着阴影。他说他样子像埃迪·坎特,谁也不知道埃迪·坎特是谁。腻味得要死。可今天他一句话也没有。卡车颠簸着拐过弯来,我的脑袋撞在门上时,他就怪怪地看我一眼,好像在说,“你别喊‘哎哟’,否则我就把你扔在大马路边。”特格温这时打了个嗝,格格笑了起来,胖子耳朵上被人揪了一下,好像是他揪的。

切利先生本来个子就不大。今天早上他个子看上去甚至更小,好像方向盘变大了似的。他没刮脸,下巴上尽是灰色的小铁锉屑,就跟他车间地上的铁锉屑一样。他只字不提爸爸的事。

“詹姆斯! 詹姆斯·切利!”普拉克托女士看见了胖子痉挛的眨眼动作。普拉托,爱拍拖,老好人儿马克思法克托。我们总这么说。“身体坐直,做作业。”

有人格格笑了一声。总有人爱格格笑。这个班什么年级的人都有。全校就这一个班。内森·曼上四年级,伯纳德特上四年级。玛丽·曼也上四年级。伯纳德特和玛丽是双胞胎,但不说你是看不出来的。一个长得像马,另一个像骆驼。比利·赖得只上二年级。各年级的人都有,但只有我和胖子两个上七年级。

教室里面真热。听得见窗外丛林摇动的声音,好像在炎



热中辗转反侧。

吃中饭时,我跟胖子在大树下玩法式板球,树下有一墩墩隆起的草地。我不断把球抽到他的脚边,他去扑球,肚子发疯似地打着颤。

“听说我爸的事了吗?”我说,把一个球打得太高了。

他一把将球抓在手里。

“抓到你了。”

“我有意打得让你抓的。”

“算了吧。”

“听说什么了吗?”

“来呀,把球打过来吧。”

“啥?”

他把球拍拿过去,作好准备。球场那边,曼家的双胞胎正在跳绳玩。她俩的辫子甩过来甩过去,像螺旋桨一样,看样子好像随时要起飞似的。“唰、唰、唰”,一架是骆驼直升机,另一架是马直升机,掠过田野,越过曼家车房和班克塞河湾,往城市方向飞去。我把球接过来。这是个毛茸茸的旧六针球,是胖子爸爸送给他的。我对他打了一个高球,胖子往后一跳,躲了过去。

“怎么样?”我说着,手在草丛中找球。

“我爸叫我别谈这事。”

“不谈就不谈,”我扔了一个低球,他抽到一边去了,我没拉住。突然,我感到很生气。



我和埃罗尔坐在屋后外面阳台上。它的喙子成了弯钩形，全都裂了口子。它的眼睛呈粉红色。它看我那个样子有时让你以为它不是只公鸡。我的书包热烘烘的，太阳晒得发出皮革气味。我把埃罗尔扔过阳台，它咯咯叫着，扇起翅膀来，我便走进室内阴凉处。

“是你吗，利尔·皮科林？”奶奶叫道。

“不是，是我，奶奶。”

她发出一种嘟嘟囔囔、唾沫喷溅的声音，跟着就不响了。我从她门口经过时，往里瞧了一眼。她坐在那儿脚翘在窗台上，让风往睡衣里吹。

“利尔·皮科林吗？”

“不是的，是奥特，奶奶。”

她手里拿着个大红苹果。她喜欢周围放着这类东西，这些亮闪闪的东西她眼睛还能看见。有时候她就看她的脚，脚的颜色跟煮过的小龙虾一样，但要比那臭一倍。老年人有点无聊，也有点儿让人害怕。但我进屋是有原因的。她就在那儿，老泪纵横，像大树枝一样。你还当那是我们家的家族之树呢。她的手臂都衰老了，松袋子样垂下来。我用手帕把她的苹果擦亮，把我们家那棵家族树留在她脸上，就出去了。

知道吧，我心里有种感觉，觉得好像爸爸没死。但光有感觉还不够。胖子今天不会过来玩了——我就知道他不会的。反正我也不想玩了。我就坐在这凉爽的厨房里，想想我不想做的那些事。要是让人不高兴呀，只要一件事就行。

我应该到老锯木场去一下。我应该想想我们一生发生过



的所有那些有趣的事儿。我应该劈点柴火，给妈妈把火点着——特格温一会儿就要回家了。我应该……我应该弄清楚究竟什么……妈妈沿炉子上方搁板放的几只广口瓶里装满了……珠宝。哎呀！面粉瓶里有大红宝石，像流鼻血时流出的大血块。盛米的瓶子里有钻石！八个大肥瓶盖都冲着我，里面装满了闪闪发光的東西。珠宝！

“噢，奥特。”妈妈就站在门边，胳膊支着门框。头发散乱，弄得上下左右到处都是。眼睛红红的。“还以为你会把炉子跟我们点着呢。”

我一言不发。我还拿一只眼睛去看那些红宝石和美玉。我指着它们。妈妈看了一眼，然后回头看我。

“什么？”她耳语道。

可就在这时什么都不见了。面粉，大米，小扁豆，霜糖和茶叶又都回到了广口瓶中。

“没，没什么。”

妈妈看着我，我看着妈妈。

“是你吗，利尔·皮科林？”奶奶从她楼下的房间里叫道。

“不是的，妈妈，是我，”妈妈叫道。“来吧，奥特，把炉子生起来。特格温要洗澡的。”

“爸爸死了吗？”我脱口而出——忍也忍不住。

“没有，”她说，把围裙系起来，围裙上印着悉尼海港大桥。“没有，他没死。”

“他情况糟吗？”

“糟，相当糟。他处于昏迷状态。奥特，他还没醒过来。处于昏迷状态。跟你从前一样。你可能已经记不得了。”

可我当然还记得。我那时还小,但我现在还记得。我死了。两次。我的心脏停跳了两次,我的大脑也停了两次。

“你得了脑膜炎。你的头里面充满了水。你好像被火烧了一样地叫。跟着你就睡着了,一睡就是两个星期不醒。”

我记得。那感觉就像大海,浪头把人抛上去又抛下来,光线就像太阳刚刚下山时那样,而且还听见人叫唤的声音。

“两次,你知道,他们都说完了。但我不听他们,你也不听。在医院就是不能听他们的,因为他们并不比我们知道多少。他们其实并不知道人们活下来靠的是什麼。他们只能凭猜测。

“最后,只剩我和三个护士——她们都不服气——我们就那样不断地跟你谈话,谈天气,谈你父亲——”她停顿片刻,我看了看脚趾上的痂,——“医生们都发脾气了,想方设法要把我们赶走。他听不见你说的話的,他们说。但我们就那样喋喋不休地讲下去,直到一天早上,你就那样醒了过来。你又成了婴儿。你又得到了新生。不得不把你用尿布包起来。三岁了——还用尿布。上帝呀,我哭了。”

突然,妈妈来到洗涤池边,啥也不做,只是两个肩头一上一下地抽动着。

“我记得,”我对她说。

“你父亲也会记得的。事情过后,他就会记起来的。”

我睡得不怎么好。从来都睡得不怎么好。就是我小时候爸爸或妈妈抱我上床后,我也是醒着躺在床上,直到他们各自都上床了——甚至比那还晚都睡不着。半夜里很寂寞,只有

你一个人,天空和森林里的各种噪音。没有人能够谈话,只有那个很大的天空。我有时就跟它谈话。听起来好笑,但我真这么做。自从他们把我从医院里接回,那时我病得厉害,我就没睡好过。好像昏睡的那两个星期对一个人的一生来说已经睡够了。想起来也怪,爸爸就在山下的城里医院睡觉,我听见的那些声音,我看见的那些色彩,他也听到了看到了。他要是病好了,肯定也不会睡得好的。不过,他本来就睡得不沉。

我能听见特格温说梦话的声音。一整夜,她都在弹奶奶的钢琴。她来来回回地敲打着琴键,棕色的辫子向前垂下来,长长的手指疯也似地弹着琴,腰弓得像奴隶似的。她猛击着那架钢琴,特格温。我不了解她。有时我透过冲澡间石棉板上的一个破洞偷看她。她自个儿唱着歌。她奶子长得很大——像猪瓜一样——比妈妈的还大。妈妈的奶子像两个装满了砂子的短袜。特格温总是不大快活。她冲澡时,喜欢往腿上和两腿之间打肥皂,好像想把自己弄痛似的。她很伤心地看了看涂了肥皂的棕色双腿。有时候,她会抬头直接往莲蓬头里冲出的水柱望去,让水直接冲进眼里。有时候足有一分钟,直接望着水柱,让水弄痛她。我想,她可能要到睡着后才会感到疼痛。这就是为什么她会在睡梦中发出呻吟,大声喊叫的缘故吧。有时候,她弄出的这些声响会使我莫名其妙地哭起来。夜里就像这样。常发生疯狂的事情,这是没办法的。

我是夜里出生的。在这幢房子里——在外面起居室里。爸爸和妈妈时不时地也会谈起这事。那是个冬天,天很冷。爸爸说,他听见一只狗在什么地方叫了一夜。妈妈胖乎乎地怀着我,那时候家里没有什么小货车。那时拥有切利路边店

的人有一辆小车,但他们到班克塞看人去了。妈妈肚子开始痛起来,爸爸把她抱到起居室,那儿火烧得正旺,红彤彤的。他一直透过窗帘看那边的路边店,看人是不是开车回来了。那时家里没电话。现在还是没有——爸爸和妈妈都不喜欢电话。开车进城到医院要走很久。爸爸有点心惊肉跳起来。妈妈说,他没事做,就不断拨火,把个房间热得墙纸直往下掉。跟着爸爸到处跑着想把墙纸贴回到墙上。他一边这么做,妈妈一边把我放在沙发上,我当时看见的第一件东西肯定是沙发上那些糟糕的棕色花,还看见我爸在发脾气。

妈妈说我出生时全身发青,那根绳子样的东西整个儿缠着我的脖子。她照绳子上咬了一下。呃!很快我又全身发紫,她用奶头给我喂了点奶水,那时候她的奶头可能还没这么像短袜子。唔,这是特格温说的。

我总是住在这幢房里——甚至从第一天起就这样。也许这就是我为什么这么喜欢它的缘故吧。特格温是在医院出生的。我对医院够了解的了,跟你讲,要生也别在那儿生。

妈妈是在卡车经过纳拉伯尔平原时出生的。她就是那样被颠簸出来的。纳拉伯尔平原上的道路是最差的。爸爸是在警察局审讯台上出生的。他说,他们就把他的脐带割断,然后放进了写着“待发邮件”字样的篮子里。奶奶曾有一次谈到这事。我想她是在北方一家农场出生的,那儿的土地都是红的,夏天下雨,冬天温暖。

生孩子可是件苦差事。妈妈说人会大叫的。埃罗尔是跳着踢踏舞生出来的。它的蛋就那样裂开了,也没听见大叫声,不过我想也一样是苦差事吧。



人会死。就连星星也会死——你会看见它们从天上掉下来。妈妈从前说，那是天空在掉眼泪呢。

特格温这时睡着了。周围的一切都沉寂下来了。

我睡觉之前，出去到后阳台上拉了一泡尿。地面上闻得出夏天的味道。那只蠢鸡又叫起来。半夜里。我拉完尿后很久，还站在那儿抬头看着，看会不会有一颗星星掉下来。



第 3 章

暑 假来得真快呀——说来就来。我已经过起暑假来了！此时我正跟胖子沿着小河堤散步，朝下面锯木场走去，树里有各种各样的东西跳动着，豆荚在暑热中噼噼啪啪爆裂开来。我一只眼睛留心怕蛇跑出来，另一只眼睛留神别的东西。你在这地方总会找到一些不同的东西的。你知道，一到假期，这种事情就会在你身边发生。你看得比平时更清楚，嗅觉也更灵敏了。

河边芦苇丛中，青蛙“呱、呱”叫着，大口吞食着苍蝇。河水平静而呈土黄色。夏天过完时，河里就可能一点水都不剩

了，黄昏时分这一带就会有袋鼠和野兔到水洼子里嗅来嗅去。小蝌蚪忙乱地游过水面。水鸟蹑着脚这儿站一下，那儿站一下，像老太婆一样。到处都有虎皮蛇，不过你根本就不会去想这些事。

“看得见吗？”我问胖子。他脱了衬衣，肚脐眼上叮满了苍蝇。胖子斜眼看着。他走动时，肚脐眼也好像斜着眼，但那些苍蝇说什么也不肯动一下。

“没呢。”

“应该在这儿什么地方的。去年冬天就在这儿。还记得吗，那时你差点把咱俩都淹死了？”

“都怪你。”

“哎，那就去拔那一个吧，”胖子把我们的船弄翻了。我什么都不能说。他知道他长得胖——他不用我告诉他。

“那儿，”胖子说，“就在那儿。”

我们沿河跑了一小会儿，然后屁股墩着地，滑下堤坡，来到可以看见去年夏天我们找到的那辆汽车车顶蓬棕色一角的地方。

“已经锈得很厉害了，”我说。我们想把它拔出来。车蓬上长满了野草和猪脸草，而且有半截埋在土里面了。上面甚至还有袋鼠拉的屎。但没有洞，很快我们找了几根长棍子做撑篙，人就下了水。小河只有六英尺左右宽，但有些地方水很深。我们撑着篙子，弄出很大的响声——我大声叫胖子站在中间，差点还把我的篙子弄丢了——终于把船平稳安静地划了起来，唯一的响声是水给船让路的声音和周围蚊虫拉警报的声音。



每当这种时候,当你跟一个人做着什么事情,比如跟我爸在森林散步,或者和我妈因为突然下雨而把一起看的书放下不看了,每当这种时候,你就觉得好像你知道两人心里在想啥,而且连问都不用问。胖子的背已经晒红了。我能听见他的呼吸声。他有一段时间没过来玩了。我们一起做了些事情,我和胖子。

“爸爸和妈妈昨晚打了一架。”

我从水上抬起头来。他讲着。

“是吗?”

“妈妈拿《星期日时报》不断打他。”

我笑了起来。爸爸从前经常拿《星期日时报》打狗。结果狗陷在抓兔子的陷阱里了,不得不把它宰掉了。

“他……哭了。”

“噢。”

胖子把船从上面爬满蚂蚁的一根木头的顶端划过。我一言不发。

“像娃娃样。”

我们继续撑着篙子,把船往下游划,直到到达了锯木场。

很久以来,他们都是在锯木场里把森林的树木锯开来的。你在班克塞周围到处都看得见树桩子,像灰色的小毒蕈。本地区所有的农场从前都是森林。如今,森林就是我们这个地方后面这一小块,以及沿干道一英里左右的地方了。它一直往下延伸到海边的崖岸——再过去一英里——就没了。如今,顶枯病把树都吃死了。我爸经常谈起这事。他就喜欢树。他从前曾经跟一个砍树的打了一架,但那是我还没出生的很

久以前,而且妈说其实并没那回事。自从我出生之后,就没用过锯木场——已经都十二年了。我们在锯木场附近靠了岸,跳着狐步舞上了河堤。

我和胖子就那样晃来晃去,东翻翻,西找找,但没心情。我爬到旧炉子剩余的部分上面喊了起来。我的声音撞了回来,又弹回去,发出回声:你!……你!……你!……

东西全都锈了,手一摸就散架,或者把手都弄红了。棚子全都要垮了。还有一些锯子留在那儿,可就是发地震也别想让这些锯子动弹一下。棚子里有大轮子,轮牙和活塞,但没一样东西可以拼装在一起。屋顶下住着负鼠。它们一定习惯了上下掀动的铁皮了。不该来这儿的。一切都太凄凉了。

“他们干吗打架?”我们边把船往下游撑,我边问胖子。苍蝇和蚊虫向我们轮番俯冲轰炸。不知什么东西嘎吱一响,飞进丛林中。“你爸爸和妈妈。”

胖子一言不发。他几乎动也不动一下。也许他正努力保持平衡。他粉红色的腿子一边一条伸出来,像翅膀一样。

船朝下游漂浮着,我们撑着篙子,越过木头,篙子折断的地方,渗出树液来。

他一句话也没说。

小河与干道汇合的地方有一座白栏杆的木桥,两岸冲积起成堆黑色的木材。我和胖子有时候喜欢伴着各种虫鸣,躺在桥下荫凉的地方,听汽车开过的声音,把桥上所有的木板震得像木琴一样作响。桥的一端是高音,另一端是低音。汽车

高高低低地爬着音阶。特格温说那其实并不是真正的音阶，我们都不过是小孩子。胖子经常把手放在胳肢窝下弄出放屁的声音来，她一听就走。“真恶心，”他模仿她屁股晃来晃去走路的样子，说。

我们绕河弯走到很远的地方，已经可以看见高高的堤岸了，这时胖子说，

“桥下有人。”

“谁？”

“我怎么知道呢？”

“咱们下船上岸，去看看是谁吧。”

“不了，”胖子耳语道，“在水上更安静些。我们漂着靠拢吧。靠岸边走就不会看见我们。”他说得对，你知道。他并不傻，胖子。

我们从一株倒下的树后面，注视着桥下那人。我能听见胖子的心跳声。小鸟眨眼一样快地飞了过去。那是个男人。比我爸还老。他的裤子是灰色的，松垮垮的。他双膝着地，手放在膝头上，头往后仰，黑帽子有点儿向下掉，看样子随时都会掉下来。有时候他看样子好像在讲话，因为他的嘴在动。他身边有床毯子和一只棕色小包。胖子看我一眼，我看胖子一眼。

一辆汽车，一辆客货两用轿车冲了过去，把桥震得像木琴一样响起来，音阶由低到高，但桥下跪着的男人好像没听见似的。

“他一直在这儿睡觉来着，”胖子说，声音很轻。我们离得

很近了，顺手丢一块石头都可以打着他。他面色黧黑，皮肤看上去跟爸爸从前放在外面棚子里的旧马鞍一样——上面尽是裂缝和皱纹，嘴唇动，裂缝和皱纹也跟着动。他牙齿很白。手放在膝头上很大。他看上去够干净了。突然，他把手伸到背后，扯了一兜青草，双手搓了起来，把泥土都搓掉了。然后就把草盖在脸上，嘴里不停地动着。

我们在这儿坐了一会儿，几乎动也不敢动一下，有一阵子眼睛不离他左右。

我们回到胖子家时，太阳差不多落山了。在路边房的车道上，有个男人驾着一辆福特牌平头车，喇叭响响停停，停停响响，打着领带的衬衣领上脸涨得通红，领带和衬衣都松了，好像是他气得用手撕开的。

“这倒霉的地方他妈没人服务还是怎么的？”他按几下喇叭就吼一声。

“你要多少？”胖子问，他眼睛一下子眯了起来。他把油枪从加油器上拔下来，拿到福特车的跟前。“你的油口盖子锁上了。”

“别管它，瘦子。我要见你爸爸。”

“你哪能把他装进那儿呢？”胖子说着，指了指油箱。

领带扯松、敞着衬衣领子的红脸汉子对我说，“你觉得这话好笑吗？”他翻了翻白眼珠，看上去随时都有可能开门爬下来似的。

“不，先生，”我嘟囔道。

“你要多少？”胖子又问了一句，看起来好像什么都不能使

他发笑了。但他肚子露了馅儿，看得出来，他肚子上的肉已经开始哆嗦起来。

那人戴上墨镜，看样子好像随时准备动手。跟着他身子朝前靠了靠——去抓门把手。不，他是在把窗户摇起来。加油器发出“辘、辘”声。胖子把油枪放在大卡车的油嘴盘上。福特车身猛地一震，发动起来了。那人看我一眼，就把车“吱”地尖叫一声开走了。我简直不敢相信。他一挥而就，把车开上了路，朝城市方向直奔而去，汽油从油嘴盘上一泻而下。好像市政会洒水车的车屁股似的。

我朝胖子转过身去。他堆起一脸无可奈何的笑容，油枪的钢嘴头还在往下滴油，“胖子！”

跟着，我俩都快把牙齿笑掉了。

我们在工作间里七翻八找了一会儿，有一两次还大着胆子把液压千斤顶撑起来。后墙上有一张 1969 年的年历。那是特格温出生后的一年。年历上有个少女，长着棕色的大奶子和一副傻乎乎的样子。皮勒里。皮勒里是轮胎的名字。地上全是工具、零件、大滩油迹和小块破布。这就是我爸工作的地方。我有时到这儿来，看见他身子钻进别人车盖下，屁股撅在外面。收音机总是开着，引擎走着怠速，还有扳手弄出的叮铛声。“男人用的扳手不可能比这更好……西得克罗姆牌扳手”的广告声。如今他人不在，这地方不那么好了。又脏，又闷，又冷清。

“我还是进去的好，”胖子说。

我点点头，跟着他，绕过房子，来到他卧室的窗外，帮他往



上推了一把。铁纱窗都坏了。他“扑通”一声跳到他的床上，震得弹簧“汪”一响。可以听见切利先生和太太在厨房大喊大叫的声音。

“再见，”胖子在里面说。

“再见，”我说，还不想走。

“这事与我无关……”切利先生嚷着。我听不见他说的所有的话，但尽可能使劲听。太阳已经下山了，丛林在暮色中一片蓝色。

“你让那人干活……然后指望……像当听差的……就是……你的小弱点。你这人软弱不堪，比尔·切利，……太软弱了……都不敢带……承认这事。总有一天，你他妈的赌博会把我们都毁掉的——这是我说的。”

“哎呀呀，那人是个笨蛋。他……喜欢……从不说一个……甚至还主动……收赌注，为我收钱。反正啦，他总是开快车，对他自己不利。”

“……谈到他，好像他过去还挺行的。”

“唔。”

“你这人软弱不堪，比尔·切利。你利用别人，好挽回你的面子，而让他在城里落个强迫性赌徒的坏名声……让我恶心。听见了吗？恶心！”

“……说够了吧。”

“再怎么说我也不嫌多。”

“我说了，到此为止。”

“那可怜的女人。”

“你他妈什么时候关心过她？”

“你……”

“……你……”

“你！”

我从这儿可以看见我家门口的灯亮着，天越黑它就越亮，我可以听见有人很轻地叫着我的名字。不是妈妈，也不是爸爸，但是一个有点儿熟悉的人，反正它提醒我，不能再听胖子的隐私了。

妈妈会责怪我不该回得太迟，但她说这话也不会有什么心情。如今，咱家的人干啥事都没什么心情。



第 4 章

我今天第一次去医院，尽管现在才上午十点钟，切利先生的卡车的噪音已经吵得我昏昏欲睡了，因为天还没亮我就起了床。说真的，我一晚上都极力想睡着，结果醒来时比我上床时还要困。我今天要去看我父亲。

妈妈和切利先生并不交谈。一路上他们一句话都没说。我很想拉尿，但却根本不敢提这个要求。看他们那样子好像要发作似的。我只好看着那些树桩子、栅栏、告示牌，憋着尿，迷迷糊糊像做梦似的。

今早上我站在后院阳台上，听着小鸟醒来的声音。它们

轻声发出的那种睡意朦胧、唧唧的声音与小鸡刚刚被母鸡孵出来时发出的声音一模一样。我一直听到它们的声音像大鸟一样时，才进屋查看了一下大家的情况。我总是查看大家的情况。胖子说这是动歪心思，想看稀奇，但其实只是查看一下大家的情况，我想看看大家。看看他们是否没事，是否还是老样子。这幢老房子里到处是洞。石棉板裂开了口子，门没有一扇关得严实，因此查看起来也挺容易。我就坐在那儿看了一会儿。

奶奶睡着了，因为打鼾，嘴唇橡皮似地动着。满头银发铺在枕上。我只要集中精力，就能看清房里的一切：蒙满灰尘的钢琴，她保存的爸爸的所有的照片和一些妈妈的照片，以及我不认识的一些人的照片。上面放着梳子的梳妆台，爷爷的旧奖章和昨天吃剩的苹果。一只燕子出现在窗槛上，还往房里看了一眼。一阵轻风把窗帘的一边掀动了一下，燕子就飞走了。

特格温的房间扯上了窗帘，因此暗一些。门把手不见了，洞大得几乎可以看见室内的一切。我查看人时有时会感到好奇。当我看见爸爸妈妈不穿衣服就干那事时，我就有这种感觉。你有点儿在想，要是他们不做这事就好了，可很多人都做。胖子说他觉得他爸爸妈妈可能也做这事。而且其他方面的事也做。常看见公鸭“嘶、嘶”叫着撵母鸭，翅膀满地刨着，直到把母鸭抓住，打翻在地，跳到身上，把母鸭脖子上的羽毛全都啄个精光。这很自然，但我觉得这并不是借口。爸爸妈妈只是互相造成小伤害。他们小声发出痛的噪音，但很快就停了下来，好像他们知道已经够了似的。



偷看难,想停下来不看也难。有时候我就看见他们在那儿交谈。也许是谈当天的事,也许是谈特格温和我。他们这样做时,我可以看一整晚上。

今天早上只有妈妈一个人脸朝下,屁股朝天在睡觉。大白屁股都被太阳晒红了。屁股像一群愤怒的暴民(还是不明白这意思)。我就是从那屁股里面钻出来的。得面对事实嘛。

胖子觉得这不对。我是说查看人。我主要觉得这方式最好,因为这样你才知道一家人关系怎么样了。反正整天整夜都有人看你。天空那只眼睛就看着你——担心你的孩子或兄弟看你干吗?这已经够诚实了。

好玩,我老在想人生出来的事,事情生出来的事。事情也会死的——我可不傻。奶奶不久就会死的,因为她活了很久,已经活够了。鸡会死。森林会死。我从前有个弟弟。妈妈肚子上的疤痕像铁轨一样。我九岁时她怀了孩子。爸爸有时把耳朵贴在那个肚子上面听声音。生孩子时,她到城里上医院,一周后空手回来了,只是肚子上缝了针,眼里含着满眼泪水。我从前看见她常把奶水从奶头挤进小碗里。那时我不知道这是干吗。我已不记得那时的一切了,但我还记得妈妈挤奶这事。我也记得爸爸躺在床上,周围一个人也没有,哭呀哭的。我记得胖子是什么感觉。爸爸哭起来时是很可怕的。

我在这儿,半睡半醒地坐在切利先生的卡车里,旁边掠过房屋和商店。交通灯,告示牌,人拿着水管在房前花园里,汽车,汽车,汽车,……肯定是城市了。车里没人说话。

我这脑袋里面嘟嘟囔囔的。我这是在去见我睡在医院的爸爸途中。

我很高兴我就住在城外。爸爸妈妈在我和特格温出生之前就从小城搬走了。爸爸说，他想临树而居。妈妈说，她想近父而居。我猜想这样会使他们幸福吧。树都砍光了，他们就生气，但即使是要死的树也是树呀。我对我们弗莱克一家人的情况并不十分了解。只知道我所听见和人们告诉我的情况。你要弄清楚哪儿适合你，得花一生的时间。

我在这儿。

“我们到了，”妈妈说，指着一个又大又长的白色地方，它被停车场，标志和捧着一束束鲜花的人围得密不透风。“他就在这家医院。”

切利先生一言不发。他的黑眼睛今天看起来更黑，他个子显得更小了。我此时相当肯定我是不喜欢他的。他让我们坐他的卡车都感到有罪似的。

车开进一条车道，一道栅栏落下来横在我们面前，切利先生手插进一只兜里，但手还没拿出来，妈妈已经将五毛钱放在了仪表板上。他把钱拿过去，交给了玻璃盒里那人。栅栏升了起来。我们进去了。

切利先生在沥青停车场里七弯八拐了半天，才找到一个位置，车一停进去，就熄了火。

“我就在这儿等吧，”他说。

“那好，”妈妈咕哝了一声。她打开了门。

这不像我记忆中的样子。这家医院像爸爸曾经带我去过一次的州政府保险办事处：不通向任何地方的长长的过道，墙上挂着没有意义的画，人从身边经过时看都不看你一眼。到

处都没一个病人。我们走过一个地方，那儿人人都在抽烟。很臭。有音乐声，软绵而微弱。电梯“镗、镗”响着，像大钟似的。还是没有病人。

“特格温干吗不来？”我问妈妈，她走得很快。她穿的衣裙黄得像小鸭。她的鞋是黑的，有点灰尘。她往下看时，头发掉进眼里，她眼睛的颜色每一次都不一样。

“特格温昨天来过了。她今天不想来。”

“她是不是出了什么差错，你觉得？”

她看我一眼。她牙齿很直。“奥特，有时候我也不知道什么叫对，什么叫错。”

我们接着走进另一条走廊。走廊尽头一间门上写着：
I.C.U.

“I.C.U.”

“强化护理科，”她说。“他就在这个地方。”

我的心怦怦乱跳起来。

“进去之前，我想讲一件事。”

“什么？”我说，心想要是她一路上坐卡车过来时说了就好了。

“他跟你上次看见他时不一样了。”

上次，上次，咦？那已经是很久以前了，那时还没放假呢。上次。他就在那儿，吻妈妈的脸，没穿衬衣走到外面的小货车边，光脊梁像红泥色。他穿了一条后面有橡皮筋的短裤，穿了那种橡皮筋，屁股上会压出皱印子来。他钻进小货车后，往外看着，我看见他下巴上有块油污。他的黑头发在后脑勺上编了一根辫子。他露出微笑。那就是上次。

“有多不一样？”

“嗯，开始他只是睡，”她裂开嘴，半笑不笑地说。“当然，他出了一场严重事故。为了使他活下去，医生在他身上一些地方插了管子，提供食物。”

“提供食物？”

“这叫滴注，”她说。“是水……里面有东西养他。而且……”

“还有呢？”开始让人害怕起来。

“他的嘴看起来不好看，但那是因为他不大用嘴。他嘴巴溃烂，长了痛疮，以及诸如此类的东西。”

“噢。”

“你得勇敢点。”

“我又不是婴儿，”我说，也裂开嘴，半笑不笑的。我们走到门边。“妈妈？”

“什么？”

“什么叫强迫性赌徒？”

“是这种人，”她说，“这种让人受害的人。”

I.C.U. 到了。我们走了进去。

房间里很静，哎呀，真静。一个护士走上前来，微笑了一下。她在这儿看起来真寂寞。房中央有张大桌子，高得像舞台一样。所有的墙壁从地上往上有一半是玻璃做的。房里发出“哔、哔”声和安静的“忽西忽西”的声音。

“弗莱克太太。”

“我带儿子来了。”

“只能呆一小会儿。”

我们跟在她后面。我的脚真沉。走起路来感到困难。我看不见房间里的任何情况。玻璃部分太高了。我们进了一个房间。到处都是跟大计算机和电视屏幕一样的机器。

“他在这儿，奥特，”妈妈耳语道。

“有人来看你了，弗莱克先生，”护士对长桌子上的一个东西说。她冲我们露个微笑，就走到外面去了。

妈妈弯腰吻了吻那个东西。她往外动时我从那样子能看出来是他。他的眼睛半开着，好像半醒半睡似的。鼻孔里伸出几根管子。旁边腿和胳膊上都插了管子。整张嘴乌黑可怕。结满痂子。一切都发出清洗剂的臭味。一切都闪闪发光。我爸在这儿看上去好像挤成一团，显得很小时。

“哈罗，亲爱的，”妈妈说，“是我。我把奥特带来了。他来看你了。他有点儿紧张，因为他们把你的头发剃了。”

原来是这么回事！他的长辫子不见了。他头发像钉子样竖着。妈妈让我走拢些。我能听见他的呼吸声。他的头发。他的头发。

“哈罗，爸爸，”我说，像个婴儿似的，“是我，奥特。你这房间不错。都是电子游戏。胖子觉得，他们会用计算机玩弹球戏。你不觉得你会喜欢吗，呃？埃罗尔代问你好。我明年上中学。我还觉得自己太小呢。过一年再上，好吗？”妈妈碰了碰我肩膀。“好了，好好睡一觉吧。不过，等你好了时，可一定要醒来哟！”我的眼睛已经很难看清楚东西了。“好了，爸爸，祝你早日康复出院。”这时护士进来叫我们出去。

妈妈上床睡觉前走进我的房间，坐在我的床边。我在看

一本十岁时看过的书。妈妈拍了拍我腿边的床单。她穿的睡衣松垮垮的，我能看见她的一个像短袜似的奶子的边缘。她头发绺了起来，像一大节疙里疙瘩的菠萝，样子有点睡意朦胧，看得出来，她一直在认真地想什么问题。

“你今天很勇敢，”她说。

“其实不必要的。他还不是爸爸吗。”

突然，她在我枕头边俯下身来，伸出膀子搂住我，就像我还是个真正的小孩子时她常做的那样。她很暖和，她的睡衣毛茸茸的，她呼出的气息像咳嗽药，我的脑袋在她肩膀上，往下看着她胸脯之间那道长长的黑缝。

“我为你骄傲，奥特。你知道，我爱你。”

“是的，”我说，保持真正的平静。“我知道。”

“你能告诉我一件事吗？”

“我？”这可让人吃惊。

“有件事我需要知道。”

“我能告诉你什么呢？”我感到傻乎乎的。

“这件事世界上别的人都不可能告诉我的。”

一听这话我就感到害怕，心里发毛。

“你知道……”

“什么？”

“唔。你小时候像那样昏迷不醒时是什么感觉？也许你不记得了——我想你可能不记得了——但我太需要知道了。你一点点都不知道吗？你知道，人家老在说，他们什么都说，他们给你小册子和表格要你签字，到后来你都不知道你的屁股是竖井还是屁股，而且……”

“我记得，”趁她还没正式哭出来，我说。“我记得。”

“你当时活着吗？”

“当然呐。当然活着呐。”

“可你脑子里面，睡着时，你会想事情吗？你听见声音吗？”

“是啊，我听见声音了，我看见东西了。”

“因为有些人说你父亲并不是活的。”

“他是活的。他没死！”

“轻点声。你会把奶奶吵醒的。”

我真的弄糊涂了。我把书从她腿子底下抽出来。都压烂了。

“你看啥书？”她问道，鼻子吸了吸气。

“讲的是几个小孩穿过大衣橱，到一个很奇怪的国土上去了。是英国佬写的书。那些小孩没劲，讲话怪怪的，可是……”

“可是是什么？”她把书拾起来，掰掰直，使它恢复原状。

“其实并不都是装出来的。这种事情是会发生。”

“什么事情？”

“有点儿疯颠颠的事。你有时会听见事情。看见事情。有时候你以为你在别的什么地方。”

“你是说梦里吗？”

我环视了一下房间，看了看我那歪歪倒倒的大衣橱，路克·斯该沃克的照片，又看了看我保存的那些木片，因为它们看上去像动物和别的东西，爸爸用美洲轻木给我做的飞机，跟着又看了看妈妈，只见她满面愁容。

“要是那都不是梦怎么办？要是你入睡了却醒着，醒了却又做着梦怎么办？”

“要是要是，呃？”她露出微笑道。“我不知道，奥特。我真的不知道。我的大脑都不听使唤了，哪里能想得出这事呀。也许都是一回事吧。”

我耸耸肩。也许是吧。我连我们谈的什么话都不知道了。

“爸爸回来吗？”

“是呀，他要回来的。”

“什么时候？”

“等他身体好了。他只有身体好了才能做事。”

“他没死。”

“我去把这告诉他们。”

她在我脸上吻了一下，就走了，步子有点儿摇摇晃晃的。

我听见外面阳台上有什么东西在草里面动，它往下经过了屋后的栅栏。可能是只狐狸或袋鼠，或别的东西。今夜天空十分清澈。颜色有点儿像我爸可怜的嘴巴。星星看起来好像同时在动又不动。

风在我耳朵里发出一种声音，使我想起了铃声。不是学校的铃声。更沉。“崩”，在我耳中。它使我的脚趾感到刺痛。

一个字从我口中滑出。

“请？”



第 5 章

我和特格温今天上午散步到班克塞去了，因为今天是星期六。我不知道我们为什么要在星期六上午去。我们这样做已经有年头了。就这样。因为太阳地里热得像地狱，我们只沿森林边的树荫地走，这儿路更难走，因为要绕过木头，地洞和灌木，还要小心蛇，但总没在路边被太阳把脑袋烤焦糟糕吧。特格温有很多时间在我前面走——免得费唇舌。她的头发在后脑勺上编了一根又长又大的肥辫子，拍打着她的衬衣。辫子下面跟我眼睛齐平。她就有这么高。她个子跟成人一样大。她的粉红色短裤紧紧包住她的屁股，一边

推出一个半月形。她双腿直往下流汗。苍蝇在汗里荡着桨。

鸟穿过树梢，发出猛烈的碰撞声。时不时有一辆汽车从路上开过。爸爸在家时，我们跟他一起坐小货车出去过。他从前喜欢坐在酒馆门外树荫下喝他的柠檬汽水，看我们玩。或者在店里玩弹球戏。那时候去班克塞当然要比现在快得多了。听起来好像是很久以前的事了，才十一月份呢。

苍蝇老叮我的脚疮。我的拖鞋“吧嗒、吧嗒”地敲打着我的脚跟。星期六上午。妈妈还在睡觉，我敢肯定。我一生都没见她睡到这么晚还不起来的。

“妈妈有一阵子没去看爸爸了，”我对着特格温跳跳蹦蹦的辫子说。

她发出一种潮湿的声音。“因为那个婊子养的比尔·切利再也不肯带她去了。上次他们回家时吵了一架。那家伙在一公里路外你都认得出来。呸！他真滑头，小人一个。恨不得鼻子拱进绞肉机里塞一嘴肉才好。”

我只顾走路。她有时就像那样讲话。

“心里他妈的过意不去，知道吗？跟蟑螂鼻涕一样粘糊糊的。”

妈呀，她讲话有时真让人倒胃口。“胖子认为他们老打架。切利夫妇俩，”我说。

“打架？当然打架呐。要你每天晚上跟蟑螂鼻涕亲嘴，你打不打架？听着，小东西，有些事情你根本不明白。”

“可有些事情我明白，”我静静地，非常平静地说。

“嗯？”

“没啥。”

她停住脚步，转过身来，我一下子撞在她怀里那两个又大又硬的块块上了。她大笑起来，两个奶子一挤，把我耳朵夹在中间。

“你知道什么，小东西？”

“你奶子发臭，我就知道这。”

“操你屁眼。”

“还不够大。”

话未落地，我就头朝地，脚朝天，脊梁露在衬衣外面，倒栽在一丛黑孩子玫瑰花中。等我从里面爬出来时，她早已远远地走在路上，短裤两边的半月形闪着白光。她还是挺能逗乐的，特格温。这证明任何人都能逗乐，因为她肯定是全世界最伤心、最愤怒的人了。

过了一会，我们来到那地方弯道的路边，这儿的土和灌木都被切开，施过人工臭迹，一棵树齐根折断。我们就从旁边走过，好像什么都没注意到似的。

到班克塞好像走了好久好久。我们走过那个大招牌，上面有弹孔一样的雀斑，森林已经远远落在后面，太阳直接照在头顶。我们经过时，麦克太太从阳台的遮荫处跟我们招手，很快我们就要接近酒馆了。酒馆里总是传出一种奇怪的嗡嗡声。声音像是“一、一、一、一”的。一个男人出来往水沟里吐痰，看了看天，又走进去，把帽子狠狠往下按了按。

酒馆旁边是服装店，店主是瓦特金夫妇。橱窗里摆满了各种松紧带绕成的球和一卷卷材料。还有一个没头的模特儿。以及一张小卡纸板，上面写着：星期日上午十一点开福音传道会。服装店总是干干净净，不很友好。旁边是一家商店。

同时也是邮局兼几家银行代办处。店前面有座很大的阳台，树荫里躺着一只昏昏欲睡的老狗和一台弹球戏机，纱门里面才是正式的店面——一排排容器，包裹，瓶子和盒子。屋子的另一端是柜台，一道长长的闪闪发光的东西，一边是邮局和银行，另一边是收款机。法斯先生在邮局，黑牙齿里咬着铅笔，头发油腻腻的，往后倒梳着。法斯太太形状像个装冰激凌的锥形器，顶上肥，底下瘦。天气热时，脸上就会冒出一张世界地图。非洲横跨她的鼻子。她好像总是闻到非洲的味儿，但她一点也不喜欢非洲。

我和特格温在阳台上坐了一小会儿，马尔科姆·马斯沃斯在机子上玩弹球戏。他从城里的寄宿学校里回来了，头发跟他爸一样短。他爸爸拥有一家酒馆和农场，农场在十二公里外的地方，自己请了经理管理。

“日安，”我说。

“喂，特格温，”他说，眼睛看着闪亮的银球，头都没抬。

“寄宿学校怎么样？”我问。

他看着特格温的腿说，“狗屁。”

“他可真像他老头子呀对不对？”特格温对我像猪一样“哼”了一声说，便进了屋。门铃“叮当”一响。马尔科姆·马斯沃斯看了看我。

“喂，怎么回事，鼠脸？”

我就站在那儿，什么也说不出。不知道他会不会用皮带把我打一顿。他一副窘相。

“滚吧，奥特——呕吐。”

我往门边走去。

我进屋来到空调跟前，这里比较凉快，也更靠近特格温。她占据了化妆间的角落。

“我能喝点什么吗？”我问。

她从两个奶子之间掏出一块钱给我。“跟我买瓶可乐来，”她说。

法斯夫妇监视着我们。他们总是监视你，使你感到神经紧张，不知所措。我从冰箱里给特格温取了一瓶可乐，又跟我自己拿了一瓶威服和罗克牌姜汁啤酒。妈妈说，威服和罗克公司制造的姜汁啤酒是世界上最好的。

我们站在那儿啜饮了一会儿，随便看看周围的东西，贪空调凉快，听着外面弹球机发出的喀哒响声和铃声。几台大冷冻机直往外冒冷气。我慢慢走过放漫画杂志的架子。上面有个牌子写着：这儿不是图书馆。如果你想看书，请购买。我非常慢地走过，以致于膝盖也抖了起来。

这时，我注意到在靠近法斯太太坐的地方，也就是店那边的一角，金字塔似地累起了一大堆红罐头盒子。阿得莫拉西红柿。一直堆到天花板上。

“嘿，”我说。

“她可会装饰呐，我太太，”法斯先生说。

“嗨，”我说。

“四百一十二盒罐头，”法斯太太说。

一直堆到天花板上。再多放一盒就不行了。全都闪着红光。这是我在这个店里看到的最好看的東西。

店门“当啷”一响。我掉头一看。进来两个小油子。黑T恤衫，大黑皮靴，头发都剪得很短。就是驾驶声音很响、轮子

很肥的汽车的那种小油子。他们有点像趟水似地靴子踩着地板“呱咕、呱咕”穿过走道。他们看见特格温了。

“哇哈，”一个说。他咧嘴一笑，用胳膊肘捅了捅他的伙伴。

“哇，好，”另一个说。他们俩都有点下流地大笑起来。我的神经一下子绷紧了，我喝的那些姜汁啤酒在我肚子里直冒泡泡，闹得我肚子也痛了起来。

“请问两位先生想买点什么？”法斯太太问。

“不买什么，不，”一个说。他掉了一颗牙齿。剩下的那个洞老鼠都可以钻进去住。他们两个就那样趟水似地走到特格温近前。

“滚吧，叫化子，”特格温发出咝咝声。

“弗莱克小姐，”法斯太太从收款机前叫道，“咱店里可不能这样说话。”她从收款机后边转出来，站在我的后面，正在那堆得像金字塔似的罐头前，好像她不放心我站在跟前似的。

我肚子发痛。真想一走了之。弹子球机还在外面“喀哒”响个不停。两个小油子就那样赖在特格温跟前不走，像绿头苍蝇一样，直到那个牙齿像老鼠洞的家伙用指头碰了碰特格温，正在这时，我突然放了一个响屁，法斯太太弄出一声怪响。哎呀，放的是那种姜汁酒屁！他娘的威服和罗克牌姜汁啤酒！法斯太太身子往后一退，指头夹子一样把鼻子捏了起来。特格温嘴里，“咝、咝”作响，像条被人砍了一刀的蛇。我用目光搜寻，看哪儿好走。

“滚呀！”特格温喊起来了。

“听我说，小亲亲，”老鼠洞说。



噢，哎呀！罐头盒子！都朝这儿滚过来了，我朝门边跑去。特格温边跑边笑，两个小油子就站在那儿，样子怪里怪气的。那响声好像火山爆发。法斯太太尖叫起来。跑啊，跑啊。我们跑到门边时，整个他娘的一大堆东西全都放倒了，一听罐头跟我们一起穿门而出，落在弹球机上，弄得机器叮当响个不停，狗狂吠起来，马尔科姆·马斯沃斯大吼道：“免费游戏！免费游戏！”

这一来，得步行回家了。还没到班克塞呢，现在就要回家了。不过，这事还是让特格温好笑。她在前面走，现在比来时更热了。

“想游泳吗？”她突然问。就连这问话的声音听起来也凉快。

“行呀，”我说。

我们住的地方路对面小河里有个很深的水坑可以游泳，就在桥的下游，我们便往那儿走去，一路上汗流如注。每年小河里都有同样一个深坑，那地方的河堤在一株大红桉树下像肩膀一样顶了出去，那儿很荫凉，脚下铺着厚厚的树叶，树上垂挂着一根旧绳子，从前有人在上面荡秋千来着，后来，绳子断了，大概把什么人的脖子也弄断了吧。如今手已经够不到绳子了，看上去有点儿丧气，又有点儿好玩。

大概过了一百万年吧，我们才来到桥边，走得离房子远了。这儿的丛林更加参差不齐了，只是在靠近小河边时才密集起来。那株吊着根烂绳头的大红桉树下甚至还长着青草。我脱去衬衣，一个猛子扎入水中，一头扎到河底，这儿水很混

浊，光线很暗，然后冲出水面，大叫着说太过瘾了。水很凉，但不冷。水也不怎么流动。你可以看见红桉树在水中的倒影，甚至还看得见那根蠢绳头呢。我一圈圈地游着蛙泳。

特格温把衣服脱得精光，慢慢一点点地入了水。脚趾……脚踝……小腿肚子……膝盖……大腿……腰际……跟着，她一低头，钻进水中，片刻之后，我连想都没想到，也钻进水中。我一脚把她蹬脱，呛着水浮出水面。

“我拉你腿，开你玩笑呢。”

“你真是小孩子，”我生气地说，“一点也不比别人成熟。”

“嘿，别不得了啦。”她“噗”地喷出一口水来，仰面朝天地浮游着。

过了一会儿，我们来到小河的另一边，头枕着草，身体其余部分泡在水里。一头母牛不知在什么地方叫了一声。除此之外还真静。

“刚才在那儿还真有你一手，伙计，”她说。“一个响屁给解了围。”

我一句话也说不出。我觉得很了不起。我可以直接在这儿睡觉了。

一会儿，我问道，“你幸福吗？”但她一句话也没说。也许睡着了。

回到家时，妈妈跟我们找到工作了。工作！在星期六！特格温得帮忙在外面晾衣服。我的工作不一样。

“你什么意思？”

“到外面看看鸡笼，你就知道要干什么活了，”妈妈说，脸

上冒着汽水。

我来到外面鸡笼，那只混蛋公鸡又在那儿，脖子从铁丝网里伸出来。伸出来的是脖子，可上面没脑袋。把它身子支起来的唯一的東西是铁丝笼子里的羽毛。哎呀，糟，是一群狐狸干的。也许是一只狐狸吧。肯定是躺在那儿等着那只蠢鸡把头伸出来……“哇”——口，脑袋就没了。

我在栅栏外面用爸爸的铁锹挖了一个坑，公鸡身子发硬发臭，肉粘在铁丝上面，我不得不把它撕下来。我把公鸡拿到那边坑里去时，埃罗尔跟在我后边走。不知道埃罗尔知不知道我在干吗。它看上去一副满不在乎的样子。埃罗尔在外面茅厕顶棚上睡觉。不知道是不是就因为这狐狸从来没把它抓走。真是只聪明鸡！

我知道反正妈妈是要问我的，因此我把那只公鸡身子底下所有的鸡屎都铲了出去，放进袋子里头，好做菜园里的肥料。有了鸡屎，东西就肯长——别问我为什么。事实就是这样。我往外铲粪时，所有的母鸡都发狂了。小鸡又叫又跳，傻乎乎的样子。鸡只知吃喝，下蛋，孵小鸡，如此而已。不知道它们是不是互相交谈。

我正在棚子里系袋子呢，就见胖子走了过来。

“日安，”他说。

“你好。”

“又玩鸡屎了？”

我耸耸肩。“你干吗来着？”

“没干吗。”

你说怪不怪，这当儿我跟胖子在一起觉得有点儿难过。

也说不清他是不是在看我的脸，因为我眼睛看着地上，但我敢打赌他没看。地面干燥得裂开了口子，就像外祖母的脸颊。

“想出去玩玩吗？”

“好，”我说。

我跑到妈妈跟前和她讲了，她走到阳台上，膀子全红了，就那样看着胖子，样子并不十分友好。

“小心蛇咬，”她说，直接看着我，又长时间地看着胖子。“走路时要当心。”

我和胖子慢慢地穿过森林，把脚下的枯枝败叶，兽骨枯草踩得“嚓、嚓”作响。身体里面感到热得像烤箱里烤的食物一样——咽下去之前得嚼一下才行。

“你到海滩去过吗？”胖子问。

“大海滩？”我把晒脱皮的鼻子上的皮揭掉。“没呢。”

“在今天这样的日子里，城里很多人都到海滩上去了。上星期整整一个星期，他们都去。我记得他们每天都到海边去。我要是有冲浪板就好了。”

“你去过海滩吗？”

“去过一两次。你要是早上起来，开车穿过城市，去那儿的话——伙计，那可热了——到那里正好赶上下水，天黑之前回家。”

“你得住在城里才能总是去。”

“我小时候常去。我还想再到那儿去住住。我是说，我并不那么在乎。早上醒来的时候真热。一起床就到海滩上去。沙是白的，热得脚上起水泡。沙滩真宽呀，很长一段路。嗨，

水是蓝色的。蓝色的。周围都是波浪,还有救生员招呼你呢。完事后,你跟老家伙们一起来,到啤酒园去,喝一杯柠檬汁,坐在荫地里,等弗里曼托医生来。”

这时,我才知道他开始在骗我了。

“你等医生干吗? 治水泡吗?”

“什么?”

“医生。你骗我说什么‘医生。’”

“弗里曼托医生,你这傻瓜。这是下午从海上吹来的风。凉快呀,这风。人们都把窗户打开。你可以看见它吹过来,水面上吹起了一道黑线。你可以看见它从罗敦尼斯特岛吹过来。”他看我那样子好像我是个大傻瓜似的。

“我知道罗敦尼斯特岛,”我说,“岛上有夸卡小袋鼠,岛是弗拉明发现的。”

我们来到小河边,汗直往下淌,胖子手里拿着什么东西摇啊摇的。听起来像婴儿玩的拨浪鼓。火柴盒子。一盒红头火柴。

“现在可是发林火的天气呀,”我说,并不那么认真。

“附近有水,”胖子说。他把一根火柴点着。我闻到了火柴味。一下子想起了很多想不起来的东西。他把火柴往我身上一扔,我一打,火柴便掉进河里。

“别像头蠢驴似的,”我有点儿害怕,说。

胖子又点着一根火柴。

“你别这样傻乎乎地像头杂种狗让人讨厌好不好!”他把火柴朝我扔时,我大叫道。但火柴还没到我手边就熄了。胖子样子很凶。他整张脸都皱一块了。

“别点火，胖子，别点火！这会引来丛林大火的。”

“你怕了，是不是？”

“不是。”

“我看你是。”

他干吗这样说？这究竟是怎么回事？胖子样子很难看。他看上去像一头要进屠宰场的愤怒的肥猪。我不该骂他蠢驴或杂种狗，这我知道。但无论我说什么，只能使他情绪更坏。

“我看你应该把你那张嘴夹子闭起来，”我说。我说话时就好像嘴巴在生气，而身体其他部分并不知道究竟是怎么回事。

又一根火柴扔了过来。我一脚踏灭了。

“你们姓弗莱克的，”他冷笑道。“你们有什么臭了不起的。黄油吃到你们嘴里都不黄了。”

“我们出什么错了？”我的喉咙管变细了，细得连话都讲不出来。

“你姐姐是个婊子。你老头是个植物人，你妈妈是个尿罐子。”

够了。我像脱轨而出的火车一样冲上前，向他猛扑过去，他朝我丢来一根火柴，我把烧着的火柴打在地上，然后打了他一下，火柴散得满地都是。他一屁股墩坐到地上去了。他用脚踢我，一只拖鞋踢掉了。我照他腿上踢了一脚，又照他旁边踢了一脚。他像只球，像只乌龟，像只毛虫，像只蜗牛，爬了起来，哭叫个不停。

“你这个肥鼻涕虫！”我对他大吼道。“我讨厌你的肥肚子，你一张猪脸，你那个自以为滑稽、动不动就哭哭啼啼的老

头和你那个骨瘦如柴，像拔毛鸡和一堆鸡粪的老娘。我讨厌你们一家！”

只听身后“呼”的一声，不知出了什么事。我转过身来。火苗。我又转回身来，只见胖切利一头扎进森林里，往家里跑去。

“回来，你……！”但已经没时间了。

那火大得像四十四加仑的汽油桶，一直往堤上窜。我把衬衣脱掉，在河里浸湿，跑到火的后边就扑火。火焰烧得我的脸和膀子发痛，我疯也似地左抡右扑，根本就不知道究竟是怎么回事，对着火苗一气乱打。火焰发出“噼噼啪啪”的爆裂声。我不断扑打着。我像冲锋一样，好像恨死了这火，朝火焰冲上去。火焰烧啊烧的。一挥手，一扑打，然后就什么也没了，只剩下黑糊糊的地面和烟。

好一会儿，我就在那块大黑斑上跳来跳去，脚都烧糊了，跟着便膝头朝地在小河的浅水处倒下来，径直躺在那儿。

过了很久我才动弹，全身疼痛难当，好像人有一半死掉了。上面的堤岸还在冒着一小团一小团的烟。我翻过身来，看着树木之间的天空，横在天幕上的大树枝好像眼睫毛一样。

小河的皮肤是黑色的。小东西从上面漂过。我朝下游漂去。我把残根和石头从身边推开。我一会儿游狗爬式，一会儿游蛙泳，向下游游去。其实，学游泳是不需要大海滩或弗里曼托医生的。有时候，我身子前行时都拖着底了，水真浅呀。

我知道我什么时候会游过锯木场——我们的车蓬还在那儿的河岸上呢。我往下游着。我要等到感觉好一些了再从水

里出来。水很凉快。我身体里唯一发热的东西就是空气。就连我的大脑也凉下来了。笑鸟在赤桉树上“嘎、嘎”叫着。我一下一下向前游去。

我在跟从前一模一样的那根木头前停下休息，凝神注视桥下那人。他还在那儿树荫下的堤岸上，夹在两个桥墩之间。我抱住木头时手感到痛。我身子弓着缩回水里，越过木头看过去。我仔细地看他。他怎么样生活？他吃什么？他在离我们家这么近的地方干吗？我们今早在另一边的水坑里游泳时他听见我们的声音了吗？我都把他给忘记了。

奇怪。我可以看见……他的……我可真得用劲看。我离得不远。是他那东西，他那老家伙。那东西真正又肥又大，掉在裤子外面像个潜望镜。而他就坐在那儿荫凉地里看那东西。看那东西！

老天。

我想最好跟我妈讲讲这事。我静悄悄地往回游了一点，走出水面，赤脚走回家了。

一家人正安安静静地吃晚饭呢，门外突然传来重重的敲门声和叫喊声。妈妈一副吓坏了的样子看着我。从来没人到我家前门来过的，除了来我家告诉爸爸出事的温汉姆先生。特格温叹了口气。我们晚饭吃的是牛排，我吃了一半，正吃得津津有味。

“特格温，你去好吗？”妈妈说，特格温站起身来。

就我们仨吃晚饭，气氛有点儿凄凉。而桌边只剩两个人时，那感觉真叫惨。

“这什么意思呀，嗯？什么意思呀？跟我解释一下。你妈呢？”

他们嚷嚷着从前门进来了。真真切切，就是切利先生。他冲进厨房，身上穿的背心都湿透了，肩膀上的黑毛全粘在上面。

“晚上好，比尔，”妈妈说。脸色苍白。

“弗莱克太太。”

“嗯，这是怎么回事？”

特格温站在切利先生背后做鬼脸。

“你得把你儿子管教一下，”他说。

“你身上都是啤酒味，切利先生。”

“我要找你谈话。”

“你这是在我家呀，切利先生。我不想把你赶出去，但在我自己家里说话放规矩点，谢谢。”

“我想说话，谁还敢拦我不成？那个欺负人的孩子在这儿吗？”他指着我说。我停住不嚼了，嘴里塞满了牛排。

“我就要拦你。”

“你不过一个女人！”他大笑道。

“可惜的是我们还不能说你是个男人，比尔·切利。”

他好像挨了一击。“什么？”

“真正的男子汉要是自己的雇员为他跑私活受伤残废，那早就为他安排好一切了。就是帮忙也这样做了。真正的男子汉要是出了这种事早就会主动认错，负起责任来了。像样的人早就会主动赔偿了。”

“操你妈的，女人，我花自己的时间，花自己的油送你到医

院去了将近二十次了。让我老婆一个人料理店里的事。他妈的那店就要垮了——”

“我家萨姆不在,你那店就开不下去了。你别犯横,有话直说,切利先生。”

前门又传来“通、通”的敲门声。我出去看了看。切利太太像台失控的拖拉机冲了进来。

“噢,切利太太,”妈妈背对着冰箱说,“进来加入我们的谈话吧。你丈夫——”

“回家去,比尔·切利。”

特格温喷鼻息似地大哼了一声。看那样子,切利太太好像随时准备杀人似的。特格温偷偷地溜掉了。

“你的孩子得管教管教了,弗莱克太太。你们一家人总该有点儿人情味吧,我想。”但她说话那样子并不太认真。

“你这个鼻涕都没擦干净的小儿子——”切利先生开始说了。

“你听我说,”妈妈说。

“你才听我说呢!”

“比尔·切利。”

“放开,蕾拉。”

“出去。”

“弗拉克太太有——”

“你他妈的别想我们帮忙,如果他们拉——”

“比尔·切利!”

“出去!”

“——从机子上拉开!”

妈妈从桌上抓起一大把土豆泥，我拔腿就跑。

今夜，森林悄悄地移动着。赤桉向上移动了很长一段路，消失在视线以外。我不时地听见小野兽发出的响声。所有这些树都要死了，那时，所有这些小野兽就没地方住了。总有一天，整个世界都会死的，我们也会死的。我的背痛，屁股针扎一样，后腿也是针扎一样。我在森林的这个地方一丝不挂。身上沾满了灌木刺，树瘤和小树枝。我把它们往皮肤里揉，痛得坐立不安，浑身发抖。痛得可真厉害呀。我有意把自己搞痛。我想把自己搞痛。我想。

我看见那边房里亮着灯。我不知道他们是不是还在争吵。我讨厌这一切。这一切都不公平。我听见什么地方有一只铃响了，响声深沉悠扬，仿佛电影里教堂的大钟声。“嗡”啊“嗡”的。我在耳边回响。有时震得耳朵生疼。

我抬头看了一眼，看见树枝间小块小块的天空。这一切都不公平。没一件事是公平的。

我觉得很困。我把灌木刺、树瘤和尖利的木片往肉里扎，好让我痛得睡不着。真痛呀。

噢，不行。那东西自己就出现在我眼睛面前。这不公平。这简直是最要命的一招。让人恶心。喏，我那小弟弟伴着九根黑毛，就跟桥下那老头子的一样翘了起来。可我就在这儿看着它。真让人恶心。

在那儿。我大声哭了起来。在那儿。我忍不住哭了起来。



我哭了很久，一直哭到睡着，那铃声又回来了。我听见汽车声，在很近的地方。灯光高高地切割着四周围的树。引擎在很近很近的地方运转了很久，我往那边房子看了一眼，看见它离开了车道。红色的尾灯正在离开。噢，但愿不是警察。但愿那儿没发生一场谋杀案。

我站起身来。

房子上空有什么东西。好像一片云彩。好像一片云彩。它泛着红光，就坐在房子的上空。糟！它亮得像月亮一样。我开始朝房子跑去，像卡车一样撞在铁丝栅栏上，平平地摔在地上，又摇摇晃晃地爬起身来，不顾一切地跑上前去。

妈妈在外面的后院阳台上，嗓子都快喊哑了。我还在跑。我那小弟弟感觉好像到处摔来摔去的。我在这儿一丝不挂，新鲜得像只生龙虾，短裤掉在丛林里了，我在这儿正跑过后院。

“莫—奥—特—恩！”妈妈大叫着。

哎呀，可别是谋杀呀。千万不要是呀。

“莫奥特恩！莫奥特恩！”

她看见我来了。突然，不知从什么地方冒出一个东西撞在我嘴上。我又倒在地上。原来是埃罗尔。它从鸡笼顶上朝我扑下来。我满嘴都是鸡毛和臭味。

“是你爸爸，”妈妈说，她看我那样子好像她对世上的事情再也没有把握了。“奥特，他醒了。他醒了。”

我用一只肘子把身子支起来，感到很难为情。埃罗尔浑身一抖，在我手上拉了一堆屎。埃罗尔是只母鸡。它是母的。我以前从没想到过这一点。



第 6 章

我可以听见一辆汽车顺马路开过来了。那声音像是远处传来的瀑布声。车胎碾在地面发出水声。我就坐在这儿栅栏的粗木墩子上看着。一只兔子跳跃着跑出林中，上了沥青路。快躲开吧，兔子，接我爸回家的车会把你轧死的。有几只蚂蚁爬上了我的腿子，但我没时间去管它们了。只能希望它们自己懂点规矩。我等今天已经等了很久。觉得好像等了一辈子似的，好像自从爸爸被发明出来的时候就一直在等似的。

喏。我看见挡风玻璃上反射的阳光，听见了引擎的声响。

我动作很快地从短裤中掏出梳子，把头发从脸上拂开，向后梳去。从前我一生都没有想过要梳头的。听见那引擎声了——是个大六缸的。爸爸就喜欢大六缸的机子。空间大，他认为。在引擎盖下胳膊肘子活动得开来。但太费油了，他总是说。

他这就来了，车子正在减速。但车子开上砾石道上时，我看见是另一个人在开车，那人一头短红发，穿件白夹克。我跳下来，跟着车跑了一会儿，趁着车子还没把我拉在后面车道上，往里瞧了一眼，看见爸爸盖着单子躺在后面，头发短短的，脸上一片茫然。

我到家门口时，他们已经用一副担架样的东西把他抬下来了，正把他往屋里抬，穿白衣服的人正在讲话。

“看你们能不能照顾得过来。当然，这事谁也不敢保证。”

“医生都跟我解释了，”妈说，她有点儿慌乱。

“这位像运动员的小伙子是谁？”他看着我。我不喜欢红头发的人。

“这是我儿子莫奥特恩。”

“你好，莫奥特恩。”

“他干吗不走路呢？”我问。“他干吗不开车呢？你们抬他干吗？”

他们停住步子，阳光狠狠地照在我们身上，白被单和白制服刺得我们眼睛都也斜起来。

“我想我们应该把弗莱克先生抬到太阳地外面去。”他们又走动起来。特格温打开门，也斜着眼，好像她刚起床似的，我跟在他们后面进了屋。

我不知道会发生这种事。我还以为他会没事的，可我觉

得他那样子很怪。奶奶从屋后叫道，

“是你吗，利尔，皮科林？”

“不，妈，是我。我们把萨姆接回家了。”

他干吗不自己回来？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呀？

“他的头发太可惜了，”特格温说。

“是呀，”妈妈说，“他原来头发挺美的。会长起来的。”

“要很多年才长得起来，”我说，“他跟我说要很多年的。”

“嘿，反正他有的是时间让头发长起来的。”

“他头发那样竖着，像个旁客，”特格温说着笑了一声。

“短头发更像男子汉，”穿白衣服的人说。

趁他往旁边看时，我对他扮了个鬼脸。我讨厌红发。又短又红。他和妈妈走进厨房，静静地谈了一会儿话，我趁机好好看了看我爸。他脸色苍白，瘦削，脸上胡须倒竖，看上去像猪鬃。我把单子往下扯了扯，一看他脖子我就叫了起来。

“怎么回事？”红头发说着跑了进来。

“奥特，怎么了？”

“他脖子！他们在他脖子上干什么了？”

“这是气管切开术，儿子，”那人说。“医生为了让他呼吸，不得不切开他的脖子。他整个人都被撞得稀烂。”

妈妈摸了摸我的膀子，可我连头都没抬，只是看着那一大块粘糊糊的石膏随着他的呼吸上下移动。里面发出一种哨响。好像风穿过门缝。听得我全身发冷。听得我屁眼发紧。他喉咙上面有个洞。

“反正是这样的，弗莱克太太，我说过，你愿意的话，临终医院会派工作人员来看的，我们就靠你来保持联系了。我跟

你把轮椅拿来，教你怎样装起来。”

趁他们到外面的当儿，我看了看爸爸的脸。一只眼睛全歪了，眼角边翻着眼白。嘴巴还可以，牙齿也可以。我用指头掀开他的嘴唇时，他用他的好眼和歪眼看着我。我说不准他是否还认得我。我又把单子往下扯了一点。他的胸脯上涂满了粘糊糊的膏药。他穿着巨大的白色内衣，看样子是医院的。他腿子瘦得皮包骨头，有点儿发黄。腿上到处是缝针的痕迹，红药水涂得东一块西一块的。

妈妈和红头发推着轮椅走进房来。一看那样子就让我害怕。他们把爸爸抬起来，滑进放在角落的那张大扶手椅子里，并用枕头把他身子支起来，还在他膝头上搭了一块毛毯，妈妈在他颊上亲了一下。

跟着，红头发走了，他坐在医院那辆大六缸的霍尔顿牌车里催了催油门。我在那儿坐了很久，就那样看着我爸现在的那副样子，听着那股寒冷的穿堂风打着哨响从他身体里一进一出。

“我不回学校了，”特格温吃着她那一丁点儿牛排说。她会把自己饿得不像样子。

妈妈抬头看了一眼。可以听见哨响声从起居室里传来。妈妈看了看她的叉子：“为什么，亲爱的？”

“我想找工作。”

这种谈话真叫我反胃。好像两人在打架，可既不流血，也不用拳头。就这样翻来覆去地说个不停。让人真想一走了之。

“你在学校再呆两年，就可以找到更好的工作了，知道吗？”

“我不要更好的工作。两年后反正是没工作的。”

“你想到哪工作呢？”妈妈说，样子显得十分疲倦。“现在已经几乎没有工作了。”

“在城里。”

妈妈叹了口气。

“你也做过的。”特格温带着哭腔说，“你很早就找到了工作，工作就在城里。”

妈妈点点头。

“你不喜欢我们吗？”我说。话就这样从我嘴里冒出来了。我连想都没想。把我裤子都快吓掉了。

特格温把一块肥肉吐在盘子上。“我讨厌这个地方。”

妈妈一下子哭了起来，手捂住脸，肘子支在桌上，特格温回她自己房去了，我就无可奈何地坐在那儿。

“我以为爸爸会好的，”过了很久，我才喃喃地说。

“他会好的，”妈妈抽着鼻子，耳语道。她嘴唇上有鼻涕发亮，她的眼睛流着愤怒的泪水。“他会好的，奥特。我不会不让他好的。”

半夜了，我在这儿还没睡，看着门缝和墙洞外面。爸爸和妈妈门上贴了张旧条子，上面写着：把他们从越南赶出去。旁边就有个好大的洞。在大床上，妈妈被单一直盖到耳朵根在睡觉，爸爸睁着眼睛躺在那儿，他的大脚趾微微地动着，好像是在从窗口吹进来的清风中跳舞。除了特格温房里传来的呼

吸声，奶奶房里的打鼾声，爸爸房里寒冷的哨响，屋里很静。他身体依然稀巴烂。还没有治好。他应该是治得好的。

我和妈妈花了好长时间才把他抬上床。讨厌的特格温连房都不肯出。我们不得不像饲料袋一样滚他，拽他，推他，拉他。过道地板上的灰尘里有他的脚跟印子。这叫人怎么过下去呢？怎么过下去呢？我们怎样才能把他治好呢？他并不坏，你知道。他没做过坏事。我爸每天晚上都要亲我一下，向我道晚安。他总是把手指伸进我的头发里摸我头，跟我讲故事，教我怎样做事，而这些我一般都是想不到的。他爱坐在外面阳台上，弹他的旧吉他，上面贴着一张“生活要简朴”的条子，教我拨弦，那弦比我的手指要大得多。他总是亲妈妈，叫她“宝贝儿”，跟电影上一样。他懂树，懂汽车，懂鸡。他什么都懂。他比任何人的傻爸爸都他妈的好。他比别人跑得快，头发长得像红印地安人。他从来都没打过我。他爱我们。他可好呐！好！废话！放屁！胡说！他可好呐，你听见我的话了吗？

“奥特，别叫了好不好！你还不睡觉干吗？回床上睡觉去。你这样会把死人都吵醒的。”

我大吃一惊，你知道。我还以为我在想心思呢。我捉摸是不是我发神经了。真让人难为情。但我不上床。我睡不着。睡不着的时候就觉得寂寞。

从前咱家是一个幸福之家。大家都相亲相爱。可为什么像这样呢？这一切真蠢。

外面地上很亮，好像是满月了。我来到外面。没有月亮。天空澄澈，对我眨了一千次眼睛了。没有月亮。光线来自屋

顶。我走进院子里，往回望了望房子。喏，就在那儿，那朵小云彩，小小的，胖胖的，像只绵羊，发着亮光。看上去好像在屋顶上方正合适的地方。真怪，但我心里却觉得好像那片小云彩是世界上最正常的东西。我敢打赌别人是看不见它的。它就那样照着我，使我脸上漾着微笑，我就站在那儿，直到我疲倦得不行，才进屋上床睡觉。

我的麦片粥看上去像刚呕吐出来的东西，一大团热汽从上面冒出来。我已经觉得累了。爸爸坐在轮椅里，在桌子的下首，妈妈正给他喂麦片粥，像喂婴孩一样。我见了很生气。我们花了那么久才把他弄下床，弄到厨房。妈妈不让他呆在床上。“我不能让他在那儿消瘦下去，”她说。她不想用轮椅。轮椅还放在客厅里。在这一点上我和她意见是一致的。那东西样子真可怕。可要抬他却很花气力。我们没法坚持下去的。这我知道。

“把早饭吃了，奥特，”妈妈说。她样子显得十分疲倦。

“吃不下去。”

“那你就永远也长不大，身体壮不起来。”她把我当什么了，婴儿吗？

“就像爸爸一样，我想。”我马上就后悔不该说这话了。妈妈变了脸，面色苍白。

特格温端着一只空盘子走进来。

“她都吃光了，像猪似的。”

“别这样说，亲爱的。”

“我讨厌她。干吗要我喂她？干吗要我照看她？”

“你年龄大些。”

“不，因为我是女孩子。不要奥特照看，因为他是男孩，因为他有个东西掉着甩，而我没有。”

我看了看妈妈，她显得很吃惊，好像从没想到这一点似的。

“你跟爸爸总是说什么男孩和女孩应该平等。你们都是伪君子。我要退学了。”

妈妈脸上还带着那种吃惊的表情。“好吧，”她说，“现在我们有两个人要照看了。你得照看其中一个。我得去找一份工作，给家里挣点钱。也许马斯沃斯太太会给我些洗衣活做。现在有两个人了，一个是老太婆，一个是老太婆的儿子。”

“那你不认为你们是伪君子了？”特格温鼻子朝天一仰。

“我不知道。”她显得忧心忡忡。“也许我们是吧。”

特格温坐下来吃麦片粥，好像对这个回答并不满意。我把眼睛转向别处，不看她的眼睛。我并不知道她会因为我是男孩而恨我。

妈妈叹了口气。厨房里很暖和。我点燃的炉火烧得正旺。到吃中饭时，厨房就要热得坐不住了。我看了看爸爸的眼睛，想看看他往哪儿看。不知道他处于那种昏迷状态时看见什么了。好像他的眼睛在往里面看，而不看外面。要是他能够告诉我就好了。

这时，前门重重地敲了一下。我们互相交换了一个眼色。

“如果是切利先生，立刻叫我，”妈妈说，样子看上去好像这事再发生一次，她就受不了了。

我走过房间，来到前门，这扇门直到最近我们从来都没用

过。我一拉,把前门打开,门口站着一个大个子男人,穿一身旧衣服,这种衣服在学校举行的买卖节上五毛钱就可以买到。他脸可真长,下巴像只大锄头,眼睛怪怪的,手里拿本书,满身草籽。

“你好,莫奥尔顿,你妈妈在吗?”

我他妈一句话都没讲。我认识这人。我的嘴巴一定张得老开,可我没办法。这就是桥下那个开玩笑的人。

终于,妈妈来到我身后说,“请问有什么事?”

“我不是来卖东西的,”他说,跟着样子好像想改口,可又改不了口似的,于是就干脆闭嘴不讲了。

他个子很大,很高。手很宽。他得洗一洗才行。

“什么?”

“我是来给萨姆帮忙的。”

妈妈紧紧抓住我的肩膀,好像上面有个水泡,想把它挤破似的。“那你是医院派来的吗?哎呀,你看他呀,妈妈,他像是鬼医院派来的人吗?”

“不,我不是什么地方派来的。嗯呐。”

我抬头看了一眼。这是说的什么?他在一句话的末尾说这个怪字。

“不,我到这儿来是帮你跟萨姆洗澡的。是时候了。”

“我并没叫什么人来,”妈妈说。

“不,”我说,“我们并没叫什么人来。”

“这我明白。嗯呐。”

他又来了。

“你是社会保障部派来的吗?”



他摇摇头,笑笑。

“市政会的?”

妈妈看我一眼。她想让他进来,我看得出来。她疯了。他是个陌生人呀。他脏兮兮的。我们不认识他。我们又没请他来。

“这事我们一点都不知道。谁付你钱?”

“我是自愿来工作的。”

“免费吗?”

“是呀,基本上是这样。”

她看样子已决定把门对他关上了,好像她还是很怀疑他,跟着她又显得有些害怕,不知所措,冲我干巴巴地一笑,好像在说“对不起。”

“既然你在这儿,那就不妨进来吧,”她叹口气道。“他早饭一会儿就吃完。”

我们走进厨房,特格温正在那儿给爸爸喂麦片粥,好像她是下凡到人间的天使。妈妈叫那人坐。他把手里那本黑书放在桌上,他个儿真大,一坐下椅子都消失了。

“日安,萨姆,”他对爸爸说。爸爸吞了一口麦片粥,眼睛并不特别看任何地方。

“她是特格温,”妈妈有点紧张地说。特格温把他从头到脚打量了一番。“嗯——”

“他知道的,妈妈,”我说。

妈妈样子显得很窘。她身上只穿着她通常在早上衣服还未穿好之前爸爸穿的那件大T恤衫。

“我换衣服去,”她说。



“不用,真的,”那人说。可她已经走了。

这时厨房静了下来。我看特格温一眼,特格温看我一眼。时间到了,我该去喂鸡了。妈妈回来时穿了一条短裤和一件衬衣。

“我叫亨利·瓦伯顿,”那人说。

“你一直在桥底下睡觉来着,”我耳语道。他装得好像没听见我说的话似的。他的眼睛从来不看着同一个地方。

“唔,”妈妈说。

“来呀,萨姆,”亨利·瓦伯顿站起身来说,“我敢打赌,你该洗个澡了。”

“他还没那么脏,”我说。

“我是说他可能想洗个澡,”亨利·瓦伯顿说。他伸出双臂把爸爸像小孩子似地搂在怀里问,“去哪儿洗?”

“你是说你连去洗澡堂的路都不知道吗?”特格温咧嘴半笑不笑地说。亨利·瓦伯顿露出微笑。

“你妈妈会告诉我的。”

我在澡堂门外偷听。水在流,震得四壁嗡嗡作响。奶奶房间传来特格温弹钢琴的声音。她很久都没在早上弹钢琴了。从前爸爸总是叫她早上弹钢琴。奶奶总是弹钢琴。是她把爸爸一手抚养大的,因为爸爸五岁时老头子死了。从此就由奶奶照料他了。从前她常在四乡舞厅的舞会上弹钢琴。他就在旁边一方小水果箱的箱盖上睡觉。这是他告诉我的,也可能是奶奶告诉我的,我都忘记谁了。特格温在弹一首奶奶从前常唱的老歌。听了让人喉头哽咽。

在那儿,在澡堂里,他们把爸爸放在水里。不,他们是在

试水。水还在流。有人放了一个屁。一定是爸爸。亨利·瓦伯顿“哼”了一声。我想他们可能是不好意思吧。我的好老爸呀。

只听喉咙里发出的哼哼声，抬东西的声音。他们把他放进澡池子里了。

“男人跟男人洗澡不大常见，”妈妈说。听不到亨利·瓦伯顿的声音，但我能听见水在流动。我跟爸爸从前常在一起洗澡。冬天冷的时候，我爱往热的地方钻，往他腿缝里钻，他腿上的黑卷毛高高地冒出水面。他常常唱歌，如：

在爱丽丝的餐馆，
你要啥就有啥。

还哼着歌子，我看着他那个小弟弟，心里捉摸这是怎么回事。能听见风穿墙而过的声音。妈妈喊着要我们出来，但爸爸继续哼着歌儿，我依旧蜷曲在水里。

“你干吗到这儿来？”妈妈问亨利·瓦伯顿道。“你干吗做这事？”

“非要讲理由吗？嗯呐。”

“干什么事都得有个理由嘛。”

“那是。”

“嗯？”

“我真不知道我为什么到这儿来。”

“我不相信。”

“你丈夫病了。”



“他会好起来的。”

“他自己是不会好起来的。”

“你说什么？”

“我……嗯呐，嗯呐。”

我把眼睛对着洞口往里瞧了一眼。他干吗弄出那种声音来？妈妈样子真是忧愁。她看着亨利·瓦伯顿用一块法兰绒布给爸爸擦胸。爸爸看上去好像很喜欢洗澡。

“你是谁？”妈妈耳语道。

“男人。仆人。”他伸出大拇指揉揉爸爸那变形的眼睛。
“不过一个男人。就像这儿的萨姆一样。”

“你要干吗？”

亨利·瓦伯顿看她一眼，若有所思地微笑起来，又看看她的双手。“我真不知道。”

这一来大家都成一家人了。反正谁都不知道究竟是怎么回事了。

“利尔·皮科林？是你吗？利尔·皮科林？”



第 7 章

他正在外面那个菜园子里挖着。太阳已经爬到树上去
了,但还不太热。他翻起来的土下面全都又黑又湿。
妈妈种的玉米在他身后的风中摇曳着。黄瓜,绿皮密生西葫
芦,番茄,生菜,茄子:仿佛一张画,他就在那张画里面,好像画
中一景。

妈妈跟我一起来到外面阳台上。她头发散得到处都是。

“这么说,他要长住下去了吗?”

“好像是这么回事。”

“他有点儿怪。”

“奥特，你应该听听人家是怎么说咱们的。”

“他在桥下睡觉。”妈妈一言不发。我抬头看了一眼，只见她头发散乱，弄得到处都是，眼睛在光线中也斜起来，我就知道她没听见我的话。

吃中饭时，一家人在比较凉爽的客厅吃色拉，尽可能吃得不发出声响，这时，亨利·沃伯顿对我说：

“要我教你下兔夹抓兔子吗，奥特？”他满面笑容，下巴上沾了一块生菜叶子。

“我已经知道怎么下了。我六岁时爸爸就教我了。”

“哦，”他笑道。“那你不想学新招了？”

我看着盘子，头也不抬。

“萨姆……对他很好。”

大家都笑起来，我不知道这有什么好笑的。

整个下午，他在菜园子里干活，杂草在围着园子的铁丝网外堆了一堆。整个院子散发出新土的香味。这使我又回想起小时候曾经爱吃土时的情景。他把番茄枝扶直，把小花蕾揪掉。在一个盒子里，他放进了长长的绿皮密生西葫芦和茄子，一个生菜，几只洋葱和一只红萝卜。他干活时不搞唱歌这之类的事。他的脊梁在太阳下发白，潮湿。他那条怪模怪样的裤子弄得真脏。下午煞尾时，我去帮他把杂草拿去喂鸡，因为我知道，爸爸要是见我看人家在太阳地下工作一天而不帮忙，是会为我感到羞耻的。我们在储水池的水龙头下洗青菜时，他抬头看见我放在阳台上的拍子。

“想打一盘吗？”他说着，对茄子作了个鬼脸。

“你会打法国板球吗？”我问。

“那还是我发明的呢。”

“吹牛。”

“反正我会打。”他大笑道。

我们把青菜晾在后阳台上，拿了拍子和球就去玩。他一球打到我接不到的地方。他那个又长又大的下巴挖进他的胸口，一双怪眼到处转悠，搞得你不知道球会往哪儿走。他球打得好，我有点儿恼，又觉得不错。这时，他打了一个容易接的球。我单手就接住了。

“你没好好打，”我说。“你故意让我接的。”

“对。”

“这不公平。”

“人家帮你忙，你不应该不感激，”说着，他把那条可怕的脏裤子提了起来。

“我不需要帮助。”

“人人迟早都需要帮助，”他说。

我把拍子从他那儿拿过来。他抓住我的手，我不觉看了一下他的脸。他似笑非笑的。说真的，他长得并不坏。我的手放在他的手边显得很小，但比他的手硬，而且黑。

“你是个好人，奥特，”他说。球拿在他的另一只手里。那球已经旧得只剩中间的软木球心了。在他手里，球看上去像一只新鲜鸟蛋，好像他一挤，蛋就会破似的。

“你干吗在菜园子里干活？”我问。“又没人要你干。”

“可活得要人干呀，”他说，还拉着我的手，拿着球，一会儿



看看手，一会儿又看看球。

“你拿到屋里的是本什么书呀？”

“一本聪明的书。”

“书里写了些什么？”

“梦呀，小说呀，诗歌呀，忠告呀，笑话呀。”

“没有板球吧，我想。”

他对我一笑，好像我真的很蠢。

“我是开玩笑的，”我说。他把我手放了。

“你是个好人。你等着吧，他们会把你的笑话都编成书发表的。书名就叫《便携式奥特笑话集》。”跟着，他很快地投了一个低手高球，我跳出线接球，球擦了一下球拍的边，就滚到硬土地上去。他把球抓在手里，一个下手球丢过来，我像打垒球似地转过身，打了一个高球。那球钻进碧空，几乎都看不见了，可亨利·沃伯顿举起两只大手，傻乎乎的脏裤子拍答拍答地扇着，跑过院子，边跑边用真声和假声交替唱着，我不觉哈哈大笑起来。他的脚从灰土里走过时发出“扑、扑”的声响。他倒着往后跑。球掉下来了。他身子往后一仰，单手接住了球，就在这当儿，他头朝地，脚朝天，叫了一声，人就从栅栏上翻过去了，重重地摔在地上，尖声笑得像个大傻瓜似的。我跑到他跟前时，突然停住脚步，看着他脑袋上那个洞，原先的眼睛没了。

“没事，”他喘着气说，“那是只玻璃眼睛。是假的，眼。刚出来的。摔出来的。”我在土里找到给他了。看上去像只上好的弹子球，翻筋斗赌戏球或者诸如此类的东西。他把那东西擦干净，放回眼窝里。看起来就不那么糟了。

“这是怎么回事？”

“原来上学时出的事。嗯呐。当时我当一号守场员。球正打在我脸上。把眼睛打了个稀巴烂。”

我帮他站起身来。很替他眼睛难过。他的裤子有一半挂在栅栏最上面的铁丝上。妈妈正在后阳台上哈哈大笑呢。

我喜欢晚上坐在外面这个地方，感受炎热的白天渐渐消失，倾听森林发出夜晚的噪音。有时候，一辆车从外面路上经过，你不觉一惊，原来这世界上还有别的人。爸爸出事前常爱跟我们一起坐在这儿，弹很悲伤的吉他曲，讲故事。说从前奶奶在一次舞会上跟一个男人打了一架，她当时正在那儿弹钢琴，她一手把那男人的牙齿都打掉了，另一只手还在弹《在月光海湾》这首曲子的低音部分。他从前总是在钢琴上外面写着“加利福尼亚脐橙”的盒子里睡觉。他认为这就是他睡着的时候脑子里总是有音乐缭绕的原因。在像今晚这样的時候，爸爸妈妈就会想起往事，跟我们讲起来。就像森林一样，是天空使它们回忆起往事来的。妈妈肚子里有故事，但只是这儿讲一点点，那儿讲一点点而已。

“很快就要过圣诞节了，”特格温说。她在修指甲。

亨利·沃伯顿挪了挪他的屁股，以便坐得更舒服些。他靠着阳台柱子坐着。爸爸就躺我旁边那张懒孩子折叠椅上。妈妈坐在藤椅里。特格温躺在吊床上。天黑了，但我从房顶射下的光线中还可以看得见大家。

“你们在这儿怎么过圣诞节？”亨利·瓦伯顿问。

妈妈吸了吸鼻子。“噢，买只火鸡吃吃。到小河里游游



泳。到处玩玩。”

“没劲，”特格温说。

“我不这样觉得，”我说。

“因为你还是个小孩子。”

“他明年就要上中学了，”亨利·瓦伯顿说。“他已经是个半大小子了。”

“他还太不成熟。”

但愿我已经成熟。那我就可以离开中学，呆在家里了。我可不想让人把我脑袋按在粪池子里。

“知道他们怎么称呼一年级的学生吗？”特格温说。“甜瓜。你要做甜瓜了，奥特。”

“至少做个西瓜吧，”我说着，想起了所有那些厕所来。“你是猪瓜，特格温。”

“闭嘴，你们两个。”

亨利·瓦伯顿大笑起来，然后说出那个奇怪的话来，“嗯呐。”

“你说什么？”我说。

“没什么，”他说。

“奥特，”大家都感到难为情。

“是我的一个毛病，”他说。“是语言障碍。”

“噢，”哎呀，他有毛病，哼。

“该上床睡觉了，奥特。”

“现在是放假，还早呢。”

“那你就看书吧，”她说。“你也可以走了，特格温。”

特格温从鼻子里“哼”了一声。我们进了房间。她使劲地

把门关上。我也是一样。

我打开窗户。现在睡还嫌太热。我能听见后阳台上传来的片断谈话声。不知道他们在外边都讲些什么，那儿可凉快呐。我也要乘凉。我从窗户爬出去，在发热的泥土上蹲伏了一会，然后猫着腰，来到屋后，坐在一个黑暗的角落。我能听见埃罗尔用爪子刨外面厕所棚顶的声音。那片云彩射出的光线使后院的泥土看上去神秘兮兮的，像月亮的脸一样。

“你到这儿来多久了？”亨利·瓦伯顿问我妈。我看不见他们，因为我正在房子拐角的背后。

“哦，”她说，“有十六年多了。来后不久就生了特格温。我跟萨姆从城里来是想逃避很多东西。我们很乐观。当时人人都很乐观。你知道，当时有鲍博·迪兰和甲壳虫乐队，以及其他所有的人。我们都是嬉皮士。”她一刻不停地讲着，好像停不下来似的，好像很久没有这样讲话似的，不过这也不是事实，因为我们住在这儿总在交谈。“我第一次跟萨姆认识是1967年。那时在苏比亚科有个房子，很多人闯进来，说来就来，说走就走。有些人就永久留下来了。我已经把工作丢了，本来我一直是一家采矿公司当秘书。后来我做腻了被人呼来唤去的工作。”她大笑道。“这样，我就只能靠积蓄过活了。而且我也躲开了父亲。我们两人合不来。他拥有一个出租车队，闹得很富了。他以为他可以把我和妈妈当成给他干粗活的人使唤。妈妈能忍，可我不能忍。她已经习惯了。她那个年龄的女人都习惯了。对不起，我尽扯歪了。”

“继续讲吧。”

“唔，反正我当时就在这幢房的后房住，萨姆住前面。房



里充满了搞音乐的人和吸毒的人。还有个写诗的——真不是个鸟玩意儿。冬天的时候,大家都爱围炉而坐聊大天,好像这才是世界上值得一做的最重要的事。大家互相争吵,互相叫喊。有时候挺好玩的,有时候却很可怕。

“我跟萨姆之间好像有那么回事,当时都可以看得出来,因为我从来都不敢正眼看他,他当我面吉他也弹不好。他当时在一个名叫草蜢的乐队演奏。再说下去就有点傻了……一天晚上,谈话的智力水平真正地达到了很高程度,我已经都听不明白了——跟你讲,写诗的人都不是鸟玩意儿——”

“我本人就写过一点诗,”亨利·瓦伯顿说。

“噢。”

他就那样哈哈大笑起来。

“唔,这话不一定适用所有的人。反正这天晚上我听烦了,就来到了外面。出去的时候,我真感到头大,好像我这人很蠢还是怎么的,但我再也听不进去了。我一下子撞在萨姆身上,他就坐在前面阳台的黑地里。他比我先到外面的。我俩真的都感到很窘,但我开了一个诗人的玩笑,这才轻松些了。嗯,就这么回事。事情就这样开了头。我们一起散步,散了一晚上步,谈了一晚上话,讲自己的故事,说房里其他人的坏话,最后发现我们在围着国王公园打转。那地方很不错,你知道,一大片丛林正在市中心。我们就在那儿,绕着这一大片丛林散步,周围都是树,动物跑来跑去,萨姆说,‘你知道,艾丽丝·安·本森,等我们结婚了,我们就到这样的树中间去住。人应该总是住在树的附近。’说着我们从林子里走出来,下面就是城市,万家灯火,人来车往,高楼大厦,招牌闪光。好像突然

在俯瞰整个世界一样。我们当场吵了一架，争了好几个小时。

“但我还是跟他结了婚。我们徒步来到这儿的丘陵地带。我身上还有点钱。我们找到这个小地方，从前它是看林人的房子，后来他们把国家公园开放，允许砍伐。这些年里，我们就在这儿把一间间房钉了起来。我们来到这儿，像嬉皮士一样过活，自己种菜吃，自己挤奶喝，靠近树林生活——相当罗曼蒂克，你知道。但这种生活很难维持下去。后来我怀孕了，我们都很害怕，萨姆找了一份工作，是在路边给人加汽油。他没手艺，但帕金森家的人——就是当时拥有路边店的那家人——教他修理汽车。他到现在都还没拿到证书，啥也没有。嬉皮士修机器，这可真是胡闹。他甚至都喜欢起这工作来。他喜欢开快车。这……真说不清楚。”

“你没事吧？”

她鼻子吸了吸气。

“我没事的。”

“他会听见咱们说话的，你知道。”

“你怎么知道他会听见什么？”她说，真的生起气来。“你凭什么说这种话？他就是因为比尔·切利那头贪婪的肥猪和开快车，加上他自己又是个好人，才完蛋的。你难道能把他治好不成？你凭什么？”

跟着，真的静了下来。过了很久，瓦伯顿喉咙里发出一种鹰的声音，说，“她可把我说着了，萨姆。”

他们在那儿坐了一会儿，真静，我的大脚趾头挖进泥里，感到它凉了下來。你说怪不怪，尽管就我这个年龄来说，我还不太成熟，还太年轻，但自从爸爸撞车之后，我就觉得我长大

了一些。我不想努力长大,尽管我应该这样。可我就这样长大了,而且自己都还不知道。唔,我想是吧。你怎么看得出来呢?假期最好永远也不结束。我不想让它结束得太快。我老是想起中学的事。我想心事时,从眼角就可以看见中学,我就把中学留在眼角里。嘿,我可不想长大。不成熟没关系。

听妈妈的声音,好像她故事讲完了。我要是她呀,就要他讲他的故事。他也该说点有意思的话了。

胖子的事搞得人不开心。我还是很喜欢胖子的。但我现在再也没看见他了。

“是呀,”妈妈鼻子吸了吸气。“我们就这样到这儿来了。现在看起来,这就好像做了一场黄粱美梦。我们当时连真正的嬉皮士都谈不上。你现在看看我们——本地的乡巴佬。我们比乡下还要乡下。可你呢?你可没讲什么呀。”

“噢……”

“人家把心都掏给你了,你却不给以回报,这不礼貌吧。”

“你掏了心吗?”

“是呀。”

“你平常不大跟人交谈,对不对?”他问。

“我只需要萨姆。我把全部的希望都放在他身上了。”

我想亨利·瓦伯顿是想让咱们都隐在暗处。你从这儿可以听见爸爸喉咙发出的呼哨声。声音并不那么难听,此时听起来有点儿熟悉,使人感到放心。提醒我他可能也在听。他们谈话的样子好像我俩不在这儿似的。

“唔,”妈妈说,“你哪年生的?在哪儿出生?”

“杰拉尔顿,1942年。”

“你比我们年龄都大。”

“你好像很惊奇似的。”

“守着奥特和特格温过日子,人就觉得好像是世界上年龄最大的人似的。不,我才不惊奇呢。你样子看起来并不年轻。”

“可惜我不能以同样的方式贬你,哪怕是温柔的也不成,”瓦伯顿说。“不过,对于一个女人来说,像你这样过日子,辛辛苦苦地干活,从来不化妆打扮,过艰苦日子,你算是挺不错了。”

“我刚才不是故意那样说的,”妈妈说,对他有点儿冷淡。“我的意思是说,你看上去很疲劳,好像对一切都很厌倦似的。”

“是呀,我是这样。但你才应该是那种感到疲劳,对一切厌倦的人呢。”

“我没有理由要那样。我过的日子很好。”

“而且你小心翼翼地把它保护得很好,就像对你的自尊心一样。”

“我不喜欢别人跟我这样说话。”

“好了,”瓦伯顿说,“你倒挺爱面子的。你刚才还在跟我说我怎么老相。男人也有自尊心的,你知道。”

“我家里有两个男人,”她说。“我怎么不知道呢。”

“杰拉尔顿一定是地球上最多风的城镇。”

“什么?”

没完没了地讲,没完没了地讲。

“杰拉尔顿,”他说。“树生长的角度跟地面垂直。方圆数

里都是沙丘。什么东西上都积着盐。真他妈不像个城镇。”他大笑道。越过栅栏，在路的那边，切利的路边店的灯光仍旧亮着。招牌上写着：安普尔，澳大利亚公司。你可以看见油泵上的灯亮着。油泵看上去活像个小机器人，正等着什么事情发生。

“我到杰拉尔顿去过一次，”妈妈说，现在声音比刚才显得高兴一些了。“我有个舅舅是捕小龙虾的。他很快就发了财，但都输光了。后来去了印尼。”

“真他妈不像个城镇。”

“你父母亲干吗？”

“想把婚姻维持下去。我母亲是雕塑家，我父亲是英国圣公会的牧师。”

“是吗？”

“是呀。我就夹在当中。”瓦伯顿说。“我想他们两人都想努力做他们本来想做的那种人。我也不知道。他们在互相竞争。我父亲是个很受欢迎的牧师。从前常常有人从几十里路外开车来听他布道。妈妈也很成功，小规模地成功。我是个信教的人，你知道……唔，算是个信教的人吧。”

静了片刻。

“你干吗这样说？”妈妈说。我可以听见她的拖鞋在地板上刮擦。

“不知道。我想该进屋了。我真累呀。”

“噢。”

“我来帮你抬萨姆。”

我很快地从房屋一侧溜到我的窗前时，就看见我自己肥

胖而灰色的影子跟在我身边跑。好像在满月下跑似的。当然,这时天上并没有月亮,只有那片疯狂的云彩。



第 8 章

我 睁着眼睛，清晨炎热而发白，来到了窗边。一个梦正在离我而去，渐行渐远，留下我醒了过来，感到些微悲哀。这是一个疯狂的梦。我以为它是真的，我真的以为是这样。它是一个疯狂的梦，但它好像是那么回事。

我在森林边上，仰面朝天躺着，仰望着月亮。月亮是淡白色的——这是白天。鸟在赤桉林里鬼闹着。这地方不错。我能闻到地上的树叶味儿。我能闻到我自己身上的味儿。有时候我能闻到我自己身上的味儿，味道还可以。（要是不好闻那就糟，像马尔考姆·马斯沃斯一样。）我躺在那儿的时候，蚂蚁

从我身边爬过,我感觉不错,因为没活要干,但我觉得地面变得很怪,好像在打颤。一直颤到我的脊梁上去了。使我觉得又冷又怪的。我在那儿呆了一会儿,那感觉就消失了。一只白鸟飞过身边,又飞过屋顶。周围一个人也没有,妈妈不在,特格温不在,什么人都没有。跟着,那感觉又来了,地面颤抖起来,好像发冷,害怕,尿要拉完了,或者诸如此类的感觉。栅栏发出刺耳的声音,小树枝和树叶从树上掉下来。我站起来。房子好像气喘吁吁。从我站的地方看见了——墙壁一会儿往里,一会儿往外摇晃着。我就跑起来了。我心里想着爸爸。我从栅栏上翻过去,埃罗尔朝我飞跑过来,照我胸口咬了一下,就呆在那儿不走了,我停下来,看着窗户一会儿上一会儿下的动着,门忽开忽闭的。大地颤抖着。我的两腿变得很怪。我环视四周,想找别的人,但没人。天空阴云密布,黑沉沉的。跟着传来一声爆裂声,好像树被劈开倒下来了,后门一下子打了开来,屋子把我吸得站不住脚,吸进屋里,我脚朝前头朝后飞进了屋里。屋里所有的东西都在发抖。好像房子在准备起飞似的。我移到哪儿就摔在哪儿,把东西踢翻。杯盘碗盏从碗橱里滑出来,在地上摔得稀烂,钢琴迅速地弹奏着什么,我以前从来没听过这种东西,电视脸朝下摔碎了,滑过整个房间。那个印着劣质棕色花的沙发在客厅里到处跑着,我赶天赶地地跑了出来。我能听见钉子在地板里面发出“吱、吱”的尖叫。我躺在走廊里。突然,所有的门都打开了,又都关上了,一切变得黑暗而安静。静下来时花了一点时间,好像是在放松似的。刮擦的声音持续了一会,不知什么东西砸碎了,一只钉子打在天花板上,跟着就静了下来,只有一块块的灰泥在

往地板上掉。跟着就什么都没有了。我在走廊里。所有的门都关上了。很黑。我差点把屎拉出来了。我可以听见我自己的心脏不停地重重地响着。跟着,灯光亮了,蓝的,绿的,红的,白的,粉红的,蓝的,绿的,红的,白的……,就好像在火焰里面。我说不清楚它们是从哪儿来的,这些色彩。色彩越来越亮,我都能顺着走廊一直看到后门,这时,爸爸从走廊过来了。他赤身露体,人睡着了,好像是仰面朝天顺着地板滑过来了,好像跟我一样也是被吸过来的,只是慢一点罢了。他到我身边时,他的脚碰到了我的脚,他就停了下来。就在这时,灯光慢了下来,微弱起来。我压根儿不知道怎么办——我并不知道这是梦——因此我啥也没做。爸爸脖子上的洞是开的,我听见他在吹口哨。这时,从墙和门上的裂缝和洞里,从所有那些跟我一起注视家里人的洞里,射来这束又白又粗的光线,就照在我们头上天花板附近,形成一只球,一只软糊糊的白光球。球在那儿呆了一会,我就那样看着它,觉得不再害怕了,只是我不知道究竟在发生什么事,我也无所谓了。我正看着时,光线像一根小指头从球里伸出来,越变越长,朝我们下面指过来。它绕了一圈——指着一堵墙,指着后门,指着另一堵墙,指着我,然后指着爸爸。跟着,它滑下来,落到爸爸身边,到处戳了一下,就伸进他脖子上那个洞里去了。那个光球越变越小,同时展开来,进入爸爸的身体里面,他开始发出白光,白得我都不敢正眼看他。他可真白呀,就像,就像,就像……真白真白呀,我以为他在起床,满身都是这种白光,可就在这时我醒过来了……此时我在这儿,正把被单往下踢呢,醒了过来,这时我就已经知道今天肯定会热死人的。

我在这儿躺了一会。我能听见鸡的骚动声。有人在走动。有人在劈柴禾。听——可以听见劈开的木片落在地上的声音。

亨利·瓦伯顿在这儿已经呆了两天了。关于他,我想我还没拿定主意,不过。他在帮妈妈料理这个地方,甚至还跟我玩耍,教特格温弹点钢琴,尽管她并不听他的。他个子很大,你知道,长得有点儿丑,是个独眼龙,而且还有那个毛病,因此讲起话来总是不很对劲,但他喜欢开怀大笑,有时看样子好像会讲好听的故事。这地方已经好久没人讲故事了。奶奶太老了,而且只想自个儿的事。妈妈太操劳,而爸爸已经不能讲话了。如今的故事不是偷听来,就是自个儿想出来的。

昨天,他步行到班克塞去了,回来时骑了一辆黄色的旧自行车,龙头上挂着一只不值钱的板条箱,箱里装着一个女式提篮。提篮里有几件衣服他说是从酒店的马斯沃斯太太那儿搞来的。那都是男人们在他们住的房间里留下来的一些零散的旧东西。其中有些东西在那儿已经放了好多年了。真可怕,我想他可能不知道吧。

他手上起了水疱。一双手软不拉唧,泛着粉红色。他在那座桥下干吗来着?

“你觉得路那边那个家伙会不时给我点活干吗?”吃早饭时,瓦伯顿问妈妈道。他大口迅速地吃着吐司,好像他不清楚吃的东西是活的还是死的。

我们都看着妈妈。她穿着一件白衬衣,那是爸爸的。她穿嫌大,但穿上后显得很年轻。

“不会的，”她说。她啜饮着茶。

“难道连一天零活也不给吗？”

“不会的。他对这地方挺留神的，你知道。”

“你这什么意思？”

“他和蕾拉很爱随便对人下结论。反正是这样，他们心里有鬼，眼下是不会把活给任何人的。我想他现在有点爱酗酒了。”

“你觉得呢，奥特？”

我耸耸肩膀。我不知道。我也不懂他们在谈些什么名堂。

“咱俩吃过早饭后过去看看怎么样？”

我点点头。“好吧。”特格温还没起床。奶奶睡着了还在唱歌。

我跟亨利·瓦伯顿穿过栅栏时，丛林中发出咔嚓咔嚓和滴滴答答的响声。今天早晨风很热。风把褐色的草都吹倒了，把枯叶子吹得飞起来，把沙漠的味儿都吹过来了，爸爸从前就常这样说。他说，东风吹来时会挟带着沙漠，金矿地和小麦地区的细小碎屑：红灰，金灰和黄灰。这一带的乡间好像游牧民，他说，总是爱到丛林里游荡。

切利的路边店现在没多少客人了。人们都到班克塞去加油，因为那儿油便宜，而且那儿还有个酒店。到切利店来的都是过路客，或者那些不知道班克塞的人，或者是在班克塞关了门后半夜两点来的客。切利店原来还卖午餐的，但现在没人买了。这地方现在弄得很惨。

“他人怎么样，这个切利先生？”亨利·瓦伯顿问。他把手放在我的肩头。

“有点怪。”

“奥特，你这小鬼倒挺有口才的，说话忒简明扼要。”

“是吗？”

“就是。那不就是切利先生，整个一个大活人吗？”

胖子的爸爸拿着一把起子正在店前的加油器前干活。他穿的黑裤子垮下来了，都可以看见屁股沟了。看得出来，他看见我们来了。

“对。就是他。”

我们走了过去。

“切利先生吗？”

“你找对了人。什么事？”

“我想知道你是否需要人帮忙？”

“帮忙？”切利先生还没从他的加油器上抬起头来。我跟亨利·瓦伯顿就站在那儿，看着他下面毛茸茸的屁股沟儿。

“雇个帮工。”

“找工？”

瓦伯顿看我一眼，他的眉毛扬了起来，越扬越高，最后差不多没到头发里去了。我差点笑出声来。

“我想你是明白我的意思的。”

“我还明白你的车号呢，装什么精。滚吧。”

亨利·瓦伯顿把裤子拉链一下子扯开，声音很响。这时，切利先生迅速转过身来。

“噢，哈罗。这么说，你明白我们的意思了？”

“从这车道上滚开吧。”他脸上胡子没刮，都青了，眼睛是红的。

瓦伯顿把拉链扯了上来。“你没工作吗？”

“她真他妈厚脸皮，把你骗到这儿来。她脸皮真厚，就这么回事。她老公还住在同一幢房子里，同样的屋顶下呢。”

亨利·瓦伯顿动作真快，已经把切利先生的衬衣一角抓在手里了。突然间，他个子显得高大得多了，可他没动手，反而放了手，往后退了一步。

“对不起，”瓦伯顿说，“这太傻了。”

切利先生样子显得很害怕。我可以看见切利太太和胖子站在纱门背后，我真觉得恶心。

“那我爸爸的工具呢？”我说，自己都没料到会这样说。现在我经常这样做。

“什么工具？”切利看我那样子，好像恨透了我。

“我爸爸还有些工具在那儿。”我指了指车间说。

“胡说八道。那儿的東西都是我的，你这个不要脸的小混蛋。”

“走吧，奥特，”瓦伯顿拉住我的膀子说。

“你真是一滩臭狗屎，切利先生！”我大喊道。“就是因为 你，我爸爸差点死了！”亨利·瓦伯顿一把将我扯开。我们跑过马路，翻过栅栏，然后走回家。地面平坦，很硬，呈棕色，而且很热。蚱蜢到处蹦来蹦去。

“刚才那样说话可不好，”亨利·瓦伯顿说。我一言不发。我觉得紧张，难受，而且很热。“你怎么知道是他的错？”

我一语不发。一句话也不说。

上午晚些时候,我站在澡堂门外,听见瓦伯顿给爸爸洗澡和跟他说话的声音。

“你可以在血液中洗澡,萨姆,”他说。

我可以听见妈妈从后面进来的声音,因此我悄悄穿过过道走进自己房间。

“……比雪还白……”

我从床底下把装着《疯狂》的连环漫画的箱子扯了出来,看能不能从中找点乐子。一幅连环漫画上说:罗尼·里根在消遣。一个老头子骑着一匹马。马跟老头子都在微笑,他俩脖子上都套着一根绳子。我不知道这是什么意思。我要是能够笑出来就好了。

白热化的一天游动着,它游得真慢呀,就好像太阳在蓝天上本来应该游自由泳,现在却在游蛙泳似的。人人都呆在房子的荫凉处,倾听东风吹动树的声音。大地热得好像在发抖。房子滴答滴答地响着。你可以听见种子在爆裂,野草在变枯,直挺挺地晕倒过去。你可以听见蛇呵气的声音。

一整天,亨利·瓦伯顿在大工棚里不知鼓捣些什么。听见他搬东西,放东西的声音。爸爸的雪弗兰卡车就在外面。我还没出生他就买了这部车。可能除了奶奶外,这车比咱家谁的年龄都大。爸爸不时在晚上拿着几盏灯和工具到外面去。我和特格温以及妈妈就坐在外面阳台上,等着听摩托启动的声音。但我们到现在都还没听见它响。

亨利·瓦伯顿在外面热地里乒乒乓乓地忙活了一整天,我

他们就坐在屋子里面，心里在想还是不去河边玩算了。就这样过了一整天，直到太阳落山，东风停吹，我们跟爸爸一起来到后阳台上。

但是，同样的事情又发生了：他们要我和特格温早早上床，这样他们好谈话。特格温把门“嘭”地用力关上，我把我的门也“嘭”地用力关上，接着她又“嘭”地关了一次，我也“嘭”地关了一次。我听见她跳上床时弹簧反弹的声音。我敲了一下墙。

“滚，小东西，”她说。

因此我又到外面偷听去了。

“我母亲做的东西好像富有生命力。她能用粘土或石头做成很活的东西。我父亲用圣饼和葡萄酒念咒招魂，动作比她用凿子和石块干活更机械。”

“她长什么样儿？”妈妈问。

“噢，我也不知道，真的。我从来都没花时间去查一下。她长着一头又长又黑的头发，从前常常在后面挽成一个髻，又大又红的嘴唇。她长得很瘦。我想，她可能曾经是达林顿的那些女人中的一个，她们的丈夫都是骨髓专家，很有钱，说话几乎不带土音。我也不知道——我当时还小。我离家的时候才十七岁。上大学去了。放假我都不回家的。我是学文学和音乐的，但我不知道那年头都学了些什么。不过还挺好玩的。结果我去教书了。在一家公立学校只教了三个月。我在教员室里把校长撞倒在地。我当时正在赶路。他撞在女主管身上，两人一起倒在地上了。这本来是一场意外事故，但我开了一个很傻的玩笑，说她现在够格做校长的情妇，我们现在应该

叫她女主妇了。结果我被开除了。他们随便找了个理由，我也没跟他们争。这是1965年的事。

“后来我就到处流浪起来。以为我是杰克·克鲁亚克。一个人年纪轻轻，除了玩以外，又没有任何责任，这才真叫有劲。我见过很多人，也碰到过一些很有意思的情形，吸过很多毒品，做过一些实验。1967年，我突然累得筋疲力竭。当时我在一家公社住。在北昆士兰。我原来以为我会在那儿住一辈子的。我从前常写诗，照看孩子。1969年出了一本书。”

“叫什么名字？”妈妈说。“我从没见过作家。”

“我还以为你跟一个诗人生活过呢。”

“噢，他没发表过任何东西。”

“我要是告诉你的话，你会笑我的。”

“那都是很久以前的事了。我会理解的。”

亨利·瓦伯顿静了一会。爸爸在黑暗中吹着口哨。

“书名叫《来自南回归线的重型梦爵士乐——》”

“噢，这是什么呀，”妈妈大笑着说。

“及其他诗的陈述》”

“噢，哎呀。你把诗都写成像鲜花和摩托车之类的东西了吗？”

他大笑道。“是呀。”

“有人买书吗？”

“我不知道。我想，出版商把我的书都做成制型纸盒子，卖给中国外交人员了吧。真的，我不知道。”

他俩笑起来时，夜好像显得很凉爽。

“你为什么在公社呆下来了呢？”

“噢，因为一个女人。”

“她叫什么名字？她好吗？”

“她叫波波·萨克斯。”他的声音变得怪腔怪调起来。“不，她不好。她声音像男的，身上气味像纽芬兰拾獾。”

路那边切利店的灯光灭了。路边店今晚门关得很早。

“那你干吗跟她呆在一起呢？”

“嗯，我呆不下去。我不知道。她跟我父母亲正好相反。她啥也不想，什么也不相信，百事不做，也不装模作样。她不好，不正儿八经，也无拘无束的。我都不敢肯定说她是人。她经常躺在黑地里她那泥棚子里。她身上的气味……”

“怎么了？”

“唔，我呆下来了。1970年我走了。我也不知道为什么。吉米·亨德利克斯就是那年死的，对不对？我好像从昏睡状态中醒了过来。突然有一天，我把一切抛在脑后，就那样走掉了。我一路搭便车横跨整个大陆，回到杰拉尔顿的家中。我大吃一惊，原来我爸爸妈妈已经不在那儿了。我离家出走已经八年了。那儿的牧师告诉我，我父亲现在在珀斯，他如今当上了主教。我母亲已经死了。死于脑瘤。

“我搭便车来到珀斯，好像中了毒瘾似的。我都不知道自己干吗。有人告诉我父亲住什么地方。我就找到他的办公室去了——办公室相当豪华，有很多皮装书和黑色家具。我父亲当时在。他见到我时并不吃惊。他给我倒了一杯水。我们站在他的主教办公室里，阳光从高窗中穿过，就那样互相看着对方。他穿一身便装——样式不花哨，颜色也不花哨。他头发灰白发亮。他也许不相信他看到的是我。我有八年没理

发了。那时候我也不大爱洗澡。我穿的是家做的衣服。他就那样看着我,我就那样看着他。然后他说,‘现在你我在这个世界上再也没有另一个亲人了。’说完就叫我出去了。”

“上帝呀,那你怎么办呢?”

“噢,我干了一阵子活,存了点钱,就出国了。那时候出国容易。到欧洲去了。我在法兰克福碰到一个女孩,娶她做了老婆,然后回到了澳大利亚。1973年,我们的孩子出生。当时我们住在悉尼。我在广告行工作。我跟玛莎够幸福了。1974年,她跟孩子在一次火车事故中死了。我喝酒醉得一塌糊涂,被解雇了,就回北昆士兰去了。”

他讲话的口气好像这些事都是别人做的。有多少事呀。

“回到波波·萨克斯那儿去了吗?”

“对。我有很多时间跟她在一起,服了大量麻醉剂。身子几乎全掏虚了。她1977年死了,那事……很糟。我们的农场后来被当地人烧了。结果我一无所有。”

“可那都是七年前的事了。你这一向干什么了呢?”

“噢,”他大笑着说,“学会一无所有的生活。”

跟你讲吧,我不知道身不由己还是怎么的。我就产生了这样一个疯狂的想法,还没来得及做出决定,就已经起身出门干起来了,我抄防火线朝切利的店走去时,房子已经落到了我的后面。如今我做事情说做就做,好像我的手脚不听大脑使唤。真可怕,就好像我还没点头同意,嘴里就说起话来。可能这是在长大吧——也可能是疯了。

我行动起来快而安静。我过马路时,路还很热。路边房的车道在我脚下油腻腻,粘糊糊的。车间前面的马口铁制大

门放下来了。澳大利亚安普尔公司。我绕到窗边。从前我常在夜里到这儿来,看见我爸爸的双腿从克莱斯勒牌或福特牌的车子底下伸出来,听他唱歌,用扳手弄出声音,我长时间地站在那儿,知道他不会看见我,也不为什么,就那样看着他的腿。

靠近前门的窗户关了,但再过去的百叶窗打开了一点点,因此我就开始在上面下手了。第一扇窗子很容易地拿出来了,我把它轻轻搁在泥地上,就去打第二扇窗子。很难看清。没有月亮。卡住了。我推了一下,又拉了一下,想把玻璃卸下来。哎呀,糟了! 玻璃破了,掉了下来,我接住两块玻璃,感到玻璃划破了皮肤,血很快冒了出来。我把碎玻璃放在地上。接下来的一块百叶窗很容易地出来了,但上面糊满了血。我脚在地上蹭着踩在墙棱子上,把脑袋伸进洞里,踢蹬几下人就进去了。

突然,好像灯光亮了,到处是星星和彩虹,我头痛得像鬼似的。原来头撞在老虎钳上了! 我手扶工作台,拖着脚从老虎钳边走开,接着,我把脚伸进来,像狗一样坐在工作台上,到处嗅来嗅去。我下了地。黑地里不知什么东西丁当响了一下。零件,工具。在前面经过升降机时,我找到了仪表板,想试着把灯打开。灯突然开了。房里太亮,我就把灯关到只剩一盏低到地板的小灯,车间所有的东西都罩上了一层柔和的光线。汽车水箱的水管在我脚边卷成一团。一箱箱的旧零件。一个空气滤清器。风扇皮带。汽化器。工具,工具,工具,到处都是工具。全是工具。我分不清这是谁的工具。它们此时发出的气味都是一样的。不可能把它们区别开来。其

中有些工具是我爸爸的。应该还给他的。但我分辨不出来哪些是他的，我就随便往工作台上用作抹布的枕头套子里塞了几把扳手呀，起子呀什么的。回到窗边时，我看见1969年的皮勒里年历，棕色的奶头正指着我。我还未作出决定，就把它抓在手里，塞进枕头套子里去了。原来挂年历的地方有个淡绿色的方块。我回到电表板那儿，把灯关了。

百叶窗还像取出来时一样放回了原位。看上去还可以，只是中间有道裂缝，上面到处是血。回家的一路上工具丁丁当当响个不停。穿过田野，顺着防火线走时，我一直察看着屋子上空那片光亮。它给我指出了行路的方向。

“我们结婚的第一个圣诞节，我想要棵圣诞树，”我偷偷来到房子一侧时，妈妈说。萨姆不明白为什么要这样，反正当时这地方也没这种东西。后来他们在班克塞附近用那种廉价的松树试着进行过绿化。圣诞节的前夜，我走进客厅，客厅一角放了一桶沙，沙里有株向日葵，上面饰有旧锡箔纸和瓶盖。噢，我哭了起来。我真的爱他，你知道。人们常说不懂爱是什么。如今人人都这么说。他们害怕知道爱是什么。我宁可为他受苦，我宁可为他蒙受羞辱。我愿意为他感到羞耻，哪怕人家因为他而恨我也行。我过去是这样，以后也还会这样。人们不想知道爱。他们宁可把自己弄脏也不愿知道。”

跟着，她不响了，好像她说的话大大超过了她想说的。我可以听见爸爸清醒时的缓缓的口哨声。亨利·瓦伯顿的影子好像在长大，越过院中的泥地。他肯定是站在阳台边上，屋里的灯光照在他的背上。

“是呀，”他说，声音小得刚刚可以听见。“你贴近事物，艾丽丝。贴近事物呀。”

“这是什么意思？”

“嗯？噢，对不起。没什么。今天晚上我不过有点儿想抒情罢了。”

“噢，”她声音显得有些不肯定。

突然，我感到累极了。这场谈话老早就结束了。我很慢很慢地爬了回去，把窗帘推开，又把纱窗推开，同时紧紧地握住工具，免得它们发出丁当的响声。



第 9 章

我 昨天看见瓦伯顿和切利先生在下面栅栏那儿。他们的脸和手疯也似地动着,但我听不清他们在说什么。今天早上,我发现埃罗尔脖子拧断了,倒挂在晾衣绳上,我一天都不想出门。

中饭前,亨利·瓦伯顿把爸爸抱在怀里,沿过道抱到洗澡间。爸爸看起来显得很很小,现在看起来就像是我的小弟弟,好像我有了个新爸爸,把他抱去洗澡似的。我们小时候,总是爸爸晚上进来带我们去上厕所,怕我们忘记了拉尿。他常跟我

说，“妈妈刚把你生下地时，你身上还是湿的，我就是这样把你抱起来的。现在这么大了，”我还装睡着了，好让他继续讲下去，可他只是说，“都这么大了，现在都这么大了，”说着，我们顺着走廊走过去，外面刮着风，雨“唰、唰”地狠狠地打在屋顶上。

我听见流水声，亨利·瓦伯顿讲话的声音在洗澡间里到处跳动着。后来，水声停止了，那些疯话都出来了，都是大话和怪话，听不懂。总是讲这些怪话。

有人敲门。妈妈走进来，一脸倦容，头发都散了下来。她的脸都成棕色的了，如果她一脸倦容或愁容，白色的皱纹就好像把她的双颊都切割成一块块似的。

“你好。”

“你好，”我说，在床上给她让出来一个位置。

“你别气。气也没用。”

“我知道是切利先生干的。”

她伸手摸了摸我的脸。“他现在酒喝得很厉害，你知道。他都不知道他在干吗。”

我一言不发。

“亨利等会儿要去找他谈。”

“你叫他别去。”

“为什么？”她说。

“咱们再也不要跟他们讲话了。”

“好，那我去跟亨利说说去，”她说。“反正他今天上午人不大舒服。他说他脑子不舒服。”

我把枕头叠成两半，躺在上头。妈妈把我的脚放在她的膝上，一个一个地捏着我的脚趾头。她穿的绿衬衣上面打了

补丁。

“他跟爸爸在那里面讲些什么呀？”

“亨利吗？噢，我也不知道。其实我从来都不怎么注意的。”

“他一直在跟他讲话。”

“我可注意到你再也不跟他讲话了。”

“我忘了，”我说，看了看有裂缝和洞的墙。“我有时候甚至都忘记了他的存在。他为什么现在还没正常呢？”

她叹了口气。“他们也不知道。你知道医生是怎么回事。讲很多话，可什么都没说。我觉得他们并不知道。就算他们知道，他们也懒得跟我们讲。”

“他看上去并不像个怪人或别的什么。他看上去就好像奶奶一样，完全缩回内心去了。”

“他有时候显得非常伤心。”

“你敢肯定他会好吗？”

“他可是死里逃生的呀，对不对？”

“就是。”

“那就要有点信心。”

“信心？”

“千万不能把他放弃了。”

吃午饭时很安静，我喂爸爸吃色拉。他的手发白，连指甲下面都是白的。

午饭后，特格温骑着亨利·瓦伯顿拿回家的破车子到班克塞去了。妈妈坐在过道里补衣服。亨利·瓦伯顿坐在那儿闭目养神。我躺在地板上，这比较凉快。

“你上中学时怎么样？”我问他。

“那是我一生中最好的时光，”他眼睛也不睁开地说。

“你喜欢那种生活吗？”

“我讨厌。”

“可你刚才却说——”

“听着。别问了，好吗？”

妈妈对我扬了扬眉毛。亨利·瓦伯顿叹口气，站起身来，走到屋外。

“他怎么了？”

“我想他可能病了，奥特。别去打扰他了。”

“我不过就问了他一个问题。”

妈妈耸了耸肩膀。她把针扎进特格温的牛仔裤里。我站起身，走了出去。我从后阳台上可以看见亨利·瓦伯顿走进了森林。埃罗尔的羽毛被风一吹，搅得满院都是。我又生起气来，埋鸡的那个黑色的斑块使我情绪更糟了。我到栅栏边时从它旁边经过。不就一只鸡吗。

我跟在亨利·瓦伯顿后面，远远地跟着，我看得见他，但他看不见我。他的白衬衣在红树和棕树中间一闪一闪的。飞鸟一掠而过。我小心翼翼地跨过木头和干树枝，缩起身子钻过带刺的灌木丛。有时候停下来透过一簇黑色芋草或绕过一株树干看看他。他走路时也不考虑一下有没有蛇，也不在乎弄出响声。你那样走路是永远也不会看见动物的。你在丛林走路时得真正地小心，真正地放慢步子。你把脚探出去时就要像不知前面是流沙还是别的什么一样。你要用眼睛听，用耳朵看。跟你夜里在房里走路一样，得留心每一个人。

我们来到小河附近，经过火烧后留下的那一大块黑斑。他看也不看。我们走过旧锯木场。他看也不看。这时我才明白。他朝桥走去。他走到桥边时也不停下来。他走到桥下，沿着河堤走了一会，来到游泳的那个水洞边。我掉在很后的地方，在堤坡高高的一边，钻进几簇黑色芋草中间。

亨利·瓦伯顿在游泳的洞边停下来。河那边，那块青草和那段绳头看上去有点儿怪，而且不对劲。亨利·瓦伯顿坐下来，脱去鞋袜，然后脱了所有的衣服，放在木头上。蚊、蚋等小虫从水面上一划而过。好像小直升飞机。他走进水里，露出白背和白屁股。然后他就滑进水中。

我偷看时，苍蝇钻到我裤子里面来了，差点把我弄得笑出声来。两只苍蝇像一对鸭公鸭母，“嗡嗡”叫着，一路钻进我的裤管，跑到我的短裤里来了。我看见亨利·瓦伯顿在水中浮游着，打着水。有一次他从水里出来，到了那边那块青草地上，一阵助跑，就把自己像炮弹一样扔到水里。他身子像婴儿一样蜷缩起来，倒进水里，水溅得老高，差点溅到那株大红桉树的绳头上了。他钻出水面时哈哈大笑起来。搞得我也想去玩玩了。

他从水里出来时，在太阳地下站了一会。然后他拾起衣服，回到桥下。我跟他走下来，更靠近了一些，因为看起来他好像要呆一会儿了。我把嘴巴张开呼吸——这样就更安静些。

他就那样一丝不挂地站在桥下，嘴里说着话。嘴里说着话！而不是跟任何人说话。他边说屁股边扭着。他的白背和膀子还在往下滴水。

“我躲起来你就偷看。我跑你就跟着。”我感到忸怩不安起来。也许他在说我吧，好像他早就知道我在这儿。“直到世界的尽头，直到我自己内心的极限，你都会看见我，知道我。你的爱真可怕。爱得温柔就是打击。爱得有耐心就是判决。爱得默不作声就像在打雷。救救我吧，赐予一切的人啊！我对人类不忠，我对你不忠，甚至对我自己都不忠。把我的缺点变成你的优点吧。啊，上帝，我的父母，救救我吧，让我爱他们吧，让我爱他们吧。我……我……抱着……抱着你……像一块燃煤在我胸口……我的……我的……”

他呼呼地喘着气，好像要哭出来，又好像感到恶心，他的两瓣屁股疯也似地打着抖，他两腿直哆嗦，把脑袋捧在手里。

“……我的……上帝……救……取什……什……嗯呐……”

他倒下来，喉咙里面咕咕作响，他的脊背好像桥一样想从肚子里拱出来。他双手在地上挖着。全身肌肉从皮肤上凸起，好像擦光的木块。他全身直挺挺地像一段木头，口里往外流着汁液，好像他变成了一棵树。

“……嗯啊……嗯啊……嗯啊……”

妈妈在客厅看亨利·瓦伯顿在地板上的床垫上睡着时，我把装了一枕头的工具和皮勒里年历塞进了爸爸的床边。我还环视着寻找圣诞节的礼物，怕万一有这样的礼物，但床下还没有。也许时间还太早。我回到客厅里。亨利·瓦伯顿盖着单子还在睡觉。

“去把红药水拿来，奥特。”妈妈看样子很疲劳，脏兮兮的，

脸上的划痕比我的还厉害。眼睛底下割了个口子，膝头和肘部都破了皮。我从洗澡间拿来一只小瓶，又从放餐巾毛巾一应什物的壁柜的袋子里拿来一块揩布。妈妈给我涂红药水。伤口辣得痛，看上去更糟糕。我跟她搽了红药水后，看上去她自己就该上床了。我跟亨利·瓦伯顿回来时走了很长很长一段路。我先跑回家，又跟妈妈跑到桥边，都已经累坏了。我们只能抬他一会，休息一会。有时还抬脱了手，把他掉在地上。妈妈在一根树桩子上绊了一跤，把大脚趾头也踢了一个口子。我哭了，因为我害怕，而且痛。他脸上都干了，看上去好像死了样。

“我们现在又多了一个要照看的人了，”我说。

“别把药水弄到我眼里来了，”妈妈说。她想表现得一点也不痛似的。

特格温走进屋来，刚骑过车，脸红扑扑的，满头大汗。“怎么了？”

“亨利精神病发作了，”我说，“就在桥下。”

“发作了一阵。”

“他是中风还是怎么了？”

“发了癫痫，特格温，”妈妈说。“我不知道。”

“幸亏他没游泳，”特格温说，把她的包包放在沙发上。

“他当时一丝不挂，”我咧嘴笑着说，这笑容怎么也不肯消失。

爸爸吸了吸鼻子。我们都转头看了一眼，但他脸上并没有什么特别的表情。

“这下可好，”特格温说。“现在有三个人了。”

她又沿过道走了过去，很快，我们听见了钢琴声。还挺好听的：声音从高到低，又从低到高。

“这是奶奶的曲子，”妈妈说，她就坐在那儿。“她第一次来这儿时总是弹这首曲子。这种曲子他们总不允许她在社交场合和舞厅里弹。”

“这比那种丁丁冬冬的音乐好听。”

“是呀。这是德国音乐。”

“奶奶在这儿多久了？”

“自从你出生那天起。”

“我有些事情搞不清。”

“你是说不理解，对吗？”

“是。”

“你有什么不理解？”

“为什么爸爸瘫了。为什么奶奶这么老了，变得这样内向。为什么他到这儿来，为什么他跟爸爸洗澡，讲怪话，在林子里发脾气，搞得咱家又有一个人要照看了。”

“说完了吗？”妈妈大笑着说。

“为什么特格温不喜欢咱们。为什么切利先生……切利先生……”

“你这话把我也难住了，伙计。我也不知道。疯了，对不对？”她眼睛湿了。“真他妈疯了。”

亨利·瓦伯顿醒了，压根儿不知道我们是谁。他在房里走来走去，脚步真轻。他什么都不记得了。他整个儿乱套了。不记得他自己的名字。他开始还哈哈大笑，跟着就把脸埋在

妈妈那条印有悉尼海港大桥图案的茶巾里嚎啕大哭起来。我们把他重新抬回到床上，他一直睡到第二天早上。

太阳初升时分，我在那只我叫凶煞神的母鸡身子底下发现了十只小鸡。母鸡啄我，想把我撵走，但我还是瞧了一眼，很快地点了点。我到棚子里给它们拿来一点儿马铃薯泥。凶煞神离开了一会儿，我趁机把一只小鸡娃抓进屋里。

“生小鸡了，”我在饭桌边说着，把双手摊开。

“新生命啊，”亨利·瓦伯顿说。他看看小鸡，好像很难看清似的。他继续吃饭。

“那今晚上有菜吃了，”妈妈微笑道。

“为什么？”亨利·瓦伯顿问。

“因为我们总是这样，”我说。

妈妈耸耸肩膀。“我想是庆祝庆祝吧。你跟我们做行吗？”

“什么？”

“鸡呀。”

“做那呀？杀鸡呀？”

“不是的，”妈妈大笑道。“大的，傻瓜。”

“不行。”

“你爱吃鸡，对不对？”

他点点头。“但我不会杀鸡。”

“萨姆总是说，爱吃蔬菜的人应该自己至少种一次菜，爱吃肉的人应该至少杀一次牲畜，这样他们才会懂得什么叫负责任。这样他们就不会忘记他们是谁，是干什么的，以及为什么要继续生活下去了。”



亨利·瓦伯顿站起身来,走进客厅里。妈妈看我一眼,我立刻明白怎么回事了。我有点儿反胃了。

早饭后,我把小鸡娃放了回去,抓了一只嫩肥母鸡。我像爸爸那样把它捆起来,在晾衣绳上倒挂起来,它就不叫了。我从棚子里拿来大砍刀,把鸡拿到屋后,在一块石头上把头剁了。我仍不放手。爸爸说把动物头砍了后还让动物到处乱跑,这是很可恶的。妈妈把热水端出来,鸡毛很容易就拔下来了。很臭。我把内脏取出来洗了洗,就完事了。今晚上亨利·瓦伯顿就是挨饿,我也不在乎。

接下去的两天里,他到处走来走去,好像他并不记得他在我们房里干吗。他做梦时常大声说这类梦话:“他们把你仆人的尸体当食物喂给大气中的鸟吃了,又把你的圣人的肉给地球上的野兽吃了!”他睡着了还哭呢。妈妈天天早上洗他的被单,因为都汗湿了。一天早上,我们正看黄色和棕色的小鸡娃自个儿跑来跑去时,他穿着睡衣走出来说,“我现在好了。”

我,妈妈和特格温就那样看着他。睡衣太小,下端几乎只到膝头。特格温对他说,“你敢肯定吗?”我们都大笑起来了,因为他看上去真滑稽,小鸡看着我们,好像我们是不会说话的动物,并不比它们懂得多。



第 10 章

突然，在温暖的黑地里坐在外面阳台上，他脱口而出，讲了真话。我们都很安静，就坐在那儿听森林里黑夜的声音和小鸡睡觉的声音，以及爸爸呼气吸气时发出的哨响。这时，瓦伯顿说起话来，好像讲话使他感到疼痛，却又停不下来似的。我看看星星，想看看星星明亮的小嘴巴总是一张一闭的，不知在说些什么。天空今晚退得很远。看天就好像在看水，不知道为什么不能在这水底看见你自己的影子，但你知道你能够看见什么。亨利·瓦伯顿话说得很快，把大家吓了一跳。



“是时候了，我该讲讲我的目的了。我并不想欺骗人。是上帝把我送到这儿来的。”

一片死静。死静之后，妈妈说，“你这什么意思？”

“很难解释。我知道你们不会相信我的话，但我有一个梦想。”

“什么？”我问。

“这时一个你能看见，但别人都看不见的东西。它是真实的，就在那儿，但只有你能看见它。”

“就像光线一样，”我说。

“什么光线？”妈妈说。

“就是房顶上那束光线。有点儿像云。看呀，它把院子照亮了。你可以看见里面有兔子眼睛，全围满了栅栏。”

“别胡说八道了，”特格温说。“哪有什么光线，哪有什么兔子的眼睛。外面漆黑一片。要是你的大脑跟你的想像力一样好，你就不会这么蠢。”

“特格温，”妈妈说，“你闭嘴。”

“唔，那你看见什么了？”特格温对亨利·瓦伯顿说。

“这并不重要。我只是看见了而已。”

“什么乱七八糟的。”

“特格温，你再这样说话，就回自己房去。你别这样粗鲁。说下去，亨利。”

“上帝叫我到你们这儿来的。”

“谁是上帝呀？”

“奥特，别出声。”

“不，这没关系，”亨利·瓦伯顿说，听起来好像这样说话真



的很痛似的。“上帝就是创造了我们，小鸟，树和一切的那个人。他使万物生长。他能看见一切。他是我们的父亲。他爱我们大家。”

“我还以为它只不过是一种说法呢。就像说地狱一样。他是一个人吗？妈妈？”

“我还真没想过这事呢，奥特……我，我——”

“那他派你到这儿来干吗？”我问亨利·瓦伯顿道。

“为了爱你们。”

特格温呻吟了一声。“我还以为你说你没事了呢。”

“你是从上帝那儿搞到我们名字的吗？”我问他。“你怎么知道我们名字的呢？我们的名字你都知道，你还知道爸爸的事。”

“他就住在桥下监视我们。他偷看我们游泳——”

“可——”我正要开口。

“我当时没穿衣服。上帝还跟你讲我那玩意儿是什么样子吗？”

妈妈站起身来，藤条椅子在地上刮得一响。“特格温，回你房里去。”

特格温把后门猛地往墙上一摔。纱门从门框子里“砰”地一声摔出去了。我们听见她的门猛地响了一声。过了一会，亨利·瓦伯顿继续讲起来，我们便听他讲。他讲啊讲的，讲那个叫亚当的人，那个叫夏娃的人，讲他们没穿衣服，这也没关系，因为他们吃果实，跟蛇讲话，这事不好，事情都弄糟了，哎呀。你怎么看得见上帝呢，你看不见的。还讲那些故事，说上帝在燃烧的丛林之中，一堆堆的火，刮起了龙卷风，一朵朵小



云彩。多少故事啊！成堆成堆的故事！他讲起故事来就好像你从没听过故事似的，好家伙。说上帝没人爱时很伤心，就在那里等，让万事万物继续生存，等着有人喜欢他，跟着就气哭了，流的泪成了洪水。又讲那个叫诺亚的人和他的方舟。我上学学过这个故事。又讲了一个故事，讲一个小孩跟一个魔鬼搏斗，还讲了一个故事，说有个人想从上帝身边逃走，结果被一条大鱼活活吞了后又吐了出来。我在电视上看过这个。他一直讲人心都坏了，上帝在等着人们来爱他，但人们不肯，因为他们心都坏得发黑，就像烂苹果一样。又讲了一个很长的故事，说上帝在一个小姑娘的肚子里造了一个小孩。这个小孩长大后，有人喜欢，有人不喜欢。他能做一些怪事，比如他可以在水上走路，然后把水做成酒。给人治病，还能起死回生。人们不喜欢他，因为他对他们太好了。他们把他杀死，钉在一棵树上。他们又把他扔进一个坑里，但过后他又爬出来，跟上帝一起到天上去了。

故事讲完时，已经很晚了，可我觉得好像是刚刚起床似的。我的大脑工作正常，我的双手抖个不停。栅栏附近所有兔子的红眼睛都在跳舞。妈妈叹了口气。

“这么说来，你是牧师了。”

“是啊。福音传教士，我想你们会这样说吧。”

“嗯，那干吗等到现在才开始传教呢？”

“我从到这儿来就开始传教了。对不起，我工作没做好。”

妈妈用力吸了吸鼻子。她思考问题时就爱这么做。

“这么说，上帝就在那上面了？”我说，指了指那些奇妙的星星。“那儿有个人了？”

“到处都有，奥特。他存在于一切事物。什么树呀，地上呀，水中呀。一切都有上帝的臭味，散发出他的臭气。”

“但他常在那上面吗？”

“唔，人们称他为光明之父。”

“他能看见一切吗？”

亨利·瓦伯顿叹了一口气，接着又叹了一口气。“是呀，奥特，能看见所有小东西。”

“这么说，他知道秘密罗。”

“什么秘密呀？”妈妈问。她挺直腰杆坐了起来。

“所有的秘密。我们的所有秘密。”

“知道，”他说。

“他看见谁杀了埃罗尔吗？”

“奥特。”

“而且，爸爸出什么事了。他在想啥。他还知道奶奶总是在想啥。”

“所有……所有神秘的东西。所有秘密。”

我听起来觉得不错。

妈妈用力吸了吸鼻子。亨利·瓦伯顿大笑起来。在外面的森林上空，一颗星星从黑眼睛里骨碌碌地滚出来，掉进树里去了。我明天要去把它找到。

“你许愿了吗，奥特？”妈妈问。

“许了。”不对。我忘了。

大家安静了片刻，好像都在想心思。我心里有很多问题想问，肚子下面有种感觉，觉得人好像跳进了空中，又像车开得很快时撞在地面上一个隆起的地方。眼前仿佛有蝴蝶飞

飞，腾云驾雾一般。

“你从前谈自己的时候，”妈妈对亨利·瓦伯顿说。“从没提过这些。一个字都没提过。你干吗要这样呢？”

“因为，”他很安静地说，“因为……我很软弱。”

“是呀，现在我看得出这一点来。”

“你不喜欢软弱的男人。”

“对，”她说，“男人都很软弱。女人没时间软弱。我不是不喜欢软弱的男人。我只是讨厌他们罢了。比如说像比尔·切利。他自己软弱，却拿孩子出气。”

“那萨姆呢？”

“我把萨姆算孩子。”

“我不懂这话的意思。”

妈妈用力吸了吸鼻子。“萨姆虽长了一副男子汉的身体，但实际上是孩子。他太相信别人了。他只看人好的一面。他看见的都是事物应该的样子，而不是事物的本来面目。”

“你说的每一个字他都能听见的，妈妈，”我抓住他的手说。“你忘了。”

她看我一眼。我凭着房顶射来的光线可以看见她眼中的泪水。她双手紧紧地扭在一起，好像两只打架的蜘蛛。她很慢很慢地点头。

“就连小孩也有耳朵的，”我说。

“有时候他们耳朵太大，听到的东西也太多了，”瓦伯顿说，他好像心情不好。

“但听的东西并不如有些人多，”我说着，指了指夜空。

亨利·瓦伯顿站起身来，刹那间，我不知道他要干吗，但他

就那样走下阳台，来到泥地上，手插在兜里走进院子中央，用脚踢着，口里不知吹着什么曲子。他停住脚步，转过身来，抬头看着，环视四周，身后全是那些好像眨着眼的黑的白的东西。

“恐怕看不见你说的光线吧，奥特。”

“就在那儿嘛，”我说。

“看不见。”

“我也看不见你看得见的东西。”

“依我看，你在这儿算是找到一个对手了，亨利，”妈妈说着大笑起来，好像突然感觉好些了似的。

我把爸爸的手捏了捏，手指头插进他的指头里捏了捏。他没还我一下，但我并没有异样的感觉。

“想喝杯咖啡吗？”

我们都说想，除了爸爸以外，反正他从来说不喝。壶里的水开了，我们走进屋里，把茶壶，茶杯和妈妈的一罐饼干——是那种用麦麸和燕麦片做的饼干，吃了身体里头会有一队生力军冲锋过去的感觉。我们小口小口地喝茶，把饼干泡茶吃，我还帮爸爸喝。他的手、嘴和眼睛不是不能动，而是他好像不再对使用手、嘴和眼睛感兴趣了。他好像放弃了一切。我们边吃边喝，又安静下来。茶和饼干使我们感到友好。

妈妈给自己，也给我倒了第二杯茶。喝两杯茶，使你真地感到就像大人似的。有一刻，她看上去好像想说什么话，接着，她看看亨利·瓦伯顿，又看看她那杯茶，什么也没说。他露出微笑。

“我改变信仰了，如果这就是你想问的话。”妈妈露出微

笑,样子有点儿窘。“上帝是很神秘的。他在我们所有的计划的小道上计划他的爱情。”

“你不累吗,奥特?”妈妈说。

“不累,难道这要保密吗?”

“当然不要,”亨利·瓦伯顿说。“当然不要。我当时说什么来着?哦,我们的计划。波波死后,我有很多计划。找工作的计划。再出远门的计划。买一家农场的计划。自杀的计划。一天早上,我醒来时眼睛里蒙了一层可怕的雾气。好像在盯着看一盏六十瓦的灯泡。这样过了三天我才去看医生。眼睛前面有一种可怕的光。很痛。我头痛。我看不清东西。我不能过正常的生活,工作也维持不下去了。我去看医生,看眼科专家,甚至还看了心理医生。没一个人能帮我的忙,尽管他们对同一种现象的解释都不一样。于是这个病就一直持续下去。我当时住在布里斯班的一家寄宿舍里。女房东是个疯婆子,戴的一个助听器像是50年代的电视——大得都要用带子背在背上。她常常不分昼夜爬上楼梯,嚷嚷着说,“我父亲家的房里有很多房间!”我觉得她是个疯子。最后我在我的房间里都动弹不得了,光线刺得眼睛疼痛,感到好像人要散架似的,这时她来了,早上,中午,晚上都来,照料我,替我领我的救济金。我情况更糟糕了。我还跟它斗呢,我以为我眼睛要瞎了,因此我跟它斗着,就像游泳时抽筋一样——你越斗就越糟,淹死得也就越快。结果我光做恶梦,斗啊斗的,最后我肯定是神经失常了,那道白光始终往我眼睛里头烧。这事我现在已经不大记得了。这样过了一个星期左右。我想我干脆放弃了。我心中好像有什么东西破碎了,投降了。我筋疲力竭

到极点,后来那东西就消失了。我环视了一下周围,看了看天花板一角的蜘蛛网,棕不溜秋的窗帘,就这样睡着了。两天后我醒了过来,女房东就在我身边——她叫辛姆斯太太——端着一碗汤,随时准备喂我。她脸上没有微笑。她只说了句,“上帝一直伴着你”,就把她做的那种很难喝的汤舀了一铁汤匙送进我的嘴里。

“恢复期就跟度过那段经历一样糟糕。我便秘得一塌糊涂。像混凝土一样,痛得钻心。

“我病好一些时,就出去,到一家专卖大部头天主教神学书籍和圣母玛利亚塑料像的店里偷了一本圣经。我又开始旅行了。一路遇到农场主,浪游人,信教的丛林哲学家,拉帮结伙的路人,吧女。这时我意识到,教堂并不存在。那个王国没有围墙。人类之家以及诸如此类的东西。由于我从小受的是高教会派不可知论者的教育,因此震动很大。我学到了很多。在吉普斯兰的一个社区住了一年。我们在那儿时,上帝跟我们同在,在我们心中,而我们不必说那套秘密的公式。我们不需要用圣饼和葡萄酒召遣上帝之灵。他一直都在那儿,只是我们从来都不看罢了。你只需要做一件事,那就是睁开你的眼睛。你看见了,这时,你要么要,要么不要。如果你信,圣灵会帮助你信得更深。帮助你爱得更深。”

“但你得把眼睛睁开才行呀。”

“有时候我们得让人提示一点儿。”

“现在你就在提示弗莱克一家人了,”妈妈说着,在茶杯上露出微笑。我吮吸着茶叶。

“是呀,我是这样。想使弗莱克这个异教徒皈依嘛。”



“你实际上可以说，你看见光明了，”妈妈大笑道。

“我想是吧。”

“我搞不懂你，”她摇摇头说。

他大笑道。“你知道我中间的名字叫什么吗？埃骚。我想这是我爸爸开的一个玩笑，他想我年龄大到一定时候就会明白它的意思的。他从前常叫我埃骚跷跷板。一上一下的。是又不是。又好又坏。盲人给盲人指路。”他又大笑道。“埃骚为了一罐扁豆汤而把他与生俱来的权利卖掉。千真万确。我们在北昆士兰时吃了很多扁豆。”

“吃扁豆对你有好处，”我说。

“是呀，”他咧嘴一笑，“但放起屁来很可怕。”

“干什么都是有代价的，”妈妈说。我们哈哈大笑起来。鸡在栖息的地方抖了抖羽毛，兔子在黑暗中闪动了一下红眼睛。



第 11 章

大清早，小河水一律呈棕色，可游泳的那个洞看上去好像有人刚刚为我们油漆过，就像上帝刚刚为我们油漆过。这边桥下真静呀。我，妈妈和亨利站在水中，亨利在讲话。除了我们以外，一切都停止了。

“你信吗，艾丽丝？”

妈妈看我一眼。“信吧，我想。”

“那我就以圣父，圣子和圣灵的名义为你洗礼。”说完她就钻到水下，亨利把她按着。她从水里浮出来时，衣服都粘在她身上，头发都耷拉下来。她急促地说了句什么，又大笑了一



声。

我站在那儿，很紧张。回想一下几天前那个晚上亨利跟我们讲的那番话吧。嗯，现在还觉得不错。他朝我转过身来。我感到脚趾头里有泥。我看见一只鸟在亨利身后的树上凝然不动，特格温躲在桥上偷看。我觉得有点儿难过。

“你怎么样，奥特？”

“信吧，我信。”

他让我把双手交抱在胸前，把我又大又壮的身子抱起来，我仰面朝天躺下，好像从窗口掉下去了一样，永远地掉进了天空，我在水下把眼睛睁天，水像茶一样，钻进我的鼻孔，跟着我就猛冲出水面好像从梦里醒过来似的。天空就在那儿。一切又重新开始了。那只鸟叫出声来，突然转向飞到别的地方去了。天空下很安静。我也大笑起来。



第 12 章

今天早上,当所有的鸟儿都开始发出醒来时那种“叽叽喳喳”的叫声时,亨利·瓦伯顿骑着他的旧黄自行车走了。他穿了一件白衬衣和黑裤子,还穿了鞋子。他朝班克塞方向骑车而去。我亲眼看他走的,我想他没看见我。他在这儿住了一两个星期了。情况已经不一样了。天空全是粉红色的。一切都很安静。这时我就知道,今天会比较凉快。我从地上都闻得出味儿来。妈妈起床了,我进屋时她正在准备早饭。我跟她说亨利走了,她看上去有点担心,但尽量不显出来。

“那领圣餐仪式,祈祷和讲圣经故事怎么办?”我问。

“哦，”她叹口气，在炉子里又添了些柴。“我想我们可以自己来吧。亨利就是这么说的。不需要别人为我们做。”

我有点儿紧张，但我们还是做了。我们在桌边坐下，鸡蛋和熏肉都放在桌子上了，我念道：

你对此欢欣鼓舞，尽管在一小段时间内，你得忍受悲伤的各种考验。对你进行这些考验，是为了证明——其价值超过黄金，尽管黄金经过烈火的熔炼，它仍会消灭——你的信仰是否真诚，以便在耶稣显灵前得到赞赏，荣耀和荣誉。你虽然还不曾见到他，但你爱他，你虽然现在还看不见他，你信仰他，心中充满了无可言说，辉煌灿烂的快乐，因为你在接受你信仰的目标，你灵魂的拯救。

写这篇东西的家伙曾经割过别人的耳朵。依你看，专割别人耳朵的人应该讲更好的故事才对。反正鸡蛋和熏肉已经做好了，因此我停下来，妈妈念了一段祷文。

“谢谢你耶稣，给我们带来这好食物，让我们做好人，让萨姆恢复健康，阿门。”

然后我们吃早饭。早饭完后，我们按上周亨利·瓦伯顿给我们做洗礼后做的那样做了领圣餐仪式。妈妈拿出雪利酒和一点面包，然后把她记得的话都念了出来，

“拿去吧，这是我的身体，”她给我一点面包，自己也拿了一点面包。我们把面包吃了。“把它都喝下去吧，”她说，往我的茶杯里倒了一点雪利酒。杯子里有茶叶漂着。“这是为了原谅罪孽。”

然后我说，“我们都爱你，上帝，阿门。”

这是今早上的事。我们吃中饭时又做了一遍，就跟常言说的那样，只要大家碰在一起就做这事。这其实不是耶稣的血。再傻的人也看得出来。亨利说这只是为了记住。吃耶稣是没用的。哈！他已经在你身体里面了。

我此时正在这儿给妈妈擦东西。再过五天就是圣诞节了。也许亨利·瓦伯顿给我们买礼物去了吧。我听见森林在叹气，好像它在白天睡觉，而在夜里醒来。妈妈不断地擦拭着一只罐子，膀子都擦红了。

“你说一个人的灵魂有多大呀？”我问道。她把眼中的一丝头发吹走。

“噢，我不知道呢，”她说，“跟你拳头一样大吧。”

“所有小地方都放得进去吗？”

“什么？”

“上帝呀。”

“唔，他是个秘密，”她说。“亨利就是这么想的。”

受洗真是怪极了，但有点儿好玩。亨利问我们是不是钻进去了，相不相信所有那些故事什么的，我很快地回答说是的，特别是在他谈到人的再生和起死回生时。这种事情我都知道。爸爸也知道。我们两人都是从昏迷中醒过来的，我是死过两次的人了。我不得不再一次学会走路和说话。爸爸身体好起来时，他也得这样。因此，我是进去了的。妈妈最后说是的。她说，她也不知道。他就又解释了一遍。花了好长时间。最后她说是的。特格温说完全是废话一大堆，就跑出房间去了。亨利·瓦伯顿耸耸肩，显得很难过的样子。

现在,我们都是基督徒了。这儿的事情变化可快了。亨利·瓦伯顿好像晴天一个霹雳,就这样突然出现,跟我们谈起所有那些关于耶稣的事情来,我明年就要上中学,又跟我最要好的朋友胖切利关系闹崩了。圣诞节眼看就要到了。我觉得我好像在长大成人。总不可能永远不成熟吧。

我们把杯盘碗盏擦净之后就进屋把爸爸抬下床到洗澡间洗澡。亨利·瓦伯顿不在,照顾爸爸就真的又困难起来了。他很难抬动,四仰八叉的像一袋鸡粪。我跟妈妈把他先弄到地板上,再往前拖。轮椅放在一个角落,但妈妈根本不愿意用。

“咳!”爸爸打了一个嗝。

“真棒啊,爸爸。”

“莫奥特恩,”妈妈说,“抬呀。”

我们把他从走道上拖过去,他的脚跟 in 灰尘上面留下两道电车轨道。水已经在放——洗澡间像打雷似的。

“是你吗,利尔·皮科林?”奶奶喊了起来。

“不,是我们,奶奶!”我叫道。

我们把爸爸身上的睡衣脱掉,把他放进水里。他头先向下进了水。妈妈拽着他的头发把他扯出水来。

“你游泳吧,爸爸,”我说。

“对不起,亲爱的,”妈妈说。

我们把法兰绒拿出来。爸爸的胸毛像风中的草一样。

“你认为他知道他的灵魂吗?”我问。

“他从前总是说他的心能跟他讲话,”妈妈说。我们总是说“从前”,好像他现在生活在过去似的。

“他一定听说上帝了,”我说,给他脸上涂肥皂。他用那双

完全缩进内心的眼睛看看我。“他能钻进树和动物里面去。你以为他像小孩子一样。亨利说我们应该像小孩子一样。不过，要小孩子像小孩子，这比较容易些，对不对？”

“你谈得太多了。”

“你是说我听得太多了吗？”

她把一块法兰绒布朝我扔来，砸在我的嘴巴上。我朝她扔回去。我们就打起来了，我跟妈妈像两个孩子似的在房里你追我赶，互相浇水，把水弄得石棉墙上到处都是，还溅在爸爸脸上。

这时，我有了一个想法，就不再浇水了。

“亨利给爸爸洗了那么多次澡。你觉得他是不是每次都在跟他做洗礼呀？”

妈妈把法兰绒布扭干，微微喘着气。

“我还以为一生只洗礼一次呢，”她说。“还有问题吗，莫奥特恩·弗莱克？”

“他们割开他喉管留下的疤痕会不会永远都在那儿？”

“有些东西是永远也不会消失的。”

喝过茶，念过祷文，用雪利酒和面包做过领圣餐仪式之后，我们把爸爸拖到阳台上看太阳落山。奶奶在她房里自个儿哼着歌。特格温进屋猛弹钢琴，好像想把所有的琴键都震出来似的。

我们坐在外面这个地方，看见夜晚来临，等着亨利·瓦伯顿。蚊子都飞出来了。房子上面那道光线把森林边缘的眼睛都照出来了，但亨利·瓦伯顿没有露面。



早晨和夜晚就这样一个个很快地过去了。特格温不肯讲话。她把钢琴猛敲猛打,弄出好像嚎叫一样的音乐。也许亨利·瓦伯顿不回来了,好像他已经跟我们做过洗礼,就一去不复返了。反正已经把上帝整个儿交给我们了。情况糟糕,真正糟糕。我想,人人都在想着同样的心事。圣诞节越来越近了,每天抬爸爸去洗澡间都抬不动。

“我们在床上跟他洗怎么样?”我们进屋抬他时,我跟妈妈说。

“他现在又不在医院,”她说。“萨姆·弗莱克可以像正常人那样洗澡了。”

我们每天把他拖出来。我觉也睡不好。比正常时候更糟糕了。我每天晚上睡在床上,抬头看着那只长腿蚊从我的台灯上垂挂下来。使你觉得好像你是世界上仅存的一个人,好像人都死光了。有时候,我看小说,讲英国孩子穿过穿衣柜,来到一片奇异的国土上,我还亲自试过一次呢。我钻进我的大衣柜里,关上门等着,可什么也没发生,只闻到旧袜子的臭味,恶心得人只想呕吐。

白天,我给妈妈帮忙,或者在林子里或小河边玩。有几个晚上我睡不着觉,老想着心思,怎么也进不了梦乡,我就起床在房里悄悄地到处走动,偷看每个人的动静。我顺着过道走去,偷看特格温。她房里的灯还亮着。我从一个洞里看见她躺在床上。嘴里衔着根烟。烟!她吸着烟,吐着烟圈,烟圈飘到天花板上时就给撞扁了。她没穿衣服,就坐在那儿抽烟。她的乳头上有红点子——到处都是——好像得了天花还是什

么的。她又吐了一口。我不知道应不应该把这事告诉大人。不。她很小心地把烟从嘴上拿下来,看了看烧红的一头,便往一个乳头上放,烧得她浑身一抖。烧着了!哎呀呀!哎呀呀!我顺走廊走出后门,感到有点儿翻胃。我不明白。不明白。她干吗做这种事?她干吗总是不高兴呢?她干吗恨我们呢?

“是你吗,利尔·皮科林?”

我走进房间,看见奶奶。我坐她旁边,把她的老黄手从被单上抬了起来。

“你在听谁呐,奶奶?你这一向听见啥了?”她鼾声如雷。老奶奶,她从前一定长得很美。她弹的音乐也一定很美。她嫁给一个警察,那人是我的爷爷,我从没见过他。爸爸说他们在乡村小镇到处都住过。什么玛格丽特河呀,布里季镇呀,曼吉姆厄普呀,约克呀,等等。他总是调动工作,她总是跟着他,弹音乐,生孩子。他们都是爸爸的兄弟姐妹。一文不值,他想。

“是?是……?”

“谁在那儿呀,奶奶?”

“走近了……噢,饼干……果酱……”

我往走廊那边走,查看了一下爸爸和妈妈的情况。他们盖的被单掉下来了。妈妈把爸爸的手放在她的肚子上。

我回到床上。从厨房桌子上拿来了那本《圣经》。我把灯打开。那只长腿蚊飞走了。我看了会儿书,想这样带来点睡意。

我亲爱的,你跟提拉尔一样美丽,

跟耶路撒冷一样可爱，
跟战旗飘扬的队伍一样威风。
把你的目光从我身边移开吧。
你看得我受不了啦。
你的头发像从吉利得下山的
一群山羊。
你的牙齿像洗过毛的
一群绵羊。

这诗真棒！这家伙拿他的女朋友开心，笑她长得丑，不该把她的假乳掉在洗的羊毛里面去了。这书真棒！还有故事！什么自大的飞行员呀，犹大呀，圣灵呀，等等。弄得我一点睡意都没有了。

圣诞节的前夜来得太慢了，每天晚上我们喝过茶后就等在外阳台上，但它还是来了。妈妈起床时累得不行，一个劲地哭。我们想在吃早饭前把爸爸从床上抱下来洗澡，因为明天有很多事情要做。但我们都太累了，妈妈一个劲地哭。因此我推来了轮椅，但开轮椅时把手指头给夹住了，妈妈哭得更厉害了。我们把爸爸抱到轮椅里，顺走廊推过去，妈妈跟在他后面哭。她就讨厌轮椅。

我吃早饭时念祷文。“耶稣能使我们完整。我们在这儿四分五裂。明天你的生日让我们快乐吧，阿门。”妈妈为了领圣餐而倒了大杯大杯雪利酒，我们稍微感到高兴了一点。然后她开始做蛋糕，我就到外面杀鸡，准备明天吃。

以前杀过鸡,现在就不难。我用一把大刀宰了两只鸡,手抓住一只没头的鸡,让血滴在地上,这时,我看见路那边的路边店停了一辆又高又大的绿卡车,有人在往车上搬床垫和椅子。店前面挂了一块“待售”的招牌。我看见胖子抬着一口箱子,就把脸扭了过去。

一整天都可以闻到烤蛋糕和饼干的香味。到了很晚的时候,雪利酒都被拿走了,不见了。我到路那边去,情不自禁地想做件什么事。我在他们家后门下面拉了泡尿。我从前爱在夜里在大路中间拉尿,一圈一圈扫来扫去,像打钻一样,用尿做一个圈圈,尿干了后尿迹可在原地保留三天。不知道为什么我过去爱这么做,但是。在切利家的门底下拉尿更糟,但我照样拉——就那样水管子一样往下冲。然后到后面窥探了一番,看了看晾衣绳下的几张报纸,一只旧鞋,一卷手纸用过后剩下的空筒子。这时,我看见妈妈的一样东西,就一把抓在手里,小心翼翼地拿回了家。

喝过茶后,我们把爸爸抱到外边,甚至把奶奶也抱到了阳台上。大家谁也没说什么。特格温腿垫在屁股下坐着,闭目养神。我凝神谛听森林的声音。以为我听见什么了。是的。一声铃响。一只铃在响:当,当,当的,在森林里。我以前听过这声音。

“你们听见那铃声了吗?”我问大家。

“你又胡言乱语起来了,”特格温说。

“铃?”妈妈说,有点儿古怪。

“是呀,听见了吗?”

“噢，哪呀。”

“你也听见了吗？”我不敢相信。别人竟会看见我的幻象。

“那是山下一大块钢铁还是什么东西，奥特，”妈妈说，好像她没时间谈这些事儿。“西风一起，那东西就当、当地响起来。有一次吓得我够呛。”

我一句话也说不出来。我难过，你知道吗。我一句话也不说。心里发烧发紧。

阳台这儿就这样静了好长一段时间。

“哼，这他妈都高兴了，”特格温说。

“特格温，别——”

“祝大家圣诞快乐！”

“那咱们……咱们唱圣诞歌吧，”妈妈说。她差点要哭出来了。

“噢，上帝呀。”

“嗯，你有什么建议呢，聪明小姐？你没有更好的主意吗？你他妈那个自私自利的脑瓜子里装了什么主意吗？生活不是现成做好让你享受的，知道吗！这里还有别的人要考虑呢。得了病的人。累垮了的人。这里还有比你好的人。”

特格温站起身来。“滚地狱去吧。我要工作。”

“什么，你以为坐在你的房间里等，工作就会找上门来给你做吗？”

“我讨厌你这号人，”特格温说。“没有主见，可怜得很。你是个乡巴佬，从前是嬉皮士，如今吃不开了。现在搞什么新生那一套，拿着《圣经》跟圣人耶稣出气。我看你这是胡闹。”

黑暗中妈妈的脸在动。看得出她的脸在到处跳动。“到

这儿来，”她说。特格温没动。“到这儿来，求你，特格温。”特格温微笑了。

“好了，把我打一顿吧。把我身上打青，打得我七窍流血吧。让大家看看你多么可怜。”这时，她走过去，来到妈妈身边，黑暗里脸上漾着白色的微笑。妈妈站起身来。我斜眼等待着。突然，妈妈一把抓住她，双臂把她紧紧搂住，搂得都可以听见特格温身上冒气的声音。妈妈双手锁死了，好像得用螺丝刀才能切开似的。她紧紧地搂着她。

“我爱你，”妈妈说。“我爱你。爱你。爱你。”说着，特格温大声哭起来，整个人都瘫了，好像身体缩小了。两人就像这样站了很久很久。

后来，我们一起唱《安静的夜晚》，我感到很伤心。我在大脑里可以看见耶稣再生，但我看不见他的脸。终于，我把自己的脸给他了。对他来说也许会更糟呢。有的人比我长得更丑。

铃响了。那道光线仍在发光。我唱到第二首诗时大哭了一会儿。

圣诞节，我们互赠礼物。今年相当糟，妈妈把爸爸的散步帽送给我了，就是上面插了虎皮鹦鹉羽毛的那顶。她送了特格温一枚胸针。我以前见过这枚胸针，那本来就是她的。我把我曾经在小河边捡到的一颗光溜溜的黑石头送给特格温了。我们两个都感到很窘。我把放在枕头套子里的那套工具和皮勒里年历送给爸爸了——妈妈看上去像要发脾气的样子，直到我出去给她拿礼物才好些。那是我从路边店后面

偷摘的一朵向日葵花。她亲了我一下。她哭了起来。这时我才敢肯定——我们真的没什么钱了。救济金的钱并不多的。

妈妈把鸡肉放进烤箱里，我擦洗着新鲜的小马铃薯，特格温拣着青豆。空气开始散发出圣诞节的香味来。我把奶奶和爸爸扶进客厅里来。炉子发出忽隆忽隆的声音。

突然，不知什么地方传来“嘭”的一声。我们都停住手中的活不干了。是汽车响。我来到外面，从长长的车道上开来一辆黄颜色的车，样子破旧，好像放着屁，顺着车道朝我驶来，原来是他——亨利·瓦伯顿坐在驾驶台边。

“好呀，莫奥尔特，老小伙子，”他说着，把车开进屋后的树荫里，胳膊肘伸在车窗外，“你觉得这车怎么样？”

“老爷车。”

“别瞎说，这是 1958 年产的原装 FC 特型霍尔顿车。”

妈妈和特格温走了出来。妈妈把手在裙边上擦，你都能看见她的腿全都露出来了。特格温走路的样子好像并不急着去迎什么人似的。亨利·瓦伯顿下了车，身子靠在那辆 1958 年产的原装 FC 特型霍尔顿车上。那车呻吟一声，嗤嗤地吸了口气，又滴滴答答走起来。发出一股燃烧的汽油味儿。后门是用衣架子绑上去的。红座垫毛茸茸的，全都破了。轮胎比初生婴儿的屁股磨得还平。

“你到底到哪去了？”妈妈说，她平声静气，十分愤怒。

“做生意去了，”亨利·瓦伯顿微笑着说。他显得很干净，穿了一身新衣服。“可以说是代表你做的。”

“你干吗了？”妈妈露出很担忧的样子，差不多跟切利太太一样老了。“你哪弄来这堆垃圾的？”



“看起来，没人喜欢这辆老 FC 嘛。”

“真是一堆废品，”特格温说。

“我把萨姆的小货车残骸卖了，才买的这辆。”

“可，怎样……又没有……因为……证件什么的——”

“一切都安排好了。”

“怎么做的呢？”

“今天，咱们大家都到外面玩去。今天是圣诞节，是休息日和欢乐日，是沉思默想的日子——但不能想得太深——也是感谢上帝的一切的日子。去哪儿呢，孩子们？”

“到水库去吧，”特格温说。

“好嘞，”我说，“就去水库吧。”

“可中饭还没做好呢，”妈妈说，脸上露出点儿笑容来。

“我们把中饭带上吧，”他说。

“就这么办吧！”特格温喊了起来。

“至少要等到做熟了吧，”妈妈说。

“好的，”亨利·瓦伯顿边把车前盖掀起来边说。

新生的松树林一闪而过。亨利·瓦伯顿 1958 年产的原装 FC 特型霍尔顿车放着屁，嘎吱嘎吱地响着，慢腾腾地带着我们上了路，有这辆车就行了，够能使人产生一种富有感的。蜜蜂“噼啪”地撞在挡风玻璃上，蜂蜜溅出来，风一吹就铺开了。圣诞节的午餐用茶巾包起来，装在纸盒子里，放在我膝头上，闻得到它的香味。风撩起奶奶的头发，她头发全都灰白了，一看就知道她多老了。爸爸就坐她旁边，人是醒着的，迎着风正眨眼呢。他穿的衬衣是黄色的，拍答拍答地扇动着，阳光照在



上面。我玩着座垫后面的烟灰袋,里面有烟蒂,烟灰和糖纸片,还有一种难闻的气味。我看了看坐在前面的人的后脑勺。亨利·瓦伯顿的头发油腻腻地贴着脑门子,里面竖着雪白的发丝,都快长到肩膀上去了。他在唱歌,同时用拳头重重地捶打着方向盘。特格温的头发放了下来,因为梳过辫子而显得很卷,盖满了整个座位,里面一些小虫啊蛇啊的东西在风中舞动着,搔得我鼻子痒痒的。我从她肩膀上看过去,能看到她在玩门柄呀、通风口呀之类的东西。妈妈的头发也放下来了,而且是梳过的,看上去像白木,味道好闻得真能把它给吃了。

我们拐进一条小道,下山来到树木稠密,有树荫,在路上投下大片大片树荫的地方。银色的水。大坝。棕色的石头。几座烧烤炉子。周围没人。我们在树荫下的水边铺开防水布和毯子,拿出午饭盒,并把爸爸和奶奶扶出来,亨利·瓦伯顿带了四瓶啤酒。他念了一句祷文,就把盖子揭了。我们躺下身来,让爸爸和奶奶背靠背坐在一起,就吃了起来。树上的鸟像发了疯似的,水闪着光,蚂蚁都爬出来了,大家都在吃着,哈哈笑着,叹着气,把啤酒上面的白沫吹掉,鼻子底下沾着油,膝头上撒着青豆。午餐有叉骨,鸡屁股,烤马铃薯,大家打着长长的嗝,我的肚子挺得老高,好像我把那辆 1958 年产的原装 FC 特型霍尔顿车整个儿吞下去了似的。



第 13 章

我从床上起得太快，差点把脊梁骨都闪断了。他正在叫唤呐，大声喊着人。从床上掉下来了。顺着走廊到客厅关着的门前，亨利·瓦伯顿还在里面睡觉，他从圣诞节起一直在那儿住。我把一只眼睛凑近钥匙孔，他就在那儿，一丝不挂地睡在垫子上，被单踢到了床底下，他那老家伙又像旗杆子一样翘了起来，月光下，他脸上挂着泪水，他很平静地说，

“走吧。”

我从门边退开身。

“不。走吧。”

他会看见我了吗？

“波波。上帝啊！不。嗯呐！”

我回到床上，躺下来，看着满月的光和房顶上那束光线从帘缝中一泄而下，仿佛从桶里倒出的牛奶似的。我之所以想起牛奶是因为亨利·瓦伯顿跟我们买的那头母牛。她名字叫玛格丽特，毛色是棕色和白色相间的，大奶头往下掉着。我正学着从奶头里挤奶呢，挤的时候可以听见一种声音，好像是从《星球大战》里传出来的，呜呜哇哇……奥萨啊……砰啪……嗤。好像牛在用三个胃讲五种语言。

玛格丽特到我家来了六个星期了。妈妈觉得我们吃奶油都吃胖了。爸爸用吸管吸奶油。至少这一点他还是做得到的。亨利·瓦伯顿就负责卖东西，如棚子里的那些杂货，以便买饲料。

我们坐着那辆 1958 年生产的原装 FC 特型霍尔顿车沿着公路开去，车子一路放着响屁，吱吱叫着，冒着浓烟，我们三人坐在前排座位上，阿飞似的，胳膊肘戳在窗外。要是收音机的话，好家伙，那我们肯定要把它音量开到最大。顺着公路开去，穿过班克塞，经过一地树桩子的田野，来到可以远眺直通大海的市景的地方。

“我觉得你们应该到最近的市镇办公室去，”亨利·瓦伯顿说。“我知道。我拿救济金的次数比你们在镜子里翘嘴巴的次数都多。”

“我才不在乎呢，”特格温说。“我想到城里的大办公室去。我不想在山脚下或者郊区工作。我想在城里找个工作，



在办公室里，在摩天大楼里工作。”

“不管——”

“听着，”她把脚抬起来放在仪表板上说，“你说带我去的。不管怎么说，这辆车属于弗莱克家的人。我和这儿这个小东西都是弗莱克家的人——咱们是二对一。”

于是我们一路开进城了，沿途穿过有房子、草坪和停在水泥车道的车的地方，路两边一直都有树木，经过工厂、街道，两旁有前面插着塑料小旗的车行的街道，来到一个除了墙壁、窗户、红黄绿灯，行人和望不到尽头的首尾相衔的汽车外什么也没有的地方。

跟着，车开上这个停车场，就像大蛋糕里面一样，一圈一圈地打转，一层层地往上开，一直开到屋顶的阳光下，这才找到一个地方。我们下了车，目光越过城市。河水肥胖发蓝，建筑物白晃晃地从地下冒出来，好像崭新的一样。

“咱们走吧，”亨利·瓦伯顿说。

“要是妈妈在这儿就好了，”我说。

“她讨厌城市，”亨利·瓦伯顿回答说。

“我对这无所谓，”特格温说。她穿的牛仔裤绷得很紧，都可以看见里面内裤的形状了。

“我可不想在伍尔沃斯百货店当售货员呢！”

“那除非你运气好才行，”亨利·瓦伯顿说着，我们上了那辆特型霍尔顿车。

“我们还到海边去吗？”我把脚抬起来踩在手套盒上。

“你闭嘴，小东西。”



“你姐姐慢慢地学到了一点东西，奥特，知道人们对她的服务并不比其他成千上万想找工作的人更需要。不过，别担心，”他大笑着说，“她知道她要操哪方面的心。她现在已经是大人了。”

“日你的屁眼，牧师。”

亨利·瓦伯顿对我眨眨眼睛，把车发动了。“我想去海边可太棒了，奥特。说不定还会让人家冷静下来的呢。”

海滩可是你一生所见过的最白的东西了！黑色的停车场，绿色的海水，还有几英里绵延不绝的白色沙滩。走过沙滩时你眼睛也斜起来。你从躺在沙滩伞下毯子上那些听着收音机，身上晒得冒油的黧黑的人和哭闹的婴儿中间穿过。几个少女奶子都露出来了，晒得黑不溜秋的，眼睛看着你从旁走过。真是的。

我跟特格温朝水边跑去，又像其他所有的人那样一头扎进水里。我从水里冒出来时满嘴都是沙子，鼻子都刮破了皮。我们游到大家都站着的地方。这儿很安静，很平展，人们都在讲话，但他们都往大海方向眺望。也许他们在用目光寻找罗顿尼斯岛吧。我跟特格温鸭子式地扎入水中，到处游来游去。特格温头手倒立，把大腿露在水外面，有人吹起了口哨。跟着，整个地方都像疯了一样。人们向大海游去，涉水而行，用手划着水。玩冲浪板的家伙转过身来，速度快得像飞。我过了一会才看见巨大的排浪像一队运麦卡车一样过来了，有几个浪头上白沫吹得直往后翻，好像麦灰从载货车上吹走一样。

第一个浪头掀得我站不住脚，然后把我盖了下去。只听



见它在我后面“通”地捶了一下,但我没去看它,因为又来了一个浪头。后面还跟着两个浪头。第二个浪头逼得我两腿一气乱踢蹬,就往浪头上爬。第三个浪头砸在我身上,好像一面房倒了。我被压在最底下,啃了一嘴沙子,水击打着我的前胸后背,冲得我直兜圈子,搞得我不知东西南北,听见我的肺在说,“起来吧,莫奥尔顿·弗莱克,你这个饭桶。快出水,要不就完了!”终于,我啥事没做,人就头先向上冒出水面来,身边全是些白东西,好像洗衣服的肥皂沫。特格温就在我旁边,脑袋都快笑掉了。嘴里有股子怪味。像血。这是什么捣蛋水!

浪头来时人人都能接住浪。他们跟着浪头游泳,随着浪头冲到海边。但我呆立不动。冲浪板把我撞了。腿上好像刺乎乎的胖女人把我撞了。更大的浪头把我撞了。我自己的姐姐也把我撞了。后来,我觉得这气已经受够了。我看我脑子撞了这么多下已经撞坏掉了,跟着我转过身来,顺势接住就要过来的下一个浪头。我蹬着腿,发狂地游着自由泳。浪头像砖墙一样从我后面上来了。我飞了起来。真的飞起来了。我大部分身子都不在水里了。我悬空在沙滩之上,沙滩在下面很远很远的地方,我听见自己的声音在说:“哎呀呀!”好像从树上往下跳似的。倒栽葱。嗨!我从水里钻出来时喉咙里灌了更多的沙子,脑子里响着音乐,一个浪头打得我骨碌碌地翻了个身。又一个浪头把我喂饱了水,顺着海底推了出去。最后一个浪头把我扔在海滩上。我爬起身来,这才弄明白了。我的短裤呢!我可是站在城市中心,一丝不挂呀。亨利·瓦伯顿就在旁边,哈哈大笑着。

“出事了吗,老儿子呢。”



到处都是人，都在看着。我一生没见过这么多眼睛。我走起路来。腿子直打晃。觉得好像被卡车轧过一样。

“喏。”亨利·瓦伯顿把衬衣脱掉，把我包了起来。我们走到沙滩上，在毛巾上坐下来。我感到有点儿麻木。很久很久，我就坐在那儿看浪头一个个地打来。水从我鼻子里流出来。我旁边有个女孩子在往奶头上擦油，擦得奶头怪怪地动着，搞得我直起鸡皮疙瘩，好像用指甲在黑板上刮擦一样。亨利·瓦伯顿也在看呢。我能感觉得出来。

“下流胚子！”

我很快抬头看了一眼。原来是特格温，她身上往下在滴水，正把鼻涕从下巴上擦去。我起身让出她的毛巾，她看我一眼，冷笑了一声。

“你兜里有块石头吗，奥特？”

我往下一看。从亨利·瓦伯顿借我的衬衣底下，我那小弟弟顶起来像个手柄，看得出它的形状来。我们旁边的那女孩脸上带着微笑。

这时，亨利·瓦伯顿朝前走了一步，“啪”地打了特格温一记耳光。她眼睛大张，睁得溜圆，跟着就跑起来了。她跑上沙滩，向停车场跑去，把沙子踢得人们身上到处都是，屁股一扭一扭的，人们吹口哨，喝倒彩，亨利跟在她后面追过去，叫道，“特格温，特格温，你听我说，我——”

我就站在这儿，站在这一百万双眼睛之中，那东西翘起来，好像打定主意要在它的余生中这样粗鲁地指着大家。

“我想到国王公园去玩，”我们在路上开车时我说，身上还



是湿漉漉的,带着咸味。特格温一言不发。自从亨利·瓦伯顿在汉堡包店前把她赶上,当着所有人的面向她道歉,她就再没说过一句话。

“去国王公园干嘛?”他样子有点怪地看着我。

“噢,我只想看看罢了。我也不知道。”

但他还是带我们去了。他在这种心情下也只得带我们去。现在我们要去任何地方他都会去的。

你从国王公园能够看到整条河,高速公路,建筑物,公园和堤道。爸爸妈妈就是在这个地方认识的。这也算是我来这儿的一个原因。这儿也有我的一份。我想晚上可能会不一样吧,可能会更……浪漫吗?我都能看见爸爸妈妈从那后面的树里面钻出来,来到这块草地上,那儿所有的大炮都指向我们住的山后,听见他说,“你知道吗,艾丽丝·本森,我们结婚后,就搬到像这样的树边去住。生了孩子就给他们起名叫奥特和特格温。那可棒了。”所有那些灯光,所有……

“奥特!”亨利说,“你开什么小差?该走了,伙计。回弗莱克的乡下去吧。”

“起风了,”随着车朝山上爬行,亨利·瓦伯顿看着折弯的树说。

“弗里曼托尔医生,”我说,这话本身就让我感到既快乐又忧伤。

穿过山脚一路往山上开的过程当中,谁也没讲话。听着那辆1958年产的原装FC特型霍尔顿车走二档时发出的尖叫声和爆裂声让人感到有点儿睡意蒙胧,有点儿累。



第 14 章

现 在离中学开学时间更近了,你知道。我不是为这个担心,而是,得上中学已经就很糟糕了,更何况我在那儿一个人也不认识。胖子走了,他是我原来学校唯一一个跟我同年纪的人。去年我认识我学校所有的小孩(只有十个)。奥特菲尔德中学有一千名学生——特格温就是这么说的。三个星期。就这么回事。我现在整天就是一个人自己玩,在林子里散步,玩战争游戏,在灌木丛中寻找小昆虫,自言自语,有时还跟上帝说话。跟上帝说话时很怪,他就像天空一样(唔,他就是天空,就算是吧。)总是什么都不说。但你知道他在听。



一直到你的胃底下,甚至到了你的屁股,你都知道。

昨天我浮在车顶篷上,一直浮到河下游的桥边,又浮回来了,但这样做一点也不好玩。最好玩的还是胖子那一身肥肉——你不知道他什么时候就能把你的船给弄翻。要有人在一起聊天,看风景就好玩了。当你看到什么东西时,比如一只兔子跑过,草丛里有西澳棱蛇,一只狐狸站在老远的地方看你,你就会说,“瞧呀!瞧那东西呀!”即使旁边没人,你也会说的。有时候我爱在切利家屋后缠绵不去。有时候我爱追玛格丽特玩。有时候她也会追我玩。有时候我呆在家里看《疯狂》连环画。

今天,亨利·瓦伯顿推着爸爸的轮椅在外面散步,在院子里来来回回地走着,走了一整天,讲呀讲呀讲的,讲些什么我也不知道。我觉得亨利可能有点不正常,夜里常大喊大叫,有时候又静悄悄的。而且还那样发作,讲话爱那个样子,不过现在没了。还有一颗玻璃眼珠。他教我们学会了怎样念主祷文。他教我们学些小东西。他人并不那么坏。他说的话都很对。可他打了特格温。也许他是为我才这样做的。她当着全城人的面把我骂了。可他什么也不说。我的心比脑子好使。我的大脑说亨利·瓦伯顿是卫护我,但我的心不相信,而当我的心打定了主意,那就是定了。

如今妈妈有点异样。她好像再也不忧伤了。再也看不见她坐在外面阳台上为爸爸的事哭,一边还用指头梳理着头发了。她把所有上面印着羽毛的光鲜的衣服都穿出来了,头发上还插了花。她戴了贝壳耳环,那是她很久以前常戴的。她显得很年轻。她常洗头。她让亨利·瓦伯顿整天一个人照顾



爸爸。看见她高兴可真好，我想。说不清楚她是因为耶稣还是亨利·瓦伯顿而高兴。不知道这样子会持续多久。

白天和黑夜现在对我来说都一样。反正都让人寂寞。没人出去玩了。

亨利·瓦伯顿在外面来来回回地推着爸爸散步，爸爸脸上挂着那副既不皱眉也不笑的样子，好像这两者他都不会做了似的。泥地上的车辙越轧越深了。

路那边搬来了新的人家。让人为他们觉得可惜，搬到那种凄惨的地方。那男的和女的今早过来打了个招呼。她牙齿特大，像栅栏柱一样，看上去好像能把钢丝咬断。她头发卷曲，灰白，身上闻得出柠檬味来。他个子很高，弓背驼腰，他好像是从头顶在往下看你，那头小得像只垒球。他身上什么味都闻不出来。我觉得他还可以，但他讲话那样子好像他是顶儿尖儿似的。

“哈—罗。我们叫阿尔弗莱德·瓦—森斯。我——们现在拥——有了对面那边那家交——通机构的所有权了。”我不懂她讲话干吗这么怪腔怪调的。他们跟我们一样，还不是邋里邋遢的吗。她说：

“原来的店老板对你们这些人来说肯定很头——疼吧。到处都闻得到恶心的尿骚味。”妈妈和亨利跟他们交谈了一会。妈妈又显出傲气的样子，像从前一样。他们看我们的样子就好像他们敢绝对肯定，他们没我们邋里邋遢。

二月份。明天就开学了。今天晚上我已经是第六次到外



面这儿来上厕所了。尽管天热得像地狱，我牙齿还是打战。我在这儿一直坐到把尿屙完。从洗澡间旁边走过时，我听见亨利·瓦伯顿讲话的声音，就停了下来。

“见鬼，萨姆，你怎么能日复一日地听我讲话呢？我猜想你大概也无法选择。我有时候想，我在这儿可能不是为你，而是为我自己。你才是地道的牧师呀，萨姆。你不信教，你只是听着，而且什么也不说。你……我到底说了些啥呀？”

我回到自己房间里。他总是讲这种话，到了夜里又哭。他再也不大跟我出去玩了，也不玩法国板球之类的东西了。他跟特格温吵架，在院子里把爸爸坐在轮椅里推来推去，任我和妈妈做自己的事。有时候妈妈看他一眼，有点儿饿的样子。

我在这儿的床上躺了一会，尽量不去想明天的事。然后我起床又到洗澡间门口偷听去了。

“我知道你在等待，萨姆。上帝也在等待呢，我感觉得出来。我会做的，萨姆。很快就会的。但我很害怕，很……”

讲话讲话讲话。还有一天，亨利·瓦伯顿跟爸爸讲话讲得太久，结果洗澡水都冷了，爸爸冷得直发抖，身上发青，妈妈走进来，大发了一顿脾气。

他现在只是偶尔跟我们一起做领圣餐仪式。一吃过饭，他就走到一边自个儿坐起来，或者带爸爸出去散步，或者试图教特格温在钢琴上弹点什么，把我和妈妈撂在一边做我们自己的事。

讲话讲话讲话。

我来到外面，直接走到院子中央，回头看了看房子。那块云彩的光亮仍在那儿。这可是件神秘事儿。像月亮一样发光

的小云彩不可能老是坐在每个人家的房顶上的。也许它在那儿,但并不是每个人都能看见它吧。就连亨利·瓦伯顿也看不见它。如果你朝它扔一块石头,石头就穿过去了——什么也没有发生。无论从哪个角度看它都是一个样子。好像是个挥之不去的梦。但它就在那儿——它是我的梦幻。我知道上帝就在里面某个地方。他正在等待什么事情。

“铛”,森林里又敲响了钟声。就像学校的钟声。真难听!

就连鸡、鸟和太阳都没起来呢,可我已经在这儿围着房子慢跑起来,绕着它,一圈圈地跑着,好像我被拴在它上面了,好像我是架模范飞机,脚在同样的跑道上一圈圈地跑着。世界上最蠢的事就是慢跑。我想不出还有什么比这更蠢的了。除了吃橄榄和上中学之外。我又转起圈子来。现在可以看清我自己留在泥地里的脚印了。跑过后阳台时,我看见妈妈穿着睡觉时穿的爸爸的T恤衫,站在那儿,揉着眼睛。她看了看我,目光让我一看就吓得立刻停住,好像一步也跑不动了。

“莫奥特恩·弗莱克,你这混小子,你究竟在干吗呀?”

“慢跑呀,妈妈。”

“慢跑?我从床边听起来就像牛马受惊乱跑乱窜似的!进屋去,你会把大家都吓坏的。”

“可我很紧张呀。”

“你究竟紧张个什么哟?上帝照看着你呐,这你知道。”

“可他并不能不让我一夜上十五次厕所吧。”

“那我们得把你的屁眼缝起来。干什么都行,就是别在大清早四点钟绕着房子跑。”



“那我就散步去。”

“行，那就散步去吧。”

“你想来吗？”我说。

“早上四点钟？”她从阳台上走下来，拖鞋“啪嗒啪嗒”地响着。“我想上帝把孩子赐给我们的时候一定是在跟我们开玩笑，”我们一边朝林子里走，她一边说。她眼睛里朦朦胧胧的都是睡意，头发散得到处都是。她知道怎样去爱人。我可以感到她身上残留着床上的余温和爸爸身上的气味。那种典型的弗莱克味儿。

森林有一种太阳出来之前的光线，你可以听见草丛和灌木丛中有东西在动。我们走过小河，走进林中真正稠密的地方，树林在这儿越过山崖跌落下去，形成一面很复杂的山坡，砍树的人在这儿很难把树砍倒。从这儿你可以从树缝间星星点点地看见城市的边缘。

“我们怎么到这上面来住的呢，妈妈？大家都住在城里。”

“我不知道。我想，我们来了就来了吧。我们喜欢树，我和你爸爸都喜欢。这你知道的。”

“要是特格温讨厌这儿，我们怎么还呆在这儿呢？”

“小孩子十六岁的时候什么都讨厌。甚至讨厌他们自己。我那时候也像这样。”

我把这话想了一会，这时，太阳在我们身后的树丛中形成了一个粉红的斑点。跟着，我们转身往回走，太阳那个小小的粉红色斑点直照在我们眼中。

“上帝实际长的什么样子呢，你觉得？”

“干吗问这么多问题？”

“赶上中学前一气问完。特格温说,要是你问问题,同学就会认为你是马屁精。”

“但你并不在乎他们怎么想,对不对?”

“对呀,我才不在乎呢。”怪吧,人大了,讲起话来很容易,可心里并不是那么想的。

“那上帝长什么样子呢。咳,奥特,你老是出些难题让人回答。”她说着,拾起一根顶端分了叉,上面戳着一片黑树叶的木棍。“唔。不久前亨利就谈过这事。他说,除了耶稣外,谁都没见过上帝。别的人谁都不知道他长什么样。他出来时总是用东西把自己遮起来。好像他如果真的显形,人们会吃不消似的。还记得那个关于旋风的故事和燃烧的丛林的故事吗?我们很快就会看见他的。等我们到天堂时就会的。”

“你还迷这事吗?”我问,那个粉红色的太阳光线越来越强,我便眯缝起眼睛来。

“迷啥?”

“信上帝。”

“嗯,是呀。”

“我可不敢那么肯定。”

妈妈笑了。“我们并不知道一切,对吧?这种信仰,奥特,已经改变我们了。好像我们以前从没活过似的。它并不能阻止我们不伤害别人。但……但是,你知道总有一天必须停止加害于人。一切都要有意义。总有一天我们都会明白的。”

我把一根枯树枝折断,吮吸了一下它的顶端。“我们干吗不上教堂呢?人们不都在这样做吗?”

“我想是吧。我都没想过。布店里有个招牌。他们把那

叫做开福音会。是瓦特金家的人开的。”

“但他们不喜欢我们。我听见瓦特金先生谈论我们来着。骂我们是嬉皮士。什么是嬉皮士呀？”

“就是那些生活在过去的人。别担心了。”

“我不担心。”

“你？当然不呐。你就是一晚上上五十次厕所也是正常的。莫奥尔顿·弗莱克是永远也不会担心的。”

“我今天不想去了。”

“你非去不可。”

“就因为这我才不想去的。”

校车像个旧澡盆。十五个小孩都坐在后面。我坐在司机后面。车子挂着低档，慢慢地往长坡下爬。我的书包里有只午饭盒，一本《疯狂》连环画和一只网球。后面几个小孩在抽烟。他们难道不知道烟会要人命吗？大团大团的烟顺着过道飘过来。我看我那本《疯狂》连环画，或者装出一副看书的样子，直到校车开到奥特菲尔德中学。

学校在山脚下，城市就在这个地方爬过来，占领了乡野。有些地方房子拥成一堆，有些地方有养鸡场、养花场和几家工厂。我一看见中学，心就凉了。看上去像座监狱。两层楼房，从钻井到最上面清一色的棕色，背着书包走来走去的人好像一进来，一辈子就出不去了。

行了，就这样开始了。人人都在找傻瓜。傻瓜是看得出来的。我们样子吓得要死，有些人只穿了短裤，我们在椭圆形球场全站成小组，我就环视了一下周围，一直朝前走，好像我



知道往哪儿走似的，好像我能自成一组似的。长着粉红头发的女孩子冲我指指点点的。到处都是教室门。我走到喝水的水龙头前，把头低下去，弄得个满脸湿。但还是不行——四方院子那边有四个大孩子叫开了：“傻瓜！”说着把我拖进厕所，从地上拽起来，把我脑袋按在最臭的粪池里冲水。他们把我的《疯狂》连环画和网球抢走，然后开溜。又来了一帮小家伙，把一个傻瓜按在小便池里，我趁机跑了。

我迟到了五节课。迷路了七次。一个人骂我是同性恋，一个老师叫我先去把头剃了。我在最后一道铃响时又被人冲了一次水。

我回家跟妈妈讲了这事，妈妈大声哭了起来。我浑身臭不可闻。特格温哈哈大笑。我冲澡把人都快冲成半只干梅子了。

整整一个星期情况都是同样的。我早上去跑步，就要准备好别人骂我是同性恋，有老粪蛋叫我去剃头。坐校车上学的路上差劲极了。小家伙们在后面抽烟，都快把人呛死了，粉红色头发的女孩子把钢丝牙套亮出来给我看。我到什么地方都迟到，不得不在上午课间休息时做“烂活”。所谓“烂活”，就是到院子里捡湿卫生纸和棕色的苹果核。福罗斯特先生写了一封家信给妈妈，叫她要我去理发。妈妈回信要他别多管闲事。我经常做“烂活”。上课也不大听讲。天很热，苍蝇吵得人直想睡觉，我老想去小河游泳。

第二周还是一样。第三周照旧。第四周我已经习惯了。妈妈给我买了一条长裤，还算不错。夜里在家时我做一点家

庭作业,然后跟大家一起坐在外面阳台上,但跟从前不再一样了。我的感觉不同了。我觉得我住在一个什么都不是的地方。我向上帝祈祷,希望他能听见我的声音。但从他那儿我只得到一片死静。我陷入了僵局。我觉得再也不是小孩子了。我连一个像样的少年都不是。我不是成熟的大人。我不住在城里。我住的乡间也不像样。我真他妈不知道拿自己咋办。

有时候我在天黑以后站在外面林子里,想着我那可怜的残废的爸爸,和……我也不知道……妈妈跟从前不一样的样子,想起我有时发现亨利·瓦伯顿在棚子后面,咬牙切齿地说,“帮帮我,混蛋。来呀。”而他这段时间不大跟我说话,把老头子放在轮椅里推来推去,好像在等着别人来把他领走似的。当我站在外面那个地方,想起这些事来时,情况就显得挺糟糕,整个儿没戏。妈妈早就说今年会这样的。她说是到了青春期,以及诸如此类的蠢话。一切都蠢得可以。有时候,有的晚上,真是蠢。我就走出去,回头看看房子,看他们把爸爸接回来那天就在房子上闪光的那片小云彩样的光线,看了它我才没喊出声来。看了它我才什么都没做。它里面有个东西对我说,它在我的肚子里,在我的屁股里,对着我的灵魂说,等等吧,莫奥尔顿。

疯狂吧,是吗?



第 15 章

星期天的上午。天气很凉。夏天快要过去了。玛格丽特肚子里发出“奥克、波克、戈克”的声音。她的奶水流出来时细而硬，使奶桶发出咆哮声。我看见麻雀从窗槛上在瞧我们。我在想不知奶牛喜不喜欢让人扯它的奶头。玛格丽特总是啧有烦言，来到后门前求人挤奶。她吃特格温挂在晾衣绳上的内裤，好像没事找事做似的。幸好亨利·瓦伯顿没给我们找只山羊来。

我把牛奶提进屋时，妈妈对我说，

“咱们今天上午到瓦特金家的教堂去好吗？上教堂是件

好事,对不对?”

“我不知道,”我把牛奶倒进炉子上的大锅里说,“我想是吧。”

“它说两到三个人聚集的地方,两到三个人的地方……有什么有什么……噢,管它什么呢。亨利,你觉得呢?”

亨利·瓦伯顿耸了耸肩膀,头都没从报纸上抬起来。他现在到班克塞买报纸去了,还老想要我也学看报。可报上就连漫画版也没看头。

“亨利?”

亨利·瓦伯顿抬起头来。“你想去就去吧。”

“你是不是说那你就再也不来了?”

“是呀,这很明显嘛,你不可能带萨姆和他妈妈去,总得有人在家招呼他们吧。”

妈妈想了一会儿。

“特格温照看他们,好吗,亲爱的?”

“总是我,”特格温说。“干吗非得总是我呢?”

“那我在家好了,”亨利·瓦伯顿说。

“也许你可以教我女儿学点样子。”

“我看这是没什么希望的了,”他咧嘴一笑说。

太阳出来了,但还有点儿凉。我们走进瓦特金先生和太太开的那家布店后面时,就好像走进了一架冰箱里。这地方像个储藏室,放着一排排椅子。正前方有张桌子,上面铺了一张花边桌布,下面看上去好像有件大包裹。墙上挂了一面旗子,是澳大利亚国旗。还有一个看书的支架样的东西,以及一



张婴儿耶稣的画像。我数了数,有九个人,人人都小声说话,好像他们不想把婴儿耶稣吵醒。大家看起来都好像要做点跳舞之类的事似的。大家都穿上了最好的衣服,而我和妈妈脚上趿着拖鞋。我们在后面坐下。瓦特金先生给我们一本小蓝书和一本大薄书。书里有歌曲。颂歌。

“海曼丝(处女膜——译注)是什么意思呀?”我对妈妈耳语道。

“希姆斯(他——译注)。是希姆斯,”她说。一位女士脸红红地看我一眼。“是从前唱的歌儿,奥特。”

希姆斯。我直想笑。

“欢迎! 欢迎! 欢迎! 我们都来了,今天是主日,既然我们这儿是天主之屋,那就让我们向他念我们的祷文吧。”人人都闭上了眼睛,用手指捏住鼻子,好像害了头痛病似的。人人都弯下腰来,好像有东西掉在了地上。“我们赞美我主,感谢我主,汝予我们以许多……”他以这种滑稽的方式讲了下去,好像他是从另一个星球上来的,讲话有一点儿像我们,但还不够好到大家都听懂他的话。什么汝和尔的。这哪安得上呀,但站在上面那个穿蓝西服,头发油腻腻的家伙对这些字记得相当熟。

“弟兄们,姐妹们,今天学的课文选自《启示录》第十六章。啊咳,嗯哼。

“我听见庙里传来一个很大的声音,对七位天使说,走你们的路吧,把盛着上帝愤怒的小瓶子倾泄在大地上吧。第一个人走了,他把瓶子里的东西倒在了大地上,于是,在那些打着野兽标记和崇拜他形象的人身上,落下了一种喧哗的、难受



的痛苦……”

哎呀呀。讲起来就没完没了。讲的这个故事挺有劲，谈什么喝血呀，烤焦呀，发地震呀，而且没来由的就这样发生了。接着，瓦特金先生穿着蓝西装站起来，他头发也抹了油，他站在桌子后面，谈起了领圣餐仪式，我和妈妈都知道这个。他讲了一个小故事，可我没听懂，然后他把花边桌布掀开，露出两只盘子。他把一只盘子递给两个穿蓝西装的人，这两人就把盘子越过一排排座位互相递来递去。他们来到我们这一排时，便不再互相递盘子了，而是回到了前排。妈妈看我一眼。我们这一排只有我们俩。

“不过就是一些脆薄饼罢了，”她说。“这家布店生意好不到哪儿去。”一个帽子上有水果的女士环视了一下四周。

接着，另一只上面放了小杯子的盘子递了上来，又顺着座位一排排递了下去。这一次，妈妈趁盘子递过去时向前排欠了欠身，从中挑了两只杯子。她重又坐下时，给了我一只。我把杯子喝了。水果女士危险地看了我们一眼。她的苹果更红了。

“原来不过是葡萄汁呀！”我说。我抬头看了一眼。房里的人都看着我们。递盘子的人脸都红了。

“我还以为我们是穷人呢，”妈妈格格笑道。

这时，他们又递过来一只盘子，人们都往这只盘子上放信封。

“这是啥呀？”我问妈妈。“信吗？他们不是向上帝念祷文吗？”

“嘘！”前面的那位女士说。她的胡子都冲着我翘起来了。她的水果上下左右地晃动着。

这一次，盘子递到我们面前来了。妈妈笑笑，把盘子递给穿蓝西装、梳油头的男人，他的脸还红着。

所有的女士都戴着帽子。有的帽子上有花。有的帽子像牛仔帽。有的像安全帽。有的戴在头顶就像粉红色的小脓疱。

跟着，瓦特金太太拉响了她的手风琴，大家唱道：

上帝之子去打仗，
为了得到皇冠。
他血红的旗帜在远处飘扬：
谁跟在他的后面？
谁最能喝他的苦恼之杯
战胜痛苦……

瓦特金太太穿了一件桔红色的连衣裙，她的两只膀子也都是桔红色的。这两只膀子又是挤呀又是推的，手风琴听起来有点儿像我们那辆 1958 年生产的原装 FC 特型霍尔顿车。

歌唱完后，第一个穿蓝西装、梳油头的男子站起来，对我们喊开了。这就好像把代数、算术、地理和讲故事全都搅在一起了一样。有 666，有龙，有野兽，有七个头，有四个安琪儿，有 144000，有巴比伦、俄国和中国，有一千年，有七只海豹，有所多玛城，有戈格，马戈格，阿拉法特先生，社——会主义，亵渎上帝的言行，羊和喝更多的血。



“看看征兆吧！看看——征兆——吧！反基督的人亲自来了。我们对此毫不怀疑。每天都有预言在应验。所有民族都喝了跟她乱伦的愤怒的酒……巴比伦的乱伦。约翰本人讲的话来自帕特莫斯(希腊的一个海岛,传说为圣约翰流放此岛时写下了圣经新约中的启示录——译注)。我们——没——时间了！极为需要！形势咄咄逼人。形势紧迫呀。我们在这种苦难中怎样站稳脚根呢？怎样站稳脚根呢？怎样站稳脚根呢？我们在痛苦、骚乱和精神崩溃的时代该怎样站稳脚根呢？怎样站稳脚根呢？”

那人对我们喊着,好像他挺生气似的,他的喊声特别冲着我们坐在后面的人而来。可我不懂他的意思。他问我们问题,可我们还来不及回答,他就又问起别的问题来。

妈妈突然站起身来,猛地把我拽起来,拉着我沿着一排空空的椅子走过去,在出门的时候她转过身来说,

“你不必这样大喊大叫的。我们不是动物,知道吗。就是对上帝的动物也不能这样乱喊乱叫,好像他们是用泥巴做的。”

跟着我们来到外面,钻进汽车,妈妈把头枕在方向盘上休息,叹了一口气。喇叭不停地响着。穿蓝西装、梳油头的两个男人走到门边,红脸对我们指着。

到家时,玛格丽特跑进菜园子里,正想吃西红柿呢,而且把别的菜都踩烂了。爸爸一个人坐在轮椅里,陷在车道上进退不得,亨利·瓦伯顿和特格温正在厨房里吵架。

“行了,别跟我来你那套宗教的废话吧。别跟我吹牛皮说



大话了。一边去吧,你这蠢头蠢脑的呆瓜!”

亨利站在炉边,不断躲避着她扔过来的柠檬,不断笑着,耸着肩膀。妈妈很生气,穿过飞舞的柠檬,回到自己房间。我走到外面爸爸身边。

“喂,”我说着,把刹车松了,把他坐的轮椅顺着车道推了过去。他头发都长了起来,脸上有副很好看的胡子,使他显得老而睿智。我把手放在他的后脑勺上,摸了摸,看太阳晒得多热。轮椅的轮子在泥地上吱嘎作响。在车道尽头靠近大路边的地方,我把他的车子转过来,然后我绕过来,坐在他前面的泥地上。我看了看他的脸。这张脸不错,它并不英俊,但却正直——是一张讲真话的脸。他坐在那儿穿着睡衣显得有点儿老,像个明白人。我想上帝大概就是这个样子吧。爸爸的眼睛今天好像什么地方都能看见,整个世界都能看见。

我抬头看了看夜色消褪的天空,和那个长得像树瘤似的月亮。它总是呆在上面那个地方。

“动起来,上帝,”我说。“让他站起身来走路吧。”

我仰身坐在温暖的棕色泥地上等着。爸爸也坐在那儿等着。鸟在附近的树上停下,看着我们。一阵小风吹了过来,把树叶刮得傻乎乎的。我继续等着。丛林就坐在那儿。整个世界都在继续生活着。玛格丽特在屋后疯也似地“哞、哞”叫着,因为人都懒得去跟她挤奶。这儿什么都没有改变。跟着,过了很久,妈妈喊我们进去喝茶。

我站起来时,天已快黑了,爸爸浑身发抖,我吓得不得了。



第 16 章

两个星期。三个星期。每天放学后我就把爸爸推到外面车道尽头，在他腿上搭条毛毯，因为天气现在凉下来了，我每天都要祈祷一遍。每天我都把他推回到屋里喝茶。

家庭作业。我现在正坐在这儿我的房间里写一篇关于总理的文章。外面下起雨来。雨！不知从哪儿冒出来的，像皮带一样抽打着屋顶。我站起来，走进过道。过道那边，亨利·瓦伯顿正跟爸爸讲话呢。我把耳朵贴着门，因为外面的雨声，我不得不使劲儿听。

“……从前他们常在病人身上抹油，并把手放在他身上祷

告。我从来都没了解过你的真正的自我，萨姆。恐怕没有。我是个软弱的人，萨姆。”

我来到外面阳台上，看见地面在黑暗中像开了锅一样。房子上的那束光线照出一些牛奶色的绶带来。

跟着，四月份突然到了。愚人节这天我被告知校长韦珀先生要我到他办公室去。我去了他的办公室，对他作了自我介绍。他样子有点儿怪地看了看我。

“这是开的什么荒唐玩笑？”他说。

“不是开玩笑呀，先生，”我紧张得差点尿了裤子，说。

“我要见你干吗？”

“我还以为你知道呢，先生。”

“你真不懂礼貌，弗莱克先生。”

“你是说你并不想见我吗？”

他并不想见我。为了证明他的确不想见我，我挨了一顿痛打。愚人节。真他妈的。

亨利·瓦伯顿晚上在他的老式雪弗兰牌车上忙活着。他一直工作到很晚，敲敲打打，喊喊叫叫的，一心想把车子弄发动。每隔一会，家里就有一个人到后门去听，看引擎发动没有。等了这么多年，要是那辆雪弗兰真地响起来了，那就带劲了。那就好像起死回生，让死人复活似的。可啥也没有。

下雨后，开花了。到处都是小黄花和小红花，森林里特别稠密。星期天，我跟踪特格温来到林子里，跟她之间隔得很远很远。她自个儿哼着歌，好像树林把歌声都吸进去了。我猫

着腰，跟着她粉红色的牛仔褲的影子走。她沿路摘花，摘了就往袋子里放。她摘花的样子真幸福。从来没见过我姐姐特格温这么幸福过，一边还唱着一支没什么意思的傻里傻气的歌。我就跟着跑来跑去的也感到幸福。

我一直跟她回到家里。亨利在菜地周围搭了一个更大的栅栏。几只二八鸚鵡从头上飞了过去，颜色绿得像草，想找个地方歇息。妈妈正在洗衣服。我让特格温提着她那一小袋花进了屋。然后我走进屋里看她干吗。看样子她好像想搞什么鬼。我非常小心地顺着走道走过去。往奶奶房里看了一眼。奶奶正独自个儿在睡觉。我房里没人。特格温不在她房间。我非常小心地把耳朵贴在爸爸和妈妈房间外面的墙上。

“那后来怎么样了，老小伙子？”她在说话。门半开着。我透过那张写着“把他们从越南赶出去”标语旁边的裂缝，看见爸爸头发上插满了红色和黄色的花。他看上去像个国王或王子似的。我再也忍不住了，便冲进去说：“噢，特格温，真美呀！”

她一下子怔住了，双手满是红花和黄花，脸上已经开始变色了。

“挺可爱的，”我说。

“全是垃圾，”她说，把花都扯了下来，扯着爸爸的头发，把花扔进盒子里，打开窗户，一古脑儿倒在了外面。

后来，亨利·瓦伯顿送给妈妈几枝花，把妈妈弄得傻乎乎的。

“波波·萨克斯这个人哪，萨姆。嗯呐。你一生都没经过这样的事。她就像一头发情的母狗。脏得可以。浑身发臭。



她呆在那棚子里从来都不出来，我常去找她。我讨厌自己。我讨厌她，但我还是到棚子里去，有时候我也一连几天不出来。她身上滑溜溜的，软绵绵的，像老虎钳子一样把你夹住。跟你讲吧，那女人，那家伙就靠我的软弱过活。我喝酒抽烟，整个儿进去了，忘掉了自己，有时候也忘掉了自己的处境，而且很幸福。但有时候醒来发现自己在那臭哄哄的一团漆黑当中，嗯呐，真想把自己撕成碎片才好。

“那些当地人，他们说她是巫婆。也许他们说得对，我不知道。因此，她死了以后，……他们就把棚子烧了。我需要你做牧师干吗呢，萨姆？我需要牧师干吗呢？”

如今，他把爸爸在澡池子里一放就是很久。天更冷了。他会使他病情加重的。

有时候，我不做作业，就看亨利·瓦伯顿那本大黑《圣经》的背后，那儿把文字列了一张表格。我不断看“油”这个字。我看了关于油的所有的故事，如怎样把油抹在那些当国王的人的头上，油像金子一样，人们为了油而发生争执。这儿有一段是耶稣的兄弟写下来的。亨利·瓦伯顿很久以前就给妈妈看过了。

你们有人撞祸了吗？他应该祈祷。有人幸福吗？让他唱赞美歌吧。你们有人得病了吗？他应该叫教堂的长老在他的头顶上祈祷并以主的名义把油涂在他的身上。忠诚的祈祷会使病人痊愈，主会把他扶起来。如果他有罪，他会被宽恕。因此，互相坦白交代

彼此的罪孽吧,这样你就会被治愈。公正人的祈祷是强有力而且行之有效的。

油是用来炸土豆条的。油是布店那几个家伙头上擦的东西。

头一晚上够冷的,我在客厅里生了火。感觉很好。我就是在这间房里出生的,当时火烧得很旺。妈妈在熨衣服。她还在为上教堂那件事生气。她说人们说的那些废话都让她听厌了。我们不时看看那架破电视。这个怪电视还有段故事呢。已经坏了两年了。奶奶身体还好的时候,常常帮妈妈打扫卫生,烧饭做菜,两人常常一起哈哈大笑,她就对电视不怎么样。她讨厌电视。常常对着迈克·瓦尔希和伯特·纽顿大叫。“别哄我了!”她常对他们说。“都是假的。全是假货色!”她这样说常常把我们都弄得哈哈大笑起来,因为实际上是真的。电视上的人都要假装的。但很快,奶奶就腻了,变得内向了。一天,她走进房来,这时电视上正放迈克·瓦尔希,她把妈妈修剪树木用的大剪刀拿过来,就去剪电视的后盖。一下子被电弹到火炉边去了。“你就这样对待老太婆,是吗?真不要脸!”

“亨利又跟特格温到那里面去了,”我说。“他在干吗呀?”

妈妈从水蒸汽里抬起头来。“想拯救她的灵魂吧,我想。她顽固得很,我家这个特格温呀。”

“她恨他。”

她点点头。



“你喜欢亨利吗？”

她缩了一下。仍低着头熨衣服。“噢，喜欢。”看样子她好像突然要考虑问题了，好像我把什么东西放错了地方。

可以听见他们从这儿喊叫的声音。同时大喊大叫的。过了一会，亨利·瓦伯顿走了出来，在火边坐下。他把脸捂了起来。看上去好像想哭似的，不是的，他把手拿开时，已经取出了一只眼睛，把那只眼睛撮在指间，拿给我看。

“亨利，谢天谢地，把那东西拿走吧，”妈妈说。

“瞧，奥特，”他说。“这就像上帝的眼睛。”他把眼睛拿着到处晃动了一下。“可以看见一切。”

“我知道它能看见啥。”

“是吗？”

“见鬼。”

“莫奥尔顿！”妈妈说。

“这是玻璃做的。什么都看不见。上帝能看见一切。他。有两只眼睛。我觉得你尽讲废话。你连自己讲的话都不相信。”

房里一片死静。妈妈看我一眼，脸色都变了，她很冷静地看了看亨利。火发出爆裂声。特格温在房里大声叫着。

“唔，要是给你起个名字叫你特格温怎么样？要是叫你住在这垃圾堆一样的地方，像穴居人一样成天吃那些烂菜叶子怎么样？要你照顾孩子，疯子和残废怎么样？你他妈的喜欢这样吗？”

亨利站起身，走到外面。

过了一会，我站起身来，泡了一点茶。沿柜子放的玻璃匣



子里装满了鸡蛋。鸡蛋！我去找妈妈。她看了看，但却没看见什么。她只看见大米和茶和面粉和扁豆。她又回去熨衣服了。我泡茶时那些鸡蛋就往下看着我。

我们坐着喝茶，听着棚子里砸玻璃的声音。

“他把雪弗兰都砸烂了，”我说。

“是呀，”妈妈说。她看上去好像怔住了，不知该怎么办好。

我们喝着我们的茶，我真不知道究竟在发生什么事情。



第 17 章

我把我写的那篇题为《勇敢的加里玻利的澳新战士》的文章塞进书包，妈妈也往里面塞了一袋涂抹了蔬菜面包酱的三明治。这篇文章写得极糟，其中大部分都是从图书馆里抄来的。学校里的图书馆是我下课后去的唯一的地方。我甚至午饭都在那儿吃，就在标着 L 至 Z 的书架之间。图书馆有关于树和汽车的书，关于其他国家的书，甚至还有一本有插图的大《圣经》呢。我有时去查百科全书，专找字母“S”下面的词条。关于“S”的这个部分都弄散了。看起来好像小孩子们都想知道这究竟是怎么回事，你知道我说的什么意思。



反正我把书包一抓,让妈妈吻了一下,就来到后面阳台的外面,亨利·瓦伯顿正在霍尔顿车旁边的地上呕吐。东西吐出来时他叫了一声。然后他歇了一会,看我一眼,嘴在手帕上擦了一下,把车门打开,上了车子。我走过去也上了车。

“你病了吗?”

他连看都不看我一眼。1958年产的原装FC特型霍尔顿车放了一个响屁,我们就走了。开往班克塞的一路上他一言不发。路上我看了他很多次。他脸上的表情看起来好像受惊似的。他因为没刮脸而胡子巴楂,眼睛红红的。他头发油腻腻的,散得到处都是。他的衣服很脏。我能闻得出他身上呕吐的食物气味。他让我在班克塞一家酒店外面下了车,那儿有几个小孩子在等车。他连再见都没说。

我离开那几个小孩,紧靠路边站着。他们大都比我大。等车时真没劲。我看了看四周。酒店,布店,商店教堂尖顶后面。没劲。我看见路上有什么东西在动。我使劲看了看。原来是只短尾巴蜥蜴。看起来好像有病,想动却又动不了。我走过去一看,原来它有一条腿被压扁了。想必是被汽车轧了吧。我把它捡起来。短尾巴真的生病时是看得出来的——因为它不咬人。它就那样看着我,连嘴巴都不张开。我把它往书包里一塞,这时车来了。

我把它在书包里放了一整天。每节课都检查一次,喂它吃一点我的三明治。书包里有只蜥蜴,社会学和数学就不那么没劲了。我叫它巴特勒缪,因为这是《圣经》里来的,对蜥蜴来说可是个疯名字。但课上到最后一节时,这名字就简缩成了巴利。一条腿扁得像根冰棒棍,溃烂发红,我在腿上缠了一



点儿喜乐牌的塑料袋。得把这条蜥蜴给治好。上英语课时我就坐在那儿，特里格威尔女士跟我们念那首愚蠢的诗歌，叫《无意义的话》，从头到尾自个儿笑着，我一心等着放学。这个学校里尽是那些讲起话来像电影里的人的小孩子。他们连小孩子都不像。让我感到自己像个婴儿一样。

亨利·瓦伯顿开车送我回家，连招呼也不打一声。

“动物会进天堂吗？”我问他。

他看我一眼。“我想会吧。我看这也没什么不可以的。”

“那树呢？”

“也有可能。”

“你病了吗？”

他小心翼翼地开着车。转弯时很慢。他刮了脸，穿的衣服很干净，但这并没起多大作用。

“怎么了？”

“你看上去挺糟糕。”

“噢？嗯呐。”

“你应该为这事而祈祷。”

“当然，牧师。”

“我觉得你有点不对劲。”

他眼睛红红的，脸上苦笑着看我一眼。“上帝才知道你脑子里想些啥，孩子。你上学时他们是不是让你日子不好过了？”

“你什么意思？”

“因为……你这个样子。”



“我呆在图书馆里。”

“那你要是失败了怎么办？”

他什么意思？“我不知道。帮助妈妈吧。”

“你可真是独一无二，百万里挑一呀，孩子。”他笑道。“你是怎么生出来的？”

“在卧室里，”我说。“光着身子性交出来的。”

回家路上他笑个不停。那辆霍尔顿车辘辘地一路噼啪作响，好像也在大笑，都快把它的脑袋笑掉了似的。

我一到家就把巴利偷偷放在了大衣柜下。茶煮上了。亨利·瓦伯顿看了一段很短的文字，又念了一段很短的祷文。妈妈把咖喱饭盛在碗里。我把饭送给奶奶并喂她吃。我回来时，妈妈正在讲话。

“我跟萨姆在生孩子前用木头盖了一座金字塔。在房子后面。也不为什么——只是好玩罢了。我们从森林里把旧圆木拖来，搭成一个三角架。萨姆从什么地方找来了一些白油漆，在木头上到处涂了一下。从前晚上这堆木头会发光。可好笑了。我不知道我们干吗盖这个。1974年发林火，全烧掉了。火跳过小河，朝房子扑来，把栅栏和棚子都烧垮了，然后烧着了金字塔，这时风向改变了。三十码，就这。昨天晚上我还以为它在那儿发光呢，”她说，样子怪怪的。“我敢打赌，它就在那儿。我还为萨姆祷告来着。”

“我总是为他祷告，”我说，“可我不知道怎么说祷文。”

特格温用嘴巴弄出一个放屁声来。妈妈有点儿忧伤地看了看我。



“你也还在为他祈祷吗，亨利？”妈妈说。她狠狠地盯着他看，她从没这样看过他。

静了一会。亨利·瓦伯顿看上去好像如坐针毡，心惊胆战似的。他听我们讲话都害怕。

我把剩下的咖喱饭都吃完了。饭又热又好吃，吃得我面红耳热。亨利·瓦伯顿坐在那儿看着妈妈，显得很害怕的样子。

过后，我们把雪利酒拿出来做领圣餐仪式时，亨利说他要上厕所了。妈妈说那就咱们自己来吧。“帮助我们超越现在吧，”她祈祷道。“帮助亨利吧。”我们坐在客厅的炉火边。妈妈坐着，让爸爸的脑袋靠在她的膝头上。他横躺在沙发上，身上盖了一条毯子。她给他搓了搓脸，看了看他那双晃晃荡荡的眼睛，接着又看了几眼炉火。这时亨利回来了。

“我有时候想，自己是不是已经到了山穷水尽的地步了，”妈妈并不针对任何人说，“我有时就这样想。”

我从炉火边抬起头来。亨利·瓦伯顿也抬起头来。特格温枕着枕头，盖着毯子，快要睡着了。

“是呀，”他说。

“你凭什么非同意不可呢？”她十分平静地说，“你又不在于我的处境。”

“我自己也得生存呀。”

“我们担心的不是生存，亨利，而是治愈。”

“难道这不都是一回事吗？”

“不。治愈是你为别人做的事。生存则是你自己的事。人为了自己生存可以吃人，但为了治愈他人则可以牺牲自



己。”

“唔，你很有思想嘛，艾丽丝。”

“别跟我这样讲话好吗。”

“死亡也是一种治愈，你知道。”

静了很久。最后，我站起身回到房间。我检查了一下巴利，从兜里拿出几颗小无核白葡萄喂它吃了。然后我祈祷。

“这只蜥蜴病了，上帝呀。我觉得你应该把它治好。真的。我还能说些什么呢？”

早上，我检查了一下巴利，发现它在大衣柜里已经僵硬了。我打开窗户，把它扔了出去。



第 18 章

“再过一个星期就到复活节了，”亨利·瓦伯顿说。

“那你就有更多废话要讲了，”特格温说。

“特格温，求你别这样，”妈妈说。

这天是星期天，下着雨，我们都聚在家里。亨利·瓦伯顿不停地讲着复活节。说什么今天是圣枝主日，耶稣就是在这一天骑驴奔跑，大家给他献上树叶的。这事过后，他被逮捕了，士兵们抽打着他，把尖刺放在他的头发里，并把他钉在两块木头上处死。他死后，有个人把他放进一座山洞。三天后他复活了。人们都疯了。后来他升了天。这时人们经常谈论



这事。

星期二是逾越节，这一天上帝走过来，人们把血涂在门上。耶稣做领圣餐仪式就在逾越节这天。想想这应该是对的吧。要记的东西太多了，脑子里不可能一下子全记下来。至少每件事都连带着一个故事，比学校强。

雨停了时，我走到外面，来到后阳台上。特格温也出来了。

“你真的相信他说的那些鬼话吗？”她说。她不看我。她看着潮湿的院子上方。

鸡在鸡窝里争着抢好食吃。

“是呀。我觉得是对的。”

“尽管亨利·瓦伯顿是个大傻瓜你也这样吗？”

“我们相信的不是他——而是，而是耶稣。”

“你还认为瓦伯顿知道神秘的事物吗？”

“是呀。知道一些。他知道我们全家的名字，知道爸爸的一切。”我看了看她。她脸上带着笑。这可不好。

“你觉不觉得，因为你——你知道——反应有点儿……慢，信教才容易些呢？”她咧嘴一笑，牙齿尖尖的，正冲着我。“瓦伯顿他妈的全是搞假。他知道我们全家的姓名，是因为他事先在这地方已经悄悄地行动了好几个星期。他在人前打听我们的情况。他偷看我们游泳。我当时一丝不挂。还记得吗，小毛头？”

“那也不是你的错呀。”

“哎呀，算了吧，呆瓜，清醒过来吧。”

“我们去游过泳，”我说。“是你叫我去游的。那时我帮你



出了店门。你——”

“哎呀，别寒碜我了。我知道他在那儿。我知道是怎么回事。我并不需要跟你走。”

我再也呆不下去了。我回到房间，把枕头盖在头上，大声嚎哭不止。这一切太可怕了。我把枕头塞进嘴里，直塞得我想呕吐。

我醒来时天已经黑了。听得见热水在水管中咝咝作响。我做了一个梦。我就在这儿的房里，一群白鸟飞来，有成百只，不知从哪儿飞出来的。它们转着圈子，跟着就在树上飞落下来。很快它们就把森林充满了。像雪一样。森林白了，在动。跟着梦就没了，还是我在这儿听着水管里的声音。

我起床，走进走廊里。亨利·瓦伯顿在说话。

“……为什么我治不了你，萨姆。我不干净。我夜里醒来时身上有她的气味。屋里这气味很浓。好像在梦中跟女妖性交了似的，萨姆。就像那么回事。波波回来要我。那女妖搂得我透不过气来，我可以告诉你。我要她，我又想从她身边逃走。那女妖使得我想要她，但一想到她我就像生了病似的。那是她吗？或许是我的另一半？那是神祇吗？这事像这样发生在我身上，难道是我错了不成？”

“我还没跟你讲她是怎么死的呢，萨姆。噢，上帝呀。我怎么能讲这事呢？我之所以有污点，萨姆，是因为她死的时候是当我们……正在……当我们。她是在我身上死的。趴在我身上。我不知道这婊子是不是故意这么做的，好让我一辈子背黑锅。她用趴在我身上死打下了烙印，萨姆。就是女人用



来给予生命的那个部分。就用创造生命的那个动作。她趴在我身上死了。

“我想爱。我要爱。我想爱得纯洁。我想要得到那种能够治愈人,使人得到抚慰的爱。我想治愈你,萨姆·弗莱克。你会拯救我的,萨姆。你痊愈,我也就痊愈了。噢,该死的,我都糊涂了。”

我走进客厅,妈妈正坐在那儿的炉火边看火。我在她身边坐下。

“妈妈?”

“嗯?”

“你还爱爸爸吗?”

“当然呐。”

“我还以为你可能会爱亨利呢。你一下子穿得好看起来。”

她把一只手伸向喉咙,眼里充满了泪水。“噢,奥特。我太寂寞了。女人是需要男人的。”

“可爸爸还是个男人呀。”

“我现在知道了。我也在成熟呀,奥特。你从外面是看不出来的,但我是在成熟。要耐心。”

我真想说“我爱你,妈妈”,但这话听起来太蹩脚了,我说不出口来。

“我们星期二要把血涂在门上吗,你说呢?”她说。

“我想不吧,”我说。

“好。我不想做这种事。这太野蛮了。我要是更聪明就好了。也许那时我就更明白事理了。”



“那我们两人一定都有点儿笨。”

她看我一眼，笑了。

我来到外面，看了看天空，可天空茫然一片。没有星星，什么都没有。

今天是星期四，明天就是受难节了。妈妈说医院今天来了一个人，给爸爸做了检查，还问了妈妈很多问题，什么爸爸拉的尿是什么颜色呀，他每天拉多少次尿呀，他做了这事还是那事呀。她说，那个女孩子用手指头在他身上到处戳来戳去的，拿根电棒照着他的眼睛，还用一把小锤子打他。她把他身上贴的所有膏药都扯掉了——把他的毛都扯掉了。那女人因为妈妈没有更好地照看爸爸而很生气。妈妈现在很不安。她在房里走来走去，好像裤子里爬满了蚂蚁似的。

“我就讨厌这事，就这，”她说，“我讨厌这事。”

特格温和亨利·瓦伯顿又吵起来了。他们老是在她房间里吵。他专用一些大话对付她，如超度呀和圣洁呀。她则对他嚷嚷，叫他滚蛋，把脑袋钻到玛格丽特的屁股底下去。

后来，我帮妈妈削过土豆皮后走了出来，我看见特格温把满满一罐茶叶往亨利·瓦伯顿身上倒去，倒在他的脸上和头发上——到处都是。他把她抱起来，放在台阶旁边的扶手上打她耳光，直打得她尖声乱叫，大声嚎哭。

喝过茶后，我走进洗澡间，刷了刷牙，把牙缝的肉刷掉，只见亨利·瓦伯顿在往洗涤池里吐血。血从他鼻子里流出来，流满了他的下巴，流进白色的洗澡池里。他在镜子里看我一眼。

“一句话也没说。”



我走了出去。

上床睡觉前,我来到外面,站在院子里,看了看房上那束疯狂的光线。它看上去就好像坐在那儿等公共汽车还是别的什么东西。

半夜,我醒了过来。房里某个地方有个人。可以感觉得出来。我身体保持静止,像一片柴禾。我等着。没人动。

“是谁呀?谁?”

从走廊传来奶奶的声音:“是你吗,利尔·皮科林?”

我迅速把床头灯打开。房里没人。我起床往下来到奶奶房间。她蜷缩成一团,坐了起来,被单盖在头上,毯子弄得到处都是。

“是你吗,利尔·皮科林?”

“不,奶奶,是我,奥特。”我坐在床上。“你听见谁了,奶奶?刚才谁来过了?我听见声音了。谁呀?”

“皮科林?饼干。春天?莫扎特?你把这些都拿来吗?准备好了吗?你会为了我而来吗?”

可怜的奶奶呀。谁?可我听见声音了。有人来过这儿,可以感觉得出来。

我来到外面走廊,走到前面妈妈房间。她在房里哭。我走进去。

“怎么了?”

“噢,奥特。别指望我能忍受一切。”

“是医院那个家伙吗?”

“不,是别的事。医院那个女孩子只是个借口。”



“那是什么呢？”我坐在床上。爸爸正鼾声大作。

“我今天接到一封信。废车回收公司的人想了解情况。他们说，他们这是提前警告我们。”

“怎么了？怎么了？”

“看起来好像亨利把车弄到手的方式不正当。好像他是偷来的。我们的车其实并不属于我们。亨利没说实话。”

这种事什么时候才有个尽头呀？上帝，什么时候才能结束这种事情，让我们过点清静日子呢？



第 19 章

我们今天没吃饭。我跟妈妈就是吃不下去。一整天，什么事都没发生。今天是受难节。可什么好的都没有。我跟妈妈，我们一整天什么都没做，只是在早上给爸爸洗了个澡。赶在亨利·瓦伯顿之前给他洗澡，这是我出的主意。特格温成天跟他吵架。不久，他们吵架的声音就让你听了发烦。

喝茶时，妈妈问亨利·瓦伯顿，他今天晚上想不想为复活节做点什么特别的事情，但他说他太忙，说他还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做。他样子病得像只狗，说话时又发出“嗯呐”声，“嗯呐”得厉害。妈妈给他和特格温送茶过去时脸上冷冷的，我把爸

爸的茶送给他，她则到奶奶那儿去了。

“我们今天晚上到教堂去，奥特，”她在走廊里很平静地说，“如果你想的话。”

“我可不去那个头上搽油，洒葡萄汁的那个教堂去！”

“不，我们去大教堂。天主教教堂。我以前从来没想过去那儿，但我得做点什么。我必须做点什么。”

我耸耸肩，“好吧。”

我们安排让特格温和亨利·瓦伯顿在家照看病人，我们坐进偷来的那辆 1958 年产的原装 FC 特型霍尔顿车里，开车去班克塞了。

哎呀，这地方是怎么回事呀！我们刚到地方时，一下子不知道究竟是怎么了。前面到处点着蜡烛，可别的地方全是黑的，因此我们走到前面，好看清东西。那儿只有几个人。很久都没人说话，直到一个穿着睡衣，戴着派对帽的人沿着甬道走过来。跟着，到处都动了起来——披着白床单子的人，音乐声从前面那些管子里发出来，音量放到最大，有些人在唱歌，有些人在说话，这种事情一生都没见过。真吓人呀，伙计！这种讲话声和歌唱声一直持续着，蜡烛不时熄灭。光线越来越暗。我能感觉到妈妈在抓我的膀子。我的手指头颤抖起来。我不知道将要发生什么。没人跟我或妈妈讲话——事情就这样发生了。我自始至终抬头看着墙上那个塑像，试图想起它使我回忆起了谁。那是钉在十字架上的耶稣像，我想，但它使我想起某个我更了解的人。

又有更多的蜡烛熄灭了。歌声唱得人起鸡皮疙瘩。妈妈



大声哭了起来。那长头发,那双怪眼睛,身上那些洞——看上去就像我爸爸。就是我爸爸。这时真的黑了,我扶妈妈站起身来,走出去,人们对我们发出“嘘”声。我对他们说“操”,然后把妈妈领到车边。

“我。开不了。车,”她啜泣道,“开不了。车。国家。我是。上帝。”

于是,我让她坐在后面,在座位上躺下,我把偷来的那辆1958年产的原装FC特型霍尔顿车一路开回家去了。没换挡。我以为很容易,但其实并不容易。车在路上横冲直撞。我撞倒了六根栅栏桩子,两次冲进路边的风暴沟里去了,不得不把车重又倒出来。妈妈在车后座位上大哭。我几乎看不见车窗外面。路上到处跑着野兔。

我把车直着开进车道,但我没停好,把后院棚子撞坏了一角。我扶妈妈进了屋,让她上床坐在爸爸身边,她偎着他,还在哭呢。一切都黑漆漆的。我脑子里乱哄哄的,静不下来。我看了看奶奶。她睡着了。我看了看特格温。只看见床上一大堆。我看见亨利·瓦伯顿的毛茸茸的膀子。我看见他俩一起睡在床上,于是我回到房间,想起心事来。

我躺在床上想了很久。我想我爸爸是个好人,不为什么就被撞得稀巴烂。我想到上帝,耶稣,亨利·瓦伯顿,他的梦和他的假眼睛。我想到我那不爱我们的姐姐特格温。我还想到奶奶用一只手打一个人的牙齿,同时另一只手弹着优美的钢琴曲……

夜里我醒了。



“谁呀？”

我把灯打开。奶奶在叫呢。

我起床，走进走廊。我看了看特格温房里，只见他们两人正在互相咬，互相撕打，他扬起毛茸茸的膀子，她发出恨恨的声音，床压得吱吱直叫。

我走到奶奶那儿。

“到我这儿来呀。等很久了……老了，我。太老了。”

我就在那儿睡着了。

今天大家都很安静。亨利·瓦伯顿在偷来的汽车上干活。特格温在阳台上涂寇丹。妈妈做饭，很安静，不说话。我看见她的手在抖。一整天就这样过去了。除了我看见的东西外。那些茶叶筒整天都在变化。红宝石和钻石一整天冒出来又消失掉了。妈妈并没注意到这些。好像她只看到她自己内心深处的东西。小鸟在窗边往里看。一只鸟撞在玻璃上死了。我把鸟埋了起来。炉火老是熄灭。我不断把火点燃。晚上，人人都呆在自己房里。我很早就睡了，好像我一生都没睡过似的。



第 20 章

到 早上时我才知道。妈妈在哭。我起床检查了一下。我全身很重,好像裹在一张毯子里面。我几乎连路都走不动了。眼前罩着一重雾,好像眼睛里有什么东西。云遮雾障的。这幢老房里所有的洞和裂缝里都有东西钻进来。像云,但却是光线。从裂缝里钻进来了。妈妈在奶奶房间。她半坐在床上,奶奶呈灰色,脸上生气全无。我知道她走了。

“她死了,”妈妈头也不抬地说。

我感到恶心,沉重,这许多光线像烟一样倾泻进来,我又来到外面走廊,打开特格温的房。床空空的。连毯子和床单



都不见了。我打开碗橱。空的。我走进客厅里,只见亨利·瓦伯顿的东西全都不在了,只有他的那本《圣经》放在沙发上。我的心都快碎了。那片云样的白光射了进来——我呼吸着这光线。它温暖,味道又好。我的脑袋几乎要爆炸了。我来到窗旁。车不见了。车道上到处是轮胎打滑的迹印。小鸟在树上喊叫着。丛林鲜花的香味很强烈地飘了进来。我能闻到牛奶味儿。我能闻到蜜蜂的蜜味。要死的树木看起来健壮而稠密,五颜六色从窗户里射进来,好像有人把它们往我们身上泼溅。森林里有一只钟在响——震得厨房里的瓷器当当作响,使我脊梁上有刺痛的感觉,头发好像触电似的。那片美丽的云——从所有的地方,从我看的所有的地方,连我都想不到的地方——门底下,板壁间——钻进来了。这幢房充满了亮光和疯狂的音乐,我突然明白了是怎么回事,好像整个燃烧的世界在一瞬间突然有了意义,我跑到厨房,一把抓住那一大瓶向日葵油,又跑回到客厅里,把那一大本《圣经》抢在手里,冲进妈妈房里,爸爸在那儿,脸上泪水直往下流,光芒四射的泪滴刺得我眼睛发痛,钻石般的泪滴,我可以告诉你。他睁开了眼睛,看着我,微笑着,我高喊着“上帝啊!上帝啊!上帝啊!”,走了进来。他容光焕发。我全身颤抖。“上帝啊!上帝啊!上帝啊!”

我把瓶盖旋开,涉水般穿过音乐,油溅得他满身都是,妈妈大笑着走进屋来,那片云彩充满了房间,到后来,我只看见他眼睛燃烧得发白,我知道,在这个世界的这个地方,有一样东西要破裂了。



译后记

欧阳昱

《天眼》(That Eye, The Sky)是澳大利亚素有“神童”之称的作家蒂姆·温顿(Tim Winton)的第四部长篇小说,该作发表时,他年仅26岁。在此之前,温顿已在24岁即1984年以《浅滩》一书获得澳大利亚最高文学奖迈尔斯·富兰克林奖。不久,他又以《云街》(1991年)一书再次荣获1992年的迈尔斯·富兰克林奖,成为澳大利亚两度获此殊荣的不多几个作家之一。

《天眼》一书故事情节相当简单,描写西澳小镇一家庭突遭变故,父亲因开快车而出严重车祸,导致四肢瘫痪,如植物



人一样长期卧床不起。从此这个五口之家的生活重担全部落在失业的母亲身上,直到一位性格古怪的牧师瓦伯顿主动来家帮助,家庭困难才稍稍得以缓解。故事主要通过十二岁的少年奥特之口加以描述,将他生活在这个几乎与世隔绝的环境中的寂寞孤独,对家庭变故莫名其妙,只能通过偷听大人谈话来揣测、理解成人内心世界,对牧师引领他皈依的基督教既好奇又不解的一连串心理成长过程细腻而曲折地展现出来。全书自始至终以无时不在、无所不在的“天眼”作为一种象征,表现了少年奥特的精神寄托和超越俗世乃至宗教的神秘向往。

《天眼》叙述充满诗意,童真的想象映衬着家庭悲剧的痛苦背景,更显出其悲怆之美。如奥特爸爸出事后,有一段关于天空的描绘这样说:“人会死。就连星星也会死——你会看见它们从天上掉下来。妈妈从前说,那是天空在掉眼泪呢。”像这样诗意盎然的句子全书层出不穷。除了天空这个象征物外,书中还经常出现一些大人看是俗物,孩子眼中却充满象征意味的物品,如奥特常会看花眼,把食品柜装的鸡蛋、大米等日常食品看成是大红宝石之类的珠宝,在房顶上别人看不见的地方看见一片云样的光线,而且还常常听见森林中传来的铃声。这一切都揭示了少年奥特灵魂中对与俗世相对的美好的精神世界的追求。

不言而喻,《天眼》一书具有强烈的宗教色彩,“天眼”虽然多少含有中国的“天网恢恢、疏而不漏”的报应之寓意,如奥特



父亲残废之后,对事故应负主要责任的路边店老板置之不理,最后受到报应,生意每况愈下,终至出售生意而搬家,但它更多的则有“天视”的意味在内,人生的灾难不可避免,随时都可能降临在无辜的人们头上,对此,不仅政府,就连上帝都无能为力,只有苍天以怜悯一切的博大胸怀注视着大地,默默地抚慰着痛苦的心灵。奥特在寂寞无告时,唯一能与之交流的就是天空:“半夜里很寂寞,只有你一个人,天空和森林里的各种噪音。没有人能够谈话,只有那个很大的天空。我有时就跟它谈话。听起来好笑,但我真这么做。”与一般宗教小说不同,温顿对基督教言行不一的虚伪教义、教规和繁文褥节进行了无情的嘲讽和抨击,而将上帝和人互相易位,如奥特本人是“死过两次的”,其起死回生就像耶稣的经历,而他在圣诞之夜唱圣诞歌时,怎么也产生不了耶稣的形象,最后把“自己的脸给了他”,这才在想象中找到了他。类似的情节在结尾处的一场宗教仪式中也有表现,这时,奥特所看见的十字架上的耶稣像不像别人,而正像他的父亲,这是一种十分世俗化的宗教体验,也反映了温顿还上帝于民的思想。

此书在我所翻译的诸书中不算最难,但正如翻译所有的书一样,总有“卡壳”的地方,这种“卡壳”往往是查遍字典也无法解决的。好在我人在澳大利亚,“死”字典不能发挥作用时,就去寻找“活”字典,维多利亚省作家中心来自西澳的工作人员迈克尔·夏托沃斯先生(Michael Shuttleworth)就是这样一个“活”字典,他耐心地为我解答了十余个我在任何地方都查不到的问题,因此我对他十分感谢。仅举一例。奥特到他爸爸



在胖子家干活的车间去时,发现一地的工具,如扳手什么的,这时突然冒出一句:“男人用的扳手不可能比这更好……西得克罗姆。”整句话的意思都懂,但放在这儿怎么看都像没头没脑似的。一问才知这是 70 年代在西澳一家电台上经常播放的一段扳手广告,凡是在那个地方和那个时代生活的人,大人小孩均耳熟能详。可我 70 年代在中国农村下放,没有也不可能会有这段生活经历,字典(包括百科全书)也不可能收这种生活经历,它只可能到有这种经历的活人的记忆中去寻找,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活人的记忆即是一种不可替代的“字典”。我不知道鲁迅当年说翻译中有时会有急于找钥匙开箱却找不到的感觉是不是指这种情况,但在此类情况下,我以为与其搔破头皮或查破字典,最好的途径倒不如向“群众”(我指的是外国群众)学习。

此书翻译得到了澳大利亚理事会的资助,重庆出版社一如既往地给予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致谢。文中如有舛错或不当之处,文责由译者本人自负。

1998 年 6 月 21 日于墨尔本

[G e n e r a l I n f o r m a t i o n]

书名 = 天眼

作者 = (澳大利亚) 蒂姆 · 温顿著

页数 = 1 8 5

S S 号 = 1 1 4 4 7 5 9 7

出版日期 = 1 9 9 9 年 0 8 月第 1 版

封面
书名
版权
前言
正文